

标段编号：44039120230006013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深圳博物馆（原国深博物馆）展陈工程II标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上海艺术设计有限公司、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03月16日

资信标要求一览表（如有）

序号	资信要素名称	有关要求或说明
1	投标人基本情况	填写《投标人基本情况表》，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2	投标人展陈工程业绩情况	<p>提供投标人近五年已竣工（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时间以竣工验收日期为准）最具代表性的展陈工程业绩情况（列举不超过3项典型业绩，超过3项的只取前3项），以及相应的履约评价情况。注：</p> <p>（1）业绩证明材料为中标通知书（如有）、合同关键页、竣工验收报告，合同关键页应包括封面页、项目概况、合同范围及内容、合同金额页、双方盖章页、合同签订日期等；竣工验收报告应包括竣工验收日期。（2）履约评价情况须提供合同开始履行至合同履行完毕或招</p>

		<p>标公告发布之日（合同未履行完毕的）期间的全部履约评价。履约评价结果通过网站公开发布的，提供网页截图和网页链接；前海工程管理中心履约评价无需提供证明材料，由招标人自行查询；其他形式的，证明材料格式自拟，加盖业主公章。</p> <p>（3）接受施工总承包或工程总包含展陈工程的业绩，提供合同中须包含展陈工程内容，合同金额以展陈工程金额为准，若合同中未体现展陈工程金额，则需提供展陈工程金额证明材料，证明材料可以为预算单或结算证明文件等。</p> <p>（4）接受展陈工程专业分包合同业绩，合同金额以分包合同金额为准，需提供分包合同相应的单位工程验收证明，业绩时间以分包</p>
--	--	---

		<p>合同单位工程验收日期为准。若提供分包合同业绩，需同时提供总包单位与建设单位签订的合同。（5）投标人提供的港澳及国际工程项目业绩经验认可为同等条件的内地业绩。</p> <p>（6）若提供业绩为联合体业绩的，合同证明文件未体现分工内容及费用占比的，须额外补充提供体现分工内容及合同金额的联合体分工协议。（7）若证明材料为非中文的，应同时提供中文翻译文。（8）展陈工程业绩指展陈工程施工业绩或展陈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业绩。</p>
3	<p>投标人装修装饰工程业绩情况</p>	<p>提供投标人近五年已竣工（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时间以竣工验收日期为准）最具代表性的装修装饰工程业绩情况（列举不超过 2 项典型业绩，超过 2 项</p>

		<p>的只取前 2 项），以及相应的履约评价情况。</p> <p>注：（1）业绩证明材料为中标通知书（如有）、合同关键页、竣工验收报告，合同关键页应包括封面页、项目概况、合同范围及内容、合同金额页、双方盖章页、合同签订日期等；竣工验收报告应包括竣工验收日期。</p> <p>（2）履约评价情况须提供合同开始履行至合同履行完毕或招标公告发布之日（合同未履行完毕的）期间的全部履约评价。履约评价结果通过网站公开发布的，提供网页截图和网页链接；前海工程管理中心履约评价无需提供证明材料，由招标人自行查询；其他形式的，证明材料格式自拟，加盖业主公章。（3）接受施工总承包或工程总承</p>
--	--	--

		<p>包含装修装饰工程的业绩，提供合同中须包含装修装饰工程内容，合同金额以装修装饰工程金额为准，若合同中未体现装修装饰工程金额，则需提供装修装饰工程金额证明材料，证明材料可以为预算单或结算证明文件等。</p> <p>(4) 接受装修装饰工程专业分包合同业绩，合同金额以分包合同金额为准，需提供分包合同相应的单位工程验收证明，业绩时间以分包合同单位工程验收日期为准。若提供分包合同业绩，需同时提供总包单位与建设单位签订的合同。</p> <p>(5) 投标人提供的港澳及国际工程项目业绩经验认可为同等条件的内地业绩。</p> <p>(6) 若提供业绩为联合体业绩的，合同证明文件未体现分工内容及费用占</p>
--	--	--

		比的，须额外补充提供体现分工内容及合同金额的联合体业绩分工协议。（7）若证明材料为非中文的，应同时提供中文翻译文。（8）装修装饰工程业绩指装修装饰工程施工业绩或装修装饰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业绩。
4	投标人获奖情况	提供近五年（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时间以获奖证明文件时间为准）投标人展陈工程获得奖项情况（不超过1项，超过1项的只取一项最高奖项）。注：（1）获奖证明文件，若无法体现投标单位名字的，可提供业主证明文件（格式自拟，加盖业主公章）、合同（如有）。（2）若证明材料为非中文的，应同时提供中文翻译文。
5	项目指挥长	证明材料：提供项目指挥长的公司内职务任命

		<p>文件，如公司法人任本项目指挥长又无法提供职务任命文件则提供法人证明。</p>
<p>6</p>	<p>项目经理业绩情况</p>	<p>提供近五年（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时间以竣工验收日期为准）担任项目经理岗位已竣工的最具代表性的展陈工程业绩情况（列举不超过 1 项，超过 1 项的只取前 1 项），以及相应的履约评价情况。注：（1）业绩证明材料为中标通知书（如有）、合同关键页、竣工验收报告，合同关键页应包括封面页、项目概况、合同范围及内容、合同金额页、双方盖章页、合同签订日期、项目经理姓名，竣工验收报告应包括竣工验收日期。如业绩证明材料无法体现拟派项目经理姓名，可提供业主证明文件（格式</p>

		<p>自拟，加盖业主公章）。（2）履约评价情况须提供合同开始履行至合同履行完毕或招标公告发布之日（合同未履行完毕的）期间的全部履约评价。履约评价结果通过网站公开发布的，提供网页截图和网页链接；前海工程管理中心履约评价无需提供证明材料，由招标人自行查询；其他形式的，证明材料格式自拟，加盖业主公章。</p> <p>（3）接受施工总承包或工程总包含展陈工程的业绩，提供合同中须包含展陈工程内容，合同金额以展陈工程金额为准，若合同中未体现展陈工程金额，则需提供展陈工程金额证明材料，证明材料可以为预算单或结算证明文件等。（4）接受展陈工程专业分包合同业绩，</p>
--	--	---

		<p>合同金额以分包合同金额为基准，需提供分包合同相应的单位工程验收证明，业绩时间以分包合同单位工程验收日期为准。若提供分包合同业绩，需同时提供总包单位与建设单位签订的合同。（5）香港机构可提供相关政府主管部门认可或投标人自行编制施工项目经理业绩证明文件（业绩证明格式自拟，并承诺对其真实性负责，如提供项目组织架构图及参与项目往来信函等材料）证明文件可提供扫描件或复印件，但需加盖投标人公章（原件备查）。</p> <p>（6）投标人提供的港澳及国际工程项目业绩经验认可为同等条件的内地业绩。（7）若证明材料为非中文的，应同时提供中文翻译文。</p> <p>（8）展陈工程业绩指展</p>
--	--	---

		陈工程施工业绩或展陈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业绩。
7	深化设计负责人情况	提供拟派深化设计负责人职称、工作年限情况。证明材料为职称证书、毕业证。工作年限以毕业证书上载明的毕业日期起至招标公告截止日止计算。
8	拟派项目管理机构情况	本项目需配备项目指挥长、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深化设计负责人、生产经理、安全负责人、质量负责人、机电负责人、装修负责人、商务负责人、灯光深化设计工程师、布展深化设计工程师、多媒体深化设计工程师、展柜专业工程师、安全员、劳资专员、资料员等岗位人员。投标人拟派人员应至少满足以上要求，可在此基础上自行新增人员。填写《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

		表》，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包括相应资格证书（或上岗证书）、职称证书（如有）、前海管理局颁发的香港工程建设领域专业人士相关执业备案证书（如有）、内地机构提供近三个月（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社保证明文件、香港机构提供相关聘任证明等。
9	投标人关于无不良行为及拟派项目管理机构成员的承诺书	提供《投标人关于无不良行为及拟派项目管理机构成员的承诺书》。

备注：资信要素不进行评审，真实性通过公示予以监督。

[8]的具体要求源自《深圳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规范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活动的通知》（深府规〔2024〕8号）第九条。

[9]-[11]的具体要求源自《深圳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规范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活动的通知》（深府规〔2024〕8号）第五、七、九条，以及《深圳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改革若干规定的通知》（深府〔2015〕73号）第四十七条。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上海美术设计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民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国有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投标人简介	<p>上海美术设计有限公司，原名上海美术设计公司，成立于1956年5月，注册资金人民币5000万元，是上海文化宣传系统内，上影集团旗下的一家专业从事文化传播和行销传播的国有综合型服务企业。</p> <p>主营业务涉及陈展装饰和品牌服务等领域，率先通过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三合一管理体系国际认证并导入了卓越绩效评价准则标准，拥有各类创意设计、装饰布展等方面的国家级专业资质，及多项展览展示类实用新型专利、外观设计专利和软件著作权。</p> <p>近年来，公司荣获全国文化和旅游系统先进集体、上海文化企业十强、上海市设计创新中心、徐汇区政府质量奖等称号，作品获得德国红点奖与 iF 设计奖、全国精品奖、上海市信得过建筑装饰企业和上海市建筑装饰行业 30 强企业等众多荣誉。</p> <p>上美，作为新中国博物馆展陈事业的开拓者、建设者、引领者，坚持“塑经典、铸精品”的理念，在博物馆、纪念馆、规划馆、科技馆等展馆和商业会展的创意设计和布展施工上，以及在文化、教育、体育等设施的建筑装饰上，独具特色、成绩斐然，公司完成中共一大纪念馆、中共一大会址纪念馆、龙华烈士纪念馆、井冈山革命博物馆、国际乒乓球联合会博物馆、上海自然博物馆、陈云纪念馆、上海电影博物馆、宋庆龄事迹陈列馆、中国消防博物馆、《共产党宣言》展示馆、刘海粟美术馆、中国航海博物馆、静安区文化馆、黄浦区文化馆、上海京剧院、河马影城、科学会堂等项目，形成了以展陈策划为先导、以创意设计为核心，以工程项目管理和供应链集成为基础的专业服务体系，通过科学的管理、规范的运作、富有创意的设计和精致的制作施工，为客户提供优质的专业服务。</p> <p>2010年，公司积极投身上海世博项目，承担的项目包括：世博会主题馆“城市生命馆”、智利、希腊、斯里兰卡、伊朗、苏丹、索马里、吉布提等国家馆以及国际组织联合馆、最佳城市实践区内的圣保罗馆、伊兹密尔馆，总计11个场馆（29个项目）的创意设计、深化设计、装饰布展施工及运行技术保障和活动等任务，承接场馆建设面积达27000平方米。</p> <p>七十年来，上美坚持专业之道，弘扬“实干、拼搏、创新”的企业品格，打造创意型、管理型、智慧型、学习型的现代文化企业，全力开创“自在自强，上善上美”的新境界！</p>		

联系方式	法定代表人： 沈弘	身 份 证 号 码： 310106196812114016	电话： 021-64836488
	项目经理： 朱兆雨	身份证号码： 330225197710253616	电话： 13917786622
	投标员： 张弈天	身 份 证 号 码： 21130319900827322X	电话： 13681946061
	电子邮箱：863486539@qq.com		邮编：200235

注：

- 1、投标人须对填写内容的真实性负责。
- 2、投标人认为有需要的可自行增加表格内容。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民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国有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投标人简介	<p>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广田集团”（股票代码：002482），是特区建工集团旗下一家大型综合性上市公司。公司成立于1995年，是一家具备建筑装饰装修、幕墙、智能化、机电安装、消防等专业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能力的国际绿色建造综合集成服务商，拥有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壹级等十余项壹级、甲级资质，业态涵盖住宅、写字楼、大型公建（大型场馆、学校医院、轨道交通等）、星级酒店、商业综合体及文旅等，连续多年位列中国建筑装饰百强企业第二，是“深圳市知名品牌”、“广东省著名商标”、“中国驰名商标”。</p> <p>战略转型升级后的广田集团，将贯彻特区建工集团“1456”战略部署，与特区建工集团旗下各企业发挥协同效应，探索“工业上楼”产品标准化体系和空间解决方案，打造新质生产力，培育业务增长的新引擎，推动自身高质量发展，为特区建工加快打造世界一流城市建设全过程综合服务商注入新力量。</p>			
联系方式	法定代表人： 严静	身 份 证 号 码： 52212519710721311X	电 话： 0755-25886666	
	项目经理： /	身份证号码： /	电 话： /	
	投标员： 叶甘	身 份 证 号 码： 440306199106070072	电 话： 0755-25886666	
	电子邮箱：373555185@qq.com			邮 编：518000

注：

- 1、投标人须对填写内容的真实性负责。
- 2、投标人认为有需要的可自行增加表格内容。

二、投标人展陈工程业绩情况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上海美术设计有限公司、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联合体

序号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范围 及内容	竣工验收 日期	履约评 价情况	证明文件 页码
1	中国共产党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纪念馆	中共一大纪念馆项目	10851.3696	中共一大纪念馆布展设计与施工	2021年6月20日	满意 97分	P5-P12
2	上海博物馆	上海博物馆东馆陈列项目	8353.907259	青铜馆、雕塑馆及文创成果展示厅陈列展览设计与施工	2024年1月13日	满意 94.7分	P13-P21
3	郑州市大河村考古遗址公园、郑州发展置业有限公司	大河村国家考古遗址公园仰韶文化博物馆陈列展览深化设计项目总承包	14016.63	仰韶文化博物馆陈列展览深化设计及施工	2024年12月10日	满意 98.5分	P22-P30

注：后附业绩证明材料。

1、中共一大纪念馆展陈项目

(1) 中标通知书



上海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成 交 通 知 书

上海美术设计有限公司：

我们很高兴地通知贵方，经过缜密的评审，现已确定贵方为中共一大纪念馆展陈项目设计施工一体化项目（招标编号：20312101）的成交单位。

成交价格为人民币壹亿零捌佰伍拾壹万叁仟陆佰玖拾陆元整（RMB 108,513,696.00）。

请贵方在近期与中国共产党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会址纪念馆商签合同。



中国共产党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会址纪念馆

上海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日期：2021年03月09日



(2) 合同关键页

中共一大纪念馆展陈项目



合同书

甲方：中国共产党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会址纪念馆

乙方：上海美术设计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三月十一日



合同协议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结合本项目比选结果，本合同当事人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同意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1 合同标的

中国共产党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会址纪念馆（以下简称甲方）委托上海美术设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按合同文件的规定执行及完成合同文件所说明的中共一大纪念馆展陈项目布展设计和布展实施等，乙方接受委托。具体服务详见响应文件。

2 合同价款

- 2.1 甲方将支付给乙方的价款为人民币壹亿零捌佰伍拾壹万叁仟陆佰玖拾陆元（RMB 108513696.00元）（以下简称为“合同总价”）或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和方式而应该支付的其他款项，作为乙方承担本合同的代价。
- 2.2 除按合同规定部分按实际发生情况进行结算外，其他费用不作任何调整。合同内容和总价的组成详见响应文件。
- 2.3 合同价款中除布展设计、布展实施与相关其他专业技术支持与配合、备件费外还包括(但不限于)以下附加费用：
- (1) 培训、资料、保修期间的服务费用等；
 - (2) 专用工具和必要保护设施；
 - (3) 供应商支付的一切商检、保险、运杂费和一切有关手续费用和有关税项；
 - (4) 如有甲供设备材料，乙方应当进行无条件的进场验收，并负责卸车、场内运输、堆放、抽检、保管、安装和调试等工作；
 - (5) 现场为了施工而造成的水费、电费及潜在的其他因施工而产生并由甲方或施工涉及区域的管理人所收取的配套、管理及其他任何费用；
 - (6) 为了确保施工质量而需要的第三方检测，包括但不限于：材料检测、室内空气质量检测等；
 - (7) 因工期紧张而造成的乙方自主加班的费用；
 - (8) 相关周边居民、商铺等的维稳经费；
 - (9) 质量保证期内所有可能产生的人工费、材料费、交通费等。

3 竣工日期

乙方会按以下所述的竣工时间或按合同条款规定而延长的时间内完成本合同的全部工作。布展服务应于合同生效之日起108个日历天完成，但无论何时开始施工，乙方都必须

于 2021 年 4 月 20 日前完成新馆基本陈列的全部工作并达到试运行要求；乙方于 2021 年 5 月 20 日完成兴业路 82-92 号一楼宣誓大厅“初心课堂”主题展示、中共一大会址和博文女校复原陈列、树德里 1-4 号专题展厅的基本陈列的全部工作并达到试运行要求；乙方于 2021 年 6 月 20 日完成党的诞生地主题艺术创作的基本陈列的全部工作并达到试运行要求。为了保证工期，乙方应确保设计工作及时完成，实施及实施管理人员及时进场、系统设备按甲方要求分期分批运抵工地，并保证按甲方要求的总进度计划安装就位及在协议规定的时间内完成项目布展、设施设备调试、试运行和进行技术支撑等的全部工作。

4 实施地点：上海市黄浦区黄陂南路 374 号中共一大会址纪念馆，黄陂南路、兴业路路口东侧新馆，太仓路 127 号博文女校。

5 合同文件

5.1 “合同文件”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其组成及解释顺序如下：

- (1) 合同执行期间双方达成的补充协议及双方确认的明确双方权利、义务的会谈纪要。
- (2) 本合同书、合同条件。
- (3) 甲乙双方在回标后至本合同签订前的来往函件（若函件中含有与原比选文件相悖的条款，除非得到采购人的书面认可外，均不能构成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 (4) 技术规格及要求。
- (5) 成交通知书、响应文件（包括补充函）、比选文件及补充文件。

5.2 若同一层次的合同文件之间有矛盾，则以时间较后的为准。任何不列在其上的其他文件皆不成为合同文件的一部份，其内容不能影响合同文件的涵义，除非双方同意确认作为本合同的补充。

5.3 合同文件内的天数，除另有说明外，乃日历天数。

6 合同条件

合同条件说明须在合同书内明确的资料如下：

- (1) 履约保证金金额：展陈部分费用的 5%。
- (2) 质量保证金金额：以银行保函的形式提供，金额为本合同总价的 3%。。
- (3) 质量保证期：乙方保证对项目的保修期自本项目竣工验收通过之日后起计，质量保证期为二年（保修期内服务内容按比选文件要求）。在保修期中如因乙方质量原因，合同设备主要部件发生损坏更换，则更换部分的质量保证期自更换之日重新计算。

7 合同价款

按合同执行的不同阶段，本合同价格分别为合同成交价、合同执行价和合同结算价。

7.1 合同成交价

合同的成交价格为人民币 壹亿零捌佰伍拾壹万叁仟陆佰玖拾陆 元（小写）：
¥ 108513696.00 元。

7.2 合同执行价

(1) 中标后如甲方对设计方案无修改意见，则乙方在深化设计完成后，将深化设计文件和预算书报甲方/代建单位/工程监理/财务监理审核，合同执行价即为合同成交价。

(2) 深化设计过程中及完成深化设计后，如甲方对设计方案提出修改意见，乙方应予以执行，但乙方应确保根据甲方意见修改后的预算依然在合同价格范围之内。深化设计完成后，深化设计文件和预算必须同时报工程监理/财务监理/代建单位/甲方审核批准。预算价格通过工程监理/财务监理/代建单位/甲方审核批准后，乙方按经工程监理/财务监理/甲方审核批准后的深化设计文件、实施图纸等规定的合同执行价进行制作、安装和调试。除出现以下情况时可相应调整合同总价外，合同执行价不予调整：

- (1) 甲方提出的变更导致建设规模、建设标准或工程地点发生变化，合同执行价经双方协商后调整；
- (2) 如过程中因甲方提出的变更导致采用合同内没有明确报价的材料，乙方应重新批价，并得到工程监理、财务监理、代建单位及甲方认可。
- (3) 以上价格变更均需得到工程监理、财务监理、代建单位及甲方认可。
- (4) 若需调整，经调整后的合同执行价不得超过本项目财评批复相关金额。

7.3 合同结算价格原则

1) 项目竣工验收后，工程监理/财务监理根据乙方如实申报的项目结算书、变更、签证等文件进行审核后，报甲方批准的价格为项目的结算价格。但是，合同范围内的结算价格不得超过本项目财评批复相关金额。

2)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甲方撤销的细项须从成交价的单个细项价格中减除。

3) 在结算时，项目结算书的材料和设备的名称、生产厂家、型号规格与项目预算书一致时，单价按预算书上单价的执行；如果不同，材料和设备的单价则按变更资料进行处理。

8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捌份，甲方执陆份，乙方执贰份。

9 合同生效：本合同于双方在纸质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10 其它条款：本项目布展服务应在深化设计被批准后，按照批准的设计要求进行实施。设备

供货、安装、调试、实施与技术服务等工作将纳入监理、代建单位的管理范围，乙方必须服从
监理和代建单位的协调管理。

双方于 2021 年 3 月 11 日于 上海黄浦 盖章/签署。

甲方（公章）：
单位名称：中国共产党第一次全国
代表大会会址纪念馆

地 址：黄陂南路 374 号

法定代表人：薛峰

联系人：

联系电话：021-53520030

乙方（公章）：
单位名称：上海美术设计有限公司

地 址：漕溪路 258 弄 3 号

法定代表人：沈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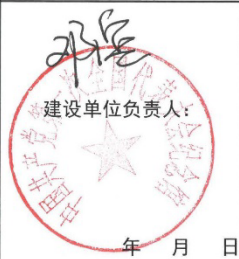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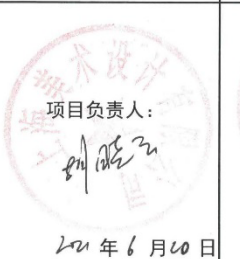

联系人：

联系电话：021-64836699

(3) 竣工报告

装饰B-5

竣 工 报 告

工程编号	20312101	建筑面积	5302平方米	施工总日历天数	101
工程名称	中共一大纪念馆展陈项目	结构类型	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	有效施工天数	101
建设单位	中国共产党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纪念馆	开工日期	2021年03月11日	中途因故停工天数	0
设计单位	上海美术设计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1年06月20日	地基处理施工天数	0
竣工标准达到情况	<p>1. 依法承建中共一大纪念馆展陈项目，资质相符，施工现场工程质量保证体系和建立各级质量责任制得到全面落实。</p> <p>2. 施工过程中，执行强制性标准和企业标准。</p> <p>3. 施工过程中，对检验批、分项、分部工程，按照《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规范》的要求进行检查评定，确认工程达到国家验收标准和企业标准，达到合格质量等级，满足安全和使用功能的要求。</p> <p>4. 质量控制资料基本完成，已装订成册，已通过验收。</p> <p>5. 竣工报告及竣工验收合格文件送建设单位。</p> <p>6. 完成合格规定的全部工作量，无遗留质量缺陷，无用项工作量。</p>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建设单位负责人： 年 月 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21年(月)日	 项目负责人： 2021年6月20日	 项目负责人： 2021年6月20日		

(4) 履约评价证明

20107

上海美术设计有限公司
顾客满意度调查表

表码: R-ADSH-41-01-02

顾客名称: 中国共产党第一次全国代表大会纪念馆		项目内容: 中共一大纪念馆展陈项目				
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黄陂南路374号		电话:				
顾客接受产品及服务情况说明: (时间、项目名称、项目效果等)						
评估项目	满意		一般	不太满意	不满意	说明
	100-80	80-60				
总体设计	总体创意方案		97			
	总体效果方案		97			
深化设计	设计图		97			
	结构图		97			
施工、制作	项目的质量控制		97			
	项目的进度控制		97			
	项目文明施工及安全生产执行		97			
	项目资料的齐全性		97			
服务质量	对客户介绍		97			
	全面了解客户要求		97			
	解决客户困难		97			
	交付准时性		97			
各项分值合计		1164		97		



用户单位签章:

注: 请客户填出分值, 在15天内 (寄) 交回上海美术设计有限公司, 谢谢合作和支持!

2、上海博物馆东馆陈列展览项目

(1) 中标通知书

中标(成交)通知书

上海美术设计有限公司:

你方于 2023-03-22 10:00 所递交的上海博物馆东馆陈列展览项目（四个包件）（包名称：第一包：上海博物馆东馆青铜馆、雕塑馆及文创成果展示厅陈列展览）投标文件，经评标委员会评审推荐为中标候选人，经采购人确认，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标价：83539072.59 元。

特此通知

采购代理机构：上海市政府采购中心

地址：上海市大连路 515 号

邮编：20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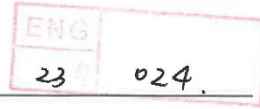
联系人：刘华东

电话：35968031

传真：35968054

日期：2023-03-29

(2) 合同关键页



合同书

合同编号：2023-00388

合同项目名称：上海博物馆东馆陈列展览项目（四个包件）

包件名：第一包：上海博物馆东馆青铜馆、雕塑馆及文创成果展示厅陈列展览

合同双方：

甲方：上海博物馆

乙方：上海美术设计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项目相关事项协商一致，订立合同。

1. 项目概述

1.1 项目名称：上海博物馆东馆陈列展览项目

1.2 乙方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面的内容：

本采购项目主要包括相关展厅的形式设计、施工图设计、改造工作及具体施工、布展以及上述工作（包括而不限）的总承包管理工作。要求投标方采用切合展览主题、宗旨、特点和文物保护要求的展陈手段和设施，在满足展览要求和有关规范基础上，保质、按期完成本采购项目，做到精品设计、精品施工、精品服务。

包括但不限于展厅天花、地板、墙体等装饰，展柜、展墙、展品展台、支架等专业项目；景观、场景复原、展品仿真复原、雕塑绘画等艺术创作，模型、沙盘等辅助展品项目；灯光照明系统、多媒体、音效影视文件制作、科技展示设施等陈列配套项目；展板图文、展览标识、消防标识、安防标识等设计制作、陈列布展及其他辅助项目等。

乙方应依据采购人提供的

1) 各展览大纲文本；

2) (一期) 建筑图纸；

在此基础上进行展示方案设计、施工图设计。

1.2.1 设计内容：

1) 形式设计必须忠实于展览的主题和内容，对展览内容进行准确、完整和生动的表达。必须深刻理解展览大纲中所示的展览主题和内容，并符合附件中各展览大纲及初步设计方案说明中所提出的设计要求，据此确定陈列的表现形式。形式设计的设计语言须符合博物馆各展区陈列主题的表达方式，通俗易懂地传达展览的主旨和内涵，通过合理方式实现展品与场景一体化，做到主题突出，形式多样，内容与形式完美统一。

2) 展厅环境设计和气氛营造须做到高雅、大方，与上海博物馆展览的一贯气质、东馆建筑

的空间特质及展览内容传递的审美内核完美结合，相得益彰。既要能起到烘托展示内容的作用，又能为观众创造舒适的参观环境。

3) 展线安排和平面布局，应在对博物馆展陈空间结构、展览内容及展品、初步设计方案、一期通风及消防等基础设施点位等开展分析研究的基础上，科学、合理、适度地进行优化提升。做到布局得当、分配合理、节奏有致、重点突出；应合理安排观众参观路线，做到展线流畅，易于安全疏散。

4) 艺术表现方式和科技展现手段要力求创新，避免与其他博物馆陈列方式雷同；同时也应注重设计手法和设计元素风格的协调。展示手段必须新颖、多样，应设计制作适宜且具特色的观众互动项目，注重观众的参与性，增强展览的生动性、观赏性、趣味性。

5) 场景艺术设计构思要立意准确，构图布局合理，制作工艺先进，艺术感染力强。高科技展项要切合展览内容与主题，富有生动性和互动感，性能优良，操作简便，容易维护，价格合理。

6) 辅助展品及装饰材料的取材要讲究低碳环保，辅助展品的设计制作应符合展陈功能需求，加工精细。装饰材料必须品质优良、外观高级、搭配和谐，所有材料必须在采购前、到货安装前及安装后由采购人进行确认，未经过采购人同意不得擅自进行采购、安装；如因中标人未经采购人同意而进行采购、安装或因安装问题导致效果不佳，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人重新替换并安装，造成的损失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7) 展柜设计应考虑展品存取方便、安全可靠，制作优良、经久耐用。产品必须采用国内外知名品牌，并得到采购人认可。设备和产品的设计、生产、和安装必须符合国家有关规范和标准，以保证展品的安全及观众参观的舒适性。相关设备和产品应具备较高的标准化程度，便于安装和拓展其他功能，并保证配套有完善的售后服务。采购人有权在展柜采购前、封样阶段、展柜安装后分别组织行业专家对展柜及其安装质量进行评审，未达到招标文件及合同要求的，应替换产品并重新安装，直至符合要求为止。

8) 照明灯具必须是博物馆专用照明，多媒体等相关设备应做到质量优良、经久耐用。产品必须采用国内外知名品牌，并得到采购人认可。设备和产品的设计、生产、采购和安装必须符合各项国家安全规范和标准，以保证展品的安全及观众参观的舒适性。相关设备和产品应具备较高的标准化程度，便于安装和拓展其他功能，并保证配套有完善的售后服务。采购人有权在灯光采购前、封样阶段、灯光安装后分别组织行业专家对灯光及其安装质量进行评审，未达到招标文件及合同要求的，应替换产品并重新安装，直至符合要求为止。

9) 本项目实施范围内的展览多媒体项目，包括但不限于：软件制作开发、硬件采购及安装调试维护、展项监控更新等。所有多媒体展项必须要为统一控制系统的集成留有标准化软硬件接口。所有多媒体内容必须符合本馆全局性多媒体系统管理，开放通讯协议，中标人必须配合全局性多媒体项目管理的实施。

10) 各展厅必须采用电源时序器等展厅内弱电集中管理系统，便于展厅内展项使用的投影仪、播放器、屏幕等媒体设备统一集中管理。

11) 各展区内数字多媒体等设备应考虑与博物馆网线及智慧博物馆系统集成和衔接, 采购人会将网线接口布置到各展区内。

12) 在追求展览艺术效果的同时, 应为不同类别的文物制定合理、安全、高效的文物保护方案。设备选择及展陈设计必须充分考虑文物保护的需求, 以保证文物长期展出的安全性。

13) 模型必须具备学术依据并具备真实性和艺术性; 展墙、展台、道具及吊顶和地面等达到较高工艺设计水平; 艺术品制作精良。

14) 各展区内的视觉导引系统应有整体、统一的专业设计。消防、安防导视系统必须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并得到上海市消防局认可。

15) 设计、施工和展览材料要符合环保、安防、消防、防虫处理、文物保护等国家相关的法律和规范, 必须在各个阶段与展馆相应的消防、安防、文保、弱电控制系统进行联动, 并在施工过程中作协作和配合。

16) 展标、版面、说明牌、多媒体等文字内容采用中英双语, 须由采购人认可的专业人员进行英文翻译及校对。

17) 陈列展览的设计与制作应以人为本, 符合人体工学的基本要求, 并注意关照残障人士、老人、儿童等特殊人群的观展需要, 体现博物馆的人文关怀。

18) 应避免在展厅设计中采用任何带有政治问题、种族歧视、道德争议、版权问题等的场景、图像、影响、色彩、道具、声音、说明、标识等; 如因此原因产生任何后果, 责任由中标人承担。

1.2.2 改造工作及具体施工、布展;

1.2.3 调试、试运行、验收;

1.2.4 提供预验收和竣工验收等档案资料;

2. 质量要求

本项目必须符合中国国家和地方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相关的工程技术规范、规定及标准的要求, 且必须执行国家规定的相关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要求。

2.1 为保证展柜质量要求, 如样品质量经检验不合格, 最终呈现效果不能满足设计需求, 采购人保留对采购的品牌和货物的选择权。采购人有权在展柜采购前、封样阶段、展柜安装后分别组织行业专家对展柜及其安装质量进行评审, 未达到招标文件及合同要求的, 应替换产品并重新安装, 直至符合要求为止。

2.2 为了达到展陈效果, 如样品质量经检验不合格, 最终呈现效果不能满足设计需求, 采购人保留对设备、主材、灯光采购的品牌和货物的选择权。陈列设计方案由采购人委托第三方组织专家论证, 合同价不因投标人提出的任何原因变更, 由于设计缺陷造成标的现场展陈效果、功能缺失, 中标人应按照采购人要求进行返工和完善, 由此产生的有关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总价中。方案经采购人签证确认后, 中标人需按采购人要求递交设备、主材、灯光采购定型试样。采购人审核确定后, 中标人收到采购人发出的签证确认后方可实施加工和采购。所有材料必须在采购前、到货安装前及安装后由采购人进行确认, 未经过采购人同意不得擅自进行采购、安

装；如因中标人未经采购人同意而进行采购、安装或因安装问题导致效果不佳，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人重新替换并安装，造成的损失由中标人自行承担。采购人有权在灯光采购前、封样阶段、灯光安装后分别组织行业专家对灯光及其安装质量进行评审，未达到招标文件及合同要求的，应替换产品并重新安装，直至符合要求为止。如玻璃为进口玻璃，中标人应向采购人提供进口玻璃进口海关证明等文件。

2.3 在陈列设计方案基本确定后，中标人需按采购人要求及范围搭建该展厅（包括但不限于顶部、墙面、地面、展柜、灯光、场景、模型、装饰等）重要展线内容 1:1 的样板段，包括搭建、修改、检验、定样工作。

2.4 项目质量要求

2.4.1 本项目要求质量须通过专家评审和消防开业检查，并达到一次性验收合格率 100%。

2.4.2 投标人应在投标书中自报质量等级及经济处罚承诺。

2.4.3 所有按设计与工程规范要求以及为取得政府主管部门批准所需的任何第三方检测均已通过且费用包含在总价中。

2.4.4 标准及规范必须达到现行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规的要求，如标准及规范要求与标书要求有出入则以较严格者为准。

2.5 项目实施质量要求

2.5.1 本项目要求严格按照项目设计规范、标准和规程、条例、规定等施工。

2.5.2 中标人应接受监理工程师的全面监理（采购人授权范围内），及时向监理工程师提供工序及材料合格证等证书和各类项目施工信息。

2.3 安装调试质量要求

2.3.1 符合国家、地方及相关行业质量技术及安全规范的要求；

2.3.2 展品安全可靠、运行稳定、美观实用，符合节能环保的标准；

2.3.3 提供相关的检验证书及/或准用证书；

2.3.4 符合甲方认可的展品验收标准。

3. 质量保修

3.1 质保期：整体质保期自竣工验收通过之日起 36 个月。展项、设备、材料、零部件或软件在项目竣工验收后，连续 6 个月之内运行期出现两次故障（非人为因素导致展项无法正常使用），则该展项、设备、材料、零部件或软件的质量保证期自第二个修复日起按 36 个月重新起算。

3.2 保修期内，乙方须按规定完成以下工作：

1) 提供免费维修服务（非人为损坏的）。

开放日 8:30-17:00 期间 1 小时内电话或网络响应；4 小时内现场响应；非开放日 8 小时之内响应。一般故障 24 小时内解决，如果无法在 24 小时内解决的；应在 48 小时内提供备用产品，以确保展项运行正常。

4. 工期

陈列设计及施工图设计周期为 30 日历天内，施工及施工准备期为 150 日历天内。

5. 项目的检查与验收

5.1 预验收、试运行和竣工验收

1) 预验收：展项安装调试完成后，甲方组织相关单位对展项进行预验收。预验收合格后展项进入试运行阶段。

2) 展项的试运行为预验收合格后两个月。

3) 竣工验收：在试运行结束，乙方提交完整的竣工资料和验收申请后进行。

4) 未通过竣工验收的展项，所有损失和风险责任由乙方承担。

5) 甲方收到申请后，应在十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超过十个工作日未开展验收工作的，视为验收合格。

5.2 最终成果资料提交的要求：（根据本项目制定要求）

文字资料 4 套，图片、照片资料 4 套，均为彩色 A4，并提供电子文档（文本以 doc 格式，图片 jpg 格式），电子文档和数据须用光盘刻录。

6. 合同价格

6.1 合同履行保证金

合同签订后，乙方按合同中标价的 10% 向甲方提交合同履行保证金，履约保证金须以银行保函的方式进行提交。

6.2 合同价款

合同价款包括：陈列设计、施工图设计（含试验）、改造工作、施工、人工、材料、软硬件开发、集成、制作、储运、现场安装调试、保修、保养、备品备件、培训、技术支持服务、知识产权许可、税费及完成本项目所产生的一切费用。

6.2.1 合同总价

1) 合同总价为（大写）：人民币 捌仟叁佰伍拾叁万玖仟零柒拾贰元伍角玖分，（小写）：¥83539072.59 元。

其中：设计费 2138300.00 元；不含税金额为 2017264.15 元，税金为 121035.85 元，税率为 6%；

布展服务费：81400772.59 元，不含税金额为 76793181.69 元，税金为 4607590.9 元，税率为 6%。

2) 本合同总价的组成（见乙方的投标文件报价部分）。

3) 乙方必须按合同总价进行陈列设计、施工图设计、改造工作及具体施工、布展以及上述工作（包括但不限于）的总承包管理工作。

6.2.2 合同价款的组成

1) 合同价款由采购人、中标人依据中标通知书中的中标价格在协议书内约定。合同价格以中标价为上限，采购人在招标文件范围外增加的除外，合同结算价增加额不得超过中标价的 10%，变更后合同总价不得超过财政预算批复金额。合同价不因投标人提出的任何原因变更，由于设

18.4 当设计做出重大修改或修改部位较多同时对质量有较大影响时，应再次进行设计的评审和验证。

18.5 修改设计时应修改所有相关设计图纸，以保证设计文件的正确统一。在项目竣工后应将所有的修改部分完善到竣工总图中并备案存档。

18.6 乙方对设计图纸的审核修改意见，应尽量在展项制造之前提出。

19. 未尽事宜

本合同执行期间，甲方与乙方决定新增展项的，合同双方应通过协商对该新增展项的价格等事项签订补充协议予以确定。

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本合同执行期间，如乙方有违反合同及投标文件的，对甲方产生的损失费由乙方承担，乙方需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附件 1: 文明施工责任书格式

附件 2: 治安、防火责任书格式

附件 3: 廉政责任书格式

附件 4: 工程质量保修书格式

附件 5: 乙方设计及施工管理人员和专家团队格式

20. 签字页

合同签署地：上海市人民大道 201 号

合同签署时间：

甲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地址：上海市人民大道 201 号

邮政编码：200003

电话：021-63723500

传真：021-63728522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地址：上海市漕溪路 258 弄 23 号

邮政编码：200235

电话：021-64836699

传真：021-64853767





开户银行：工行上海市习勤路支行

账号：1001228109004627769

(3) 竣工报告

装饰B-5

竣 工 报 告

工程编号		建筑面积	3203平方米	施工总日历天数	150日历天
工程名称	上海博物馆东馆陈列展览项目（第一包件）	结构类型	框架（型钢混凝土柱+钢梁）+钢支撑+粘滞阻尼墙	有效施工天数	—
建设单位	上海博物馆	开工日期	2023年08月16日	中途因故停工天数	—
设计单位	上海美术设计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4年1月13日	地基处理施工天数	—
竣工标准达到情况	<p>1、竣工图纸已绘制完成。</p> <p>2、竣工资料已编制完成，并装订成册移交业主。</p> <p>3、竣工验收已完成，满足开馆要求，相关竣工验收资料已完成。</p> <p>4、移交工作已完成，移交内容详见本项目移交清单。</p> <p>综上所述： 已完成合同约定的全部内容，所有整改已完成并整改合格，建设工程质量符合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各种质量控制资料齐全有效，安全和功能满足要求，外观质量符合要求，达到竣工验收标准。</p>				
施工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经理： 胡佳华 年 月 日	 总监理工程师： 黄斌 年 月 日	 负责人：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代表： 年 月 日		

(4) 履约评价证明

上海美术设计有限公司
顾客满意度调查表

表码: R-ADSH-41-01-02

顾客名称: 上海博物馆		项目内容: 上海博物馆东馆陈列展览 (四个包件)					
地址: 浦东新区上海博物馆东馆世纪大道1952号		电话: /					
顾客接受产品及服务情况说明: (时间、项目名称、项目效果等)							
评估项目		满意	比较满意	一般	不太满意	不满意	说明
		100-80	80-60	60-40	40-20	20-0	
总体设计	总体创意方案	95					
	总体效果方案	95					
深化设计	设计图	95					
	结构图	94					
施工、制作	项目的质量控制	95					
	项目的进度控制	95					
	项目文明施工及安全生产执行	95					
	项目资料的齐全性	94					
服务质量	对客户介绍	94					
	全面了解客户要求	95					
	解决客户困难	94					
	交付准时性	95					
		各项分值合计					94.7
注: 请客户填出分值, 在15天内 (寄) 交回上海美术设计有限公司, 谢谢合作和支持!							



用户单位签章:

3、大河村国家考古遗址公园项目仰韶文化博物馆陈列展览深化设计及施工项目
总承包

(1) 中标通知书



项目编号：23-GC-0775

中标单位：上海美术设计有限公司

大河村国家考古遗址公园项目仰韶文化博物馆陈列展览深化设计、深化设计及施工项目总承包于2023年8月24日进行公开招标后，已完成评审工作和向主管部门提交该项目招标投标情况的书面报告工作，现确定你单位为本项目中标单位。

你单位须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历史天内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招标人：



招标代理机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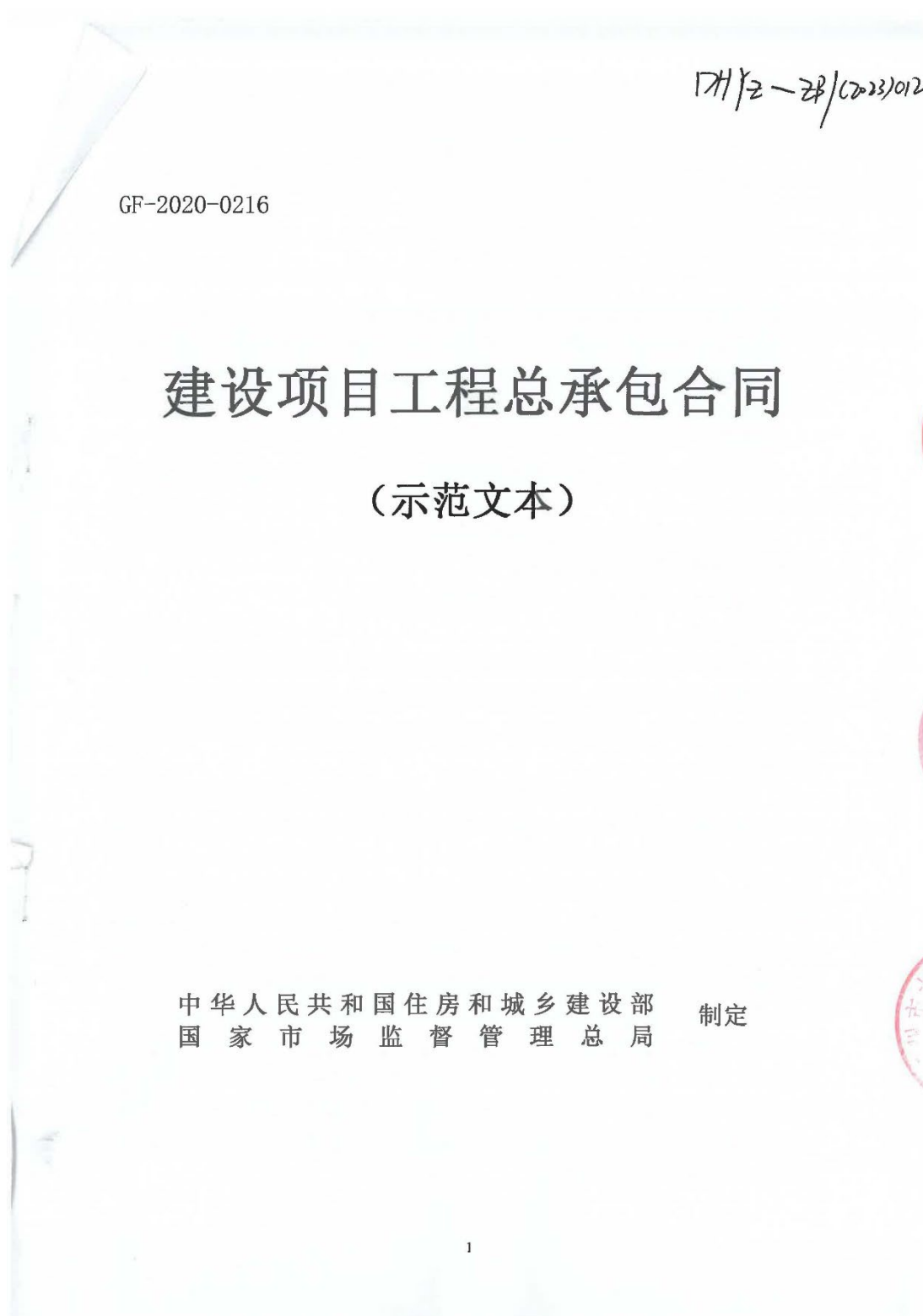


2023年8月30日

中标内容及条件

招标人	郑州市大河村考古遗址公园
中标单位	上海美术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大河村国家考古遗址公园项目仰韶文化博物馆陈列展览深化设计及施工项目总承包
中标范围	<p>1. 深化设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按照已批复的“大河村国家考古遗址公园项目仰韶文化博物馆陈列展览工程初步设计”中仰韶文化博物馆陈列展览部分（详见初步设计说明文件）所涉及的全部内容完成施工图、大样图、节点图、立面图、轴测图、效果图、剖面图、地面铺装图、特殊图纸）等；按照设计要求对基本陈列区域、功能区域、地面、墙面等进行施工装修（含电气线路基础工程、智能化系统基础工程、设备安装、调试；展柜和灯光（含自然光）的施工、安装、调试；展台、展架、模型、辅助展品、辅助装置、展品说明牌、展架（文物支架、挂具）设计、制作、安装、调试；多媒体展示项（含相关影片制作）软硬件设计、开发、制作、调试、创作、制作、装饰等；综合集成系统的实施；雕塑、装饰、创作、制作、安装、调试等；配合深化设计方案的讲解词编写、设备操作技术培训等。</p>
设计费率（%）	99%
工程费率（%）	99%
工期	210日历天
质量要求	设计质量要求：符合国家现行规范及标准、有关政策、法律法规、初步设计说明书及招标人要求；施工质量要求：满足设计及有关规范要求，一次性工程验收合格。
施工负责人（项目经理）	朱兆雨 证书编号 沪 1312013201400258
设计项目负责人	叶嘉静 证书编号 1710050047

(2) 合同关键页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 包 人（业主单位、代建单位）：

业 主 单 位（全称）：郑州市大河村考古遗址公园

代 建 单 位（全称）：郑州新发展置业有限公司

承 包 人（全称）：上海美术设计有限公司

注：发包人指业主单位及代建单位，双方指发包人及承包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大河村国家考古遗址公园项目仰韶文化博物馆陈列展览深化设计及施工项目总承包的工程总承包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大河村国家考古遗址公园项目仰韶文化博物馆陈列展览深化设计及施工项目总承包。

2. 工程地点：本项目位于郑州市连霍高速以南、新龙路以北、中州大道以东、龙源八街以西的大河村国家考古遗址公园项目地块内。

3. 工程审批、核准或备案文号：郑发改审设计[2023]83号。

4.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 工程内容及规模：大河村国家考古遗址公园项目仰韶文化博物馆陈列展览工程为仰韶文化博物馆陈列展览深化设计及施工，陈列展览总面积约为7292平方米，其中基本陈列6543平方米（包括常设展厅、临时展厅、文物修复展示区），《仰韶印象》步入式多媒体综合场景626平方米，4D影院123平方米。

6. 工程承包范围：1.设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按照已批复的“大河村国家考古遗址公园项目仰韶文化陈列展览工程初步设计”中仰韶文化博物馆陈列展览部分（详见初步设计说明文件）所涉及的全部内容进行深化设计；深化设计方案经发包人专家评审小组审核合格后完成；提供施工图纸（平面图、立面图、轴测图、效果图、剖面图、大样图、节点图、特殊图纸）、预算材料及可通过财政审核的预算书；2.基础施工：按照设计要求对基本陈列区域、功能区域的顶面、地面、墙面等进行施工装修（含电气线路基础工程、智能化系统基础工程等，具体范围及内容依照最终深化设计方案确定）；配合发包人做好施工面内外衔接部位的处理；3.陈展专业施工（包括但不限于）：展柜和灯光（含自然光）的施工、安装、调试；展台、展板、沙盘、模型、辅助展品、辅助装置、展品说明牌、展架（文物支架、挂具）设计、制作、安装、调试；多媒体展项（含相关影片制作）软硬件设计、开发、制作、安装、调试、维护，以及综合布线、多媒体集控系统的实施；雕塑绘画艺术品创作、制作、安装、装饰等；综合景观创作、制作、安装、装饰、调试等（具体范围及内容依照最终深化设计方案确定）；4.技术服务：配合发包人进行部分展品的布展安装、参观线路组织、讲解词编写、设备操作技术培训等。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始工作日期：2023年10月8日。

计划开始现场施工日期：2023年10月8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4年5月3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为21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设计质量要求：符合国家现行规范及标准、有关政策、法律法规、初步设计说明书及招标人要求；

施工质量要求：满足设计及有关规范要求，一次性工程验收合格。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设计中标费率：99%，工程中标费率：99%；

其中：

设计费：62.31万元*设计中标费率99%=61.6869万元

工程费合同价=【（经财政部门审核的施工图预算税前价-安全文明施工费-规费）*工程中标费率+预算价内安全文明施工费及规费】*（1+增值税率）。

2. 合同价格形式：

2.1 合同价格形式为费率类可调价合同，设计费执行中标费率后采用固定总价形式；工程费签约合同价格最终合同金额以上述四.1条款约定计算方式为准。

2.2 暂定合同总价为发改批复概算中工程费用下浮15%即14016.63万元，作为确定合同价前付款的计取基数；

注：1. 中标费率综合考虑了工程的实际成本、公司管理费以及其他因素的综合费用，结算时不以任何原因和理由进行调整。安全文明施工费及规费属于不可竞争费用，按相关文件规定计取，不参与优惠。

2. 合同价包含该工程项目的成本、利润、规费、保险、税金、相关风险费以及本合同虽未提及但承包人在完成本工程过程中必须支付的与本工程相关的其他费用视为已含在中标费率内。

3. 合同价包含但不限于：建设范围内的施工图及专项设计、建安工程、工程检测监测类（包括该工程合同范围内所有工程检测、监测以及专家论证等）等达到交付标准涉及的所有工程及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设计、施工、采购、管理费等交付本工程涉及的所有费用、调试费、工程保险费、风险费用、保修及相关手续费等全部费用（不包含发包人应当缴纳的相关费用）以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责任、义务和不可抗力以外的一切费用（含税）。

五、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工程总承包施工负责人（项目经理）：朱兆丽；设计负责人：叶嘉静。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3) 招标文件及其附件（含答疑、补充通知）
- (4) 专用合同条件及其附件；
- (5) 通用合同条件；
- (6) 《发包人要求》；
- (7) 承包人建议书；
- (8) 双方约定的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合同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件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的设计、招标和施工等工作，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八、订立时间

本合同于 2023 年 9 月 26 日订立。

九、订立地点

本合同在 郑州市大河村考古遗址公园 订立。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或盖章后成立，并自 成立时 生效。

十一、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18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12 份（业主单位执 6 份、代建单位执 6 份），承包人执 6 份。

发包人：

业主单位： 郑州市大河村考古遗址公园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并盖章）

地 址： 郑东新区西北部、连霍高速与中州大道交叉口东南隅

代建单位： 郑州新发展置业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并盖章）

地 址：郑东新区东风南路与榆林南路交叉口新发展大厦22层

承包人：上海美术设计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沈弘（签字并盖章）

地 址：上海市漕溪路 258 弄 23 号








电 话：021-64836699

开户银行：工行上海市习勤路支行

账 号：1001228109004627769

(3) 竣工报告

表H. 0. 1-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大河村国家考古遗址公园项目 仰韶文化博物馆陈列展览深化 设计及施工项目总承包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建筑面积	1 / 7292m ²
施工单位	上海奕设计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胡清辉	开工日期	2023年11月16日
项目负责人	朱兆雨		项目技术 负责人	胡清辉	完工日期	2024年12月10日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6 分部, 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6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22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22 项			合格	
3	安全和使用寿命 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10 项, 符合规定 10 项 共抽查 10 项, 符合规定 10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5 项, 达到“好”和“一 般”的 15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 求的 0 项			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注: 单位工程验收时, 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4) 履约评价证明

上海美术设计有限公司
顾客满意度调查表

表码: R-ADSH-41-01-02

顾客名称: 郑州市大河村考古遗址公园		项目内容: 大河村国家考古遗址公园仰韶文化博物馆陈列展览深化设计及施工				
地址: 郑东新区西北部、连霍高速与中州大道交叉口东南隅		电话: 0371-67171008				
顾客接受产品及服务情况说明: (时间、项目名称、项目效果等)						
评估项目	满意	比较满意	一般	不太满意	不满意	说明
	100-80	80-60	60-40	40-20	20-0	
总体设计	100					
总体创意方案	98					
总体效果方案	98					
设计图	98					
结构图	98					
项目的质量控制	99					
项目的进度控制	98					
项目文明施工及安全生产执行	98					
项目资料的齐全性	98					
对客户介绍	99					
全面了解客户要求	99					
解决客户困难	99					
交付准时性	98					
各项分值合计					1182	
注: 请客户填出分值, 在15天内 (寄) 交回上海美术设计有限公司, 谢谢合作和支持!						



用户单位签章

三、投标人装修装饰工程业绩情况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上海美术设计有限公司、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联合体

序号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范围 及内容	竣工验收 日期	履约评 价情况	证明文件 页码
1	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十五运会和残特奥会（龙岗赛区）场馆维修改造工程（施工总承包）	7638.261891	深圳大运中心，包括体育场、体育馆、游泳馆和自行车赛场装饰装修施工	2024年12月30日	优秀 90分	P32-P52
2	深圳市龙岗区供销合作联社、深圳市联合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平湖创科大厦创新产业用房提升改造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DB）	3325.132396	平湖创科大厦创新产业用房设计施工一体化总承包	2024年11月7日	良好 85.3分	P53-P102

注：后附业绩证明材料。

1、十五运会和残特奥会（龙岗赛区）场馆维修改造工程（施工总承包）

(1)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404-440307-04-01-134616005001

标段名称： 十五运会和残特奥会（龙岗赛区）场馆维修改造工程（施工总承包）

建设单位： 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 7638.261891万元

中标工期： 345日历天

项目经理（总监）： 李志高



本工程于 2024-07-19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交易集团龙岗分公司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打印日期：2024-09-10



查验码： JY20240830150735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zbtz.html>

(2) 合同关键页

合同编号 CRLCI-09-LGSQ01-ZB-241001

深建工合字【2024】174

【十五运会和残特奥会（龙岗赛区）场馆维修改造工程（施工总承包）】

施工总承包合同

发包人（甲方）：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总承包人（乙方）：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9】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大冲一路18号华润置地大厦B座21楼

法定代表人：李巍

联系人：王杰

联系电话：13316569372

电子邮箱：/

传真：/

施工总承包人（乙方）：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田心社区红岭北路2188号广田大厦30层//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回龙埔社区天健创智天地1栋1901

法定代表人：于琦//龚颖

联系人：王丹

联系电话：18550385128

电子邮箱：wangdan2@szgt.com

传真：0755-22190528

鉴于：

1. 总承包人已明确知悉：2024年6月18日，委托人【深圳市龙岗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以下简称“委托人”）与发包人签署《代建合同》，委托发包人实施代建，并且总承包人已认真查阅、理解委托人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并对委托人授予发包人的权利无任何异议。

2. 总承包人愿意按照本协议的条件承揽本项目的施工。

3. 发包人在本工程中虽是委托人的代建单位，但委托人、发包人、总承包人三方确认：由发包人独自承担本合同中发包方的一切责任，总承包人无权要求委托人及【龙岗区】政府承担任何责任。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各方经友好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十五运会和残特奥会（龙岗赛区）场馆维修改造工程（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深圳大运中心位于深圳市区东北部，龙岗中心城西区

工程内容：深圳大运中心位于深圳市区东北部，龙岗中心城西区，距离市中心约15公里，总占地面积

52.05 万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29 万平方米。该场馆由德国 GMP 公司设计，是深圳的地标性建筑。包括体育场、体育馆、游泳馆和自行车赛场。

本项目涉及改造，不涉及单跨和高度的改变，涉及改造总建筑面积约 69757.54 平方米，最大改造单体建筑面积约 39030.6 平方米。

建筑面积：69757.54 平方米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深龙发改〔2024〕144 号

资金来源：政府投资 100%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装饰装修工程、通风与空调工程、建筑电气工程、建筑给水排水工程、消防工程、屋面及防水工程、室外工程、拆除工程以及发包人交与总承包人的其他工作。所有的细目详见合同图纸、技术要求、工程量清单及合同其他文件，发包人在实施过程中根据本工程实际情况有权增减部分内容，总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米；宽：米；高：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米宽：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米宽：米高：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米宽：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米宽：米高：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type="checkbox"/> 土石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金属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户; 庭院管: ___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 (<input type="checkbox"/> 抹灰 <input type="checkbox"/> 涂饰 <input type="checkbox"/> 饰面板(砖) <input type="checkbox"/> 吊顶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他工程

拆除工程等。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4年9月12日 (实际开工日期以监理人签发的开工令日期或开工报告中的开工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25年8月23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345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目标: 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达到合格标准, 符合现行国家、行业及地方质量验收规范。

质量目标: 满足华润置地高品质标准等附件资料相关质量技术要求, 华润置地城市建设事业部第三方质量过程评估 85 分及以上。

五、合同价款

本合同签约合同价(含税)为: 人民币(大写)柒仟陆佰叁拾捌万贰仟陆佰壹拾捌元玖角壹分(¥76382618.91)

元)，不含税合同价为：¥70075797.16元（本合同的不含税金额根据增值税率 9%计算，仅供印花税申报参考）。

其中：

(1)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2)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元；

(3)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肆佰贰拾叁万元整（¥4230000.00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1.5 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

(4)招标答疑补遗；

(5)本合同第四部分补充条款（如有）；

(6)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7)本合同附件；

(8)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9)本工程招标文件（含投标报价规定）；

(10)投标文件（包括总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11)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2)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3)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4)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和总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也属于合同的一部分。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中有关词语含义与通用合同条款及专用合同条款定义相同。

八、双方承诺

1、总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发包人向总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6 份，发包人 4 份，总承包人 2 份。

十、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4 年 9 月 24 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转下页)

(本页为签字页, 无正文)

发 包 人: (公章)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承 包 人: (公章)

住 所: 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田心社区红岭北路2188号广田大厦30层//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回龙埔社区天健创智天地1栋1901



法定代表人: 王琦/龚颖
委托代理人: 汪丹
电 话: 13510074383
传 真: 0755-22190528



开 户 银 行: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平安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账 号: 1579215688819
邮 政 编 码: 518001

(3) 竣工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D1-613□□□

工程名称：十五运会和残特奥会(龙岗赛区)场馆维修改造工程
(大运场馆)

验收日期：2024年12月20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龙岗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代建单位: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D1-613/1□□□

-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GD-D1-613/2

工程名称	十五运会和残特奥会(龙岗赛区)场馆维修改造工程(大运场馆)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黄阁中路大运 会主体育场	建筑面积 (m²)	214124.7	工程造价	7299.2525 (万元)
结构类型	/			层数	地上: / 层
	建筑装饰装修				地下: 1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307202411220199				
开工日期	2024年11月22日			验收日期	2024年12月4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2404-440307-04-01-13461601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代建单位: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专业承包单位	/				
专业承包单位	/				
专业承包单位	/				
监理单位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华森建筑与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D1-613/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胡宽
副组长	石毅文、华文
组员	王杰、曹宇欢、杜世豪、郑忠康、奇奕昕、孟旭、吕志科、黄克涛、叶赛、华文、王志诚、曾文浩、伍拥军、唐子双、苏遵龙、李志高、魏艺峰、顾则军、陈望生、饶晨、李曙光、周恩荣、王海卿、杨离离、姚远、姜军、刘扬、裴翔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胡宽	王杰、曹宇欢、杜世豪、吕志科、华文、王志诚、伍拥军、李曙光、周恩荣、姚远、李志高、顾则军、陈望生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石毅文	郑忠康、奇奕昕、孟旭、黄克涛、曾文浩、唐子双、王海卿、杨离离、姜军、魏艺峰、刘扬、裴翔
工程质控资料	华文	叶赛、苏遵龙、饶晨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D1-613/4

建筑工程分部 (系统、成套 设备)工程名 称	验收意见 /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 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 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 计
地基与基础	/	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主体结构	/	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建筑装饰装修	验收合格	____8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8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8____项	共 ____2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2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2____项	共 ____6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6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6____项
屋面	/	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建筑给水、排 水及采暖	验收合格	____13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13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13____项	共 ____4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4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4____项	共 ____6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6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6____项
通风与空调	验收合格	____12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12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12____项	共 ____2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2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2____项	共 ____5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5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5____项
建筑电气	验收合格	____13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13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13____项	共 ____7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7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7____项	共 ____7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7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7____项
智能建筑	验收合格	____14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14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14____项	共 ____1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1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1____项	共 ____8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8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8____项
建筑节能	/	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电梯	/	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项	共 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项

室外工程子单位 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 /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 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 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 计
道路	/	_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项	共 _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项	共 _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项
边坡	/	_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项	共 _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项	共 _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项
附属建筑	/	_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项	共 _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项	共 _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项
室外环境	/	_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项	共 _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项	共 _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32
33
34
35
36
37
38
39
40
41
42
43
44
45
46
47
48
49
50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D1-613/6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D1-613/7

本工程已按设计及施工合同约定的内容完成施工，达到使用功能的要求，施工过程中严格执行国家强制性标准，工程所含分部均验收合格，检验批及分项实体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有关安全和使用功能控制资料完整，各项检查结果基本符合相关专业质量验收规定，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4年12月3日	 2024年12月3日	 2024年12月3日	  深圳分公司 2024年12月3日	 2024年12月3日	

(4)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

致 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我方决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该项目的投标，若中标，联合体各成员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我方授权委托本协议牵头人，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参加投标、提交投标文件，以及与招标人签订合同，负责整个合同实施阶段的协调工作。

本投标协议同时作为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人授权委托书。

投标牵头人（盖章）：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田心社区红岭北路 2188 号广田大厦 30 层

邮编：518001

联系电话：0755-25886666 传真： /

分工内容：承担本项目履约管理工作，承担本项目装饰工程、电气工程、通风工程、空调工程、给排水工程、智能化工程、标识工程、修缮工程、物联网工程等（除交通设施工程以外的所有工程）实施。

联合体成员（盖章）：深圳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回龙埔社区天健创智天地 1 栋 1901

邮编：518172

联系电话：0755-83286697 传真： /

分工内容：承担本项目交通设施相关工作实施。

签订日期： 2024 年 8 月 21 日

(5) 履约评价证明

履约评价反馈表

(评价单位) 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企业名称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资质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法定代表人	于琦	项目负责人	李志高
企业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田心社区红岭北路2188号广田大厦30层		
工程名称	十五运会和残特奥会(龙岗赛区)场馆维修改造工程(施工总承包)	承包范围	包括体育场、体育馆、游泳馆和自行车赛场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黄阁坑社区黄阁中路大运主体育场	工程合同价	76382618.91元
合同开工时间	2024年9月12日	合同竣工时间	2025年8月23日
实际开工日期	2024年11月22日	实际竣工日期	2024年12月30日
履约评价分项得分			
分项内容			得分
安全文明施工(15)			13.5
工期控制(15分)			14.5
机构人员配备及技术经济实力(25分)			22.5
工程实施过程管理(30分)			25
协调配合与服务(15分)			14.5
合计(满分100分)			90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 <input type="checkbox"/> 差		
评价单位对该企业履约表现的总体评价: 优秀			
主要负责人:  2025.6.26			
评价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深圳市龙岗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龙岗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关于对“十五运会 和残特奥会（龙岗赛区）场馆维修 改造工程”施工单位的表扬信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十五运会是新中国历史上首次由三地联合举办的大型综合性运动会，是习近平总书记、党中央交给粤港澳三地的重要政治任务，意义重大。十五运会的顺利举办，将进一步为大湾区一体化进程探索路径、积累经验。由贵司承建的十五运会和残特奥会（龙岗赛区）场馆维修改造工程项目自实施以来，贵司密切关注、高效协作、共同奋斗，保质保量完成了项目的每个目标节点。

在工程建设过程中，面对施工现场复杂、对接部门繁多、项目工期吃紧等诸多因素，贵司领导亲力亲为、积极协调，项目团队全力以赴、迎难而上。在各方精诚合作下，项目目标得以顺利完成。

贵司项目承建管理团队在项目推进过程中，始终积极配合我局工作，紧跟项目进度，严控安全质量。在此，特对贵司优秀表现予以表扬，望贵司在今后工作中勇于突破、再接再厉，为龙岗打造更多的精品工程。

深圳市龙岗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

2023年1月16日





感谢信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在过去的一年里，我们共同面对了前所未有的挑战与机遇。在此，我们特别致函感谢贵司 2024 年度在[十五运会和残特奥会（龙岗赛区）场馆维修改造工程（施工总承包）]中所展现出的攻坚克难的精神以及积极推进项目建设的能力。

2025 年作为华润置地“十四五”收官之年、“十五五”谋篇布局之年，也是华润置地“三十而立、再启新程”的起步之年，我们将继续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坚持稳中求进的工作基调，统筹发展与安全。在这个关键时期，我们期待与贵公司携手共进，以不懈怠的精神状态和敢于胜利的奋斗姿态完成战略目标，为实现“十五五”良好开局打牢基础，并以改革发展新成就开启建设世界一流企业的新征程。

愿双方在新的一年里继续保持良好合作，共同推动深圳代建业务高质量发展。



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2025 年 1 月 16 日



十五运会和残特奥会（龙岗赛区）场馆维修改造工程 施工单位的表扬信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贵公司负责建设的十五运会与残特奥会（龙岗赛区）场馆维修改造项目，自启动以来，在公司的密切关注及管理团队的共同奋斗下，高效保质保量的完成了项目的每个节点目标。赢得了相关各方的认可。

特别在工程建设过程中，面对施工现场条件复杂、对接部门多、工期紧等诸多因素，贵公司领导多次亲临现场，积极协调各方解决技术难题，整个团队发扬工匠精神、迎难而上，顺利完成了节点目标。

贵司项目承建管理团队一直积极配合我司的管理工作，紧跟项目进度，严控安全质量。在此，特对其辛苦付出和优秀表现予以表扬。望贵司在今后工作中再接再厉，继续努力，再创佳绩，为龙岗打造更多的精品工程。

特此函达。

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2025年1月15日

华润置地深圳大区 China Resources Land Shenzhen Region
深圳市福田区粤海街道深南大道 9668 号华润置地大厦 B 座 26 楼
CR Land Building Tower B, No.9668 Shennan Avenue, Yuehai street, Nanshan District, Shenzhen, China
电话 Tel: (0755) 8656 0028 传真 Fax (0755) 2691 8703 网址 Http: www.crland.com.hk

华润置地有限公司

2、平湖创科大厦创新产业用房提升改造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DB）

(1)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407-440307-04-01-331432001001

标段名称： 平湖创科大厦创新产业用房提升改造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DB）

建设单位： 深圳市联合建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壹创国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中埔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 3325.132396万元

中标工期： 77日历天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4-08-09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交易集团龙岗分公司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打印日期：2024-08-27



查验码： JY20240817230586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zbtz.html>

(2) 合同关键页

合同编号： LJCKGZ-SG-2024-03

深圳市建设工程 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

(适用于“施工图设计-施工总承包”模式招标工程)

工程名称： 平湖创科大厦创新产业用房提升改造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DB)

工程名称： 平湖创科大厦创新产业用房提升改造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DB)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惠华路与惠厦路交汇处

发 包 人： 深圳市龙岗区供销合作联社

代 建 人： 深圳市联合建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壹创国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中埔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发包人(以下简称发包人): 深圳市龙岗区供销合作联社

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中心城如意路供销合作大厦五楼

代建人(以下简称代建人): 深圳市联合建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城市花园小区二楼、三楼

承包人(以下简称承包人):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田心社区红岭北路 2188 号广田大厦 30 层

承包人(以下简称承包人): 深圳壹创国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东门街道城东社区深南东路 2028 号罗湖商务中心 2001-03 单元

承包人(以下简称承包人): 深圳中埔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南联社区碧新路 2141 号 306

根据招标投标结果[项目名称: 平湖创科大厦创新产业用房提升改造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DB)],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房屋建筑工程质量保修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 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平湖创科大厦创新产业用房提升改造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DB)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惠华路与惠厦路交汇处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工程拟对平湖创科大厦创新产业用房进行提升改造, 主要工程内容为 3 层餐饮区、4-18 层办公区改造, 其中包含首层大堂闸机、8 层架空区域、室内办公区等空间; 涵盖水电、消防、暖通、智能化、办公家具等设施, 提升改造工程面积约为 17000 平方米, 建筑总高度约 80 米, 总投资约 4055 万元。

本项目采用代建模式, 发包人(即委托人)为深圳市龙岗区供销合作联社, 代建人为深圳市联合建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根据发包人与代建人签订的《代建合同》的约定, 委托人全权委托代建人建设创科大厦大厦项目室内装饰工程, 由代建人代行委

托人职责，按照委托人的要求和经批准的施工图等文件所确定的内容、规模、标准和投资进行项目全过程管理。

工程承包范围：

本工程承包模式为设计-施工一体化总承包（DB），承包范围如下：

（1）本工程所需的设计及相关工作，主要包括满足报批报建需要的相关专题研究及需要的相关复查、施工图设计、竣工图编制及项目建设全过程中各阶段所需的设计配合工作等；

（2）本工程范围内的前期工程及施工准备工作，施工阶段主要包括：3层餐饮区、4-18层办公区改造，其中包含首层大堂闸机、8层架空区域、室内办公区等空间，涵盖水电、消防、暖通、智能化、办公家具等设施，本工程承包范围以最终经招标人确定的施工图、工程量清单、合同等相关技术资料为准。招标人根据项目开展的实际情况，有权调整招标范围及具体工作内容，中标人必须无条件接受；

（3）其它与工程建设相关的所有服务及配合工作：由承包人负责相关报批报建工作，负责办理本工程施工许可证所必须行政许可手续及其他手续，以达到本工程能够合法开工的目的，该手续包括但不限于：办理全部施工过程中涉及到的施工许可证以及消防、夜间施工、高空作业等特殊作业的有关审批，并保证上述批件在整个工程施工期间持续有效；所涉及的费用由承包人承担，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如因承包人原因导致报批报建不及时，承包人应承担由此引起的全部后果和发包人的全部损失。

工程内容最终以发包人认可的施工图及工程量为准。发包人有权根据本工程的实际需要，调整(取消或增加)本项目的工程承包范围，承包人须予以配合并无条件执行；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本工程，达到发包人使用要求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作为有经验的投标人，承包人应已预见为完成本项目所须的一切工作内容及风险，并在投标报价中予以充分考虑。承包人投标前需对改造现场进行踏勘，充分了解现状移交界面的质量情况以及施工现场周围环境，并在投标报价中充分考虑，承包人不得再以改造工程移交界面的其他任何质量情况或周围环境影响为由，提出一系列索赔签证等增加费用和顺延工期的要求（其他特别说明事项详见招标文件）。

工程范围：（在□内打√，具体工程量根据合同约定确定）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type="checkbox"/> 土石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结构加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金属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标识标牌 ）；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泛光照明) ;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安防) ;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户; 庭院管: 米)		

其他工程:

承包方式, 采取下列第(1)种方式:

- (1) 承包人包工、包全部材料。
- (2) 承包人包工、包部分材料, 发包人供应其余部分材料。
- (3) 承包人只包工。

具体施工内容及做法, 见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工程量清单和施工图纸。

承包人应保证施工做法符合国家和地方有关规范、标准的规定。

无论采用何种方式, 施工所需的施工机具、设备等由承包人自行配备, 有关费用已经包含在承包人的报价中。

第二条 合同工期

1.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77 日历天。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下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 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2. 设计工期为 / 日历天, 计划 / 开始设计工作, / 前完成施工图出图。
3. 施工工期为 / 日历天, 计划开工日期 / , / 前完成竣工验收。
4. 具体开工日期以发包人或监理单位开工令为准, 设计工作及施工工作的开始、完成等时间节点要求, 按实际开工令开工时间相应予以顺延。
5. 施工节点工期要求: 2024年9月30日前完成硬装部分, 2024年10月15日前完工, 10月20日之前完成竣工验收。承包人需自行考虑开工延误的风险以及相应的赶工措施, 承包人须确保在此时间内前完工。
6. 因以下非承包人原因造成竣工日期延误的, 经发包人书面确认后仅顺延工期, 承包人不得主张索赔:
 - (1) 工程量变化或设计变更;
 - (2) 不可抗力;

- (3) 因物业管理的限制不能施工的；
- (4) 因政府对施工的限制；
- (5) 发包人同意工期顺延的其他情况；
- (6) 由于发包人原因影响工程进度的，经发包人、监理方确认的，对影响部分的工期进行顺延。

发包人保留根据工程实际情况对实际开工、中间停工、复工及竣工日期做出调整的权力，承包人须承担该项风险并服从安排。非承包人原因导致的任何停工和延期，承包人需在原因发生后7天内书面致函与监理人及发包人，确认需顺延的工期。若无书面申请或超出上述期限提出书面申请，视为承包人放弃顺延工期。

- 7. 因承包人责任不能按期完工的，工期不予顺延。

第三条 合同主体与参与各方

1. 发包人：指本合同指明的执行本工程投资计划的当事人，或其他指定的负责管理本工程的当事人，以及取得该当事人资格的合法继承人；

2. 代建人：代建人为深圳市联合建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根据发包人与代建人签订的《平湖科创大厦项目室内装饰工程委托代建合同》的约定，委托人（发包人）全权委托代建人建设平湖科创大厦项目室内装饰工程，由代建人代行委托人职责，按照委托人（发包人）的要求和经批准的施工图等文件所确定的内容、规模、标准和投资进行项目全过程管理。

3. 发包人代表：指由发包人任命的履行本合同约定的权利和义务的代表。

4. 承包人：指其投标文件已为发包人所接受，并与发包人签订了合同协议书承建本工程、具有相应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资质的当事人。

5. 项目总负责人：指由承包人指定代表承包人履行合同约定的权利和义务的负责人。

6. 专业工程承包人：指与发包人签订专业工程施工（设计）合同并承建该合同指定专业工程的、具有相应工程施工（设计）资质的当事人，以及取得该当事人资格的合法继承人。

7. 分包人：指经发包人认可并与承包人签订了分包合同承建本工程部分工程的、具有相应工程施工（设计）资质的当事人，以及取得该当事人资格的合法继承人。

8. 监理工程师：指由发包人委托的负责本工程监理工作并取得相应工程监理资质的监理单位，或发包人委托的专业人士。

9. 监理工程师代表：指由监理工程师指派常驻现场履行监理工程师职责的代表。

10 设计项目经理：指承包人指定负责组织指导协调设计工作并具有相应资格的人员。

11. 施工项目经理：指承包人指定负责组织指导协调施工工作并具有相应资格的人员。

第四条 工程合同方式及计价办法

1 合同价格的确定和组成

(1) 合同价格的确定

1.1 设计费用：35 万元；

1.2 建安工程费用（不含专业工程暂估价和暂列金额部分）：31401323.96 元；

1.3 其他：暂列金 185 万元；

(一) 合同暂定价为：大写：叁仟叁佰贰拾伍万壹仟叁佰贰拾叁元玖角陆分 小写：

33251323.96 元

其中设计费：人民币 35 万元；建筑安装工程费：人民币 32901323.96 元。

(二) 设计费用结算原则

(1) 设计费是指根据发包人要求提供编制建设项目施工图设计文件、竣工图文件，以及提供施工阶段设计配合、和其它工程技术支持（含设计人员的交通、食宿等差旅费）等服务所收取的费用，包含工程设计费、竣工图编制费。除另签补充合同外，发包人不接受承包人以任何理由、任何名目提出增加设计费的要求。合同范围内的设计费含因各种原因而造成的增补缺漏项及变更的设计费用。本合同设计费为含税价。

(2) 本项目设计费为包干价，即设计中标价为设计结算价，结算时不做任何调整。

(三) 施工费用结算原则

(1) 施工费用为建筑安装工程费。建筑安装工程费是指总承包范围内建筑安装工程所产生的费用。

施工费经发包人委托的造价咨询单位审核后确定。其中综合单价的确定方式如下：模拟工程量清单项目已有的单价，按承包人投标书的单价确定；模拟工程量清单项目没有的单价，按编制模拟工程量清单的计价原则重新组价，并按施工方所报净下浮率进行下浮，其中材料、设备的价格使用编制模拟工程量清单时采用的深圳市造价站发布的《深圳建设工程价格信息》，若材料、设备价格没有在《深圳建设工程价格信息》发布的，由发包人、承包人和监理人按有关规定通过询价方式确定，达到询价采购标准的，应按规定进行询价采购，参与询价采购的材料、设备价格不再参与下浮。除合同文件和招标文件另有约定外，合同综合单价不作调整。

(2) 建筑安装工程费结算时，结算工程量应在合同约定可计量的基础上，根据施工图设计文件、工程变更等资料，结合现场实际施工情况按实计量，按模拟工程量清单承包人投标报价进行计价。其中，模拟工程量清单缺项部分按模拟清单编制时期的计价规则组价并按施工方所报净下浮率进行下浮。最终施工部分结算价以政府部门审定的结果为准。

(3) 最终结算价不超过招标控制价，并以政府部门审定的结果为准。

(四) 项目终止的结算原则 (如有)

如本项目因政策性等原因需要终止建设，已实施部分按实际完成部分和比例进行按实结算，未实施部分不予结算、不索赔，承包人不得提出任何异议。

2. 工程变更价款的确定方法

(1) 如工程量有增减，按如下情况计取工程项目单价：

1.1 合同价格构成中的工程量清单项目单价中已有适用于变更工程的工程量清单项目单价，按已有的工程量清单项目单价确定变更价款。

1.2 除补充条款另有约定外，合同价格构成中的工程量清单项目单价中只有类似于变更工程的工程量清单项目单价，可以参照类似项目工程量清单项目单价确定变更价款，类似项目是指采用的材料、施工工艺和方法基本相似，不增加关键线路上工程的施工时间的项目。

1.3 合同价格构成中的工程量清单项目单价中没有适用或类似于变更工程的工程量清单项目单价，除补充条款另有约定外，发包人和承包人应按照本工程模拟工程量清单的编制方法，根据工程变更资料计算，并按本工程净下浮率进行下浮调整确定该工程变更价款。最终结算以政府结算审核部门审定价为准。

(2) 本工程原则上不允许出现现场签证，若不可避免出现现场签证则按下面程序办理：

隐蔽后或施工后无法现场收方和计量的现场签证工程必须在现场由三方（发包人、承包人、监理）先签字确认，经签字确认的资料三方各留一份，书面签证文件必须在 7 日内报送给监理和发包人，后补的相关资料，发包人及监理方有权视为无效。

所有涉及合同价格变化的书面手续必须有发包人项目负责人、监理工程师的共同签署意见和盖相关单位公章后方为有效。

(3) 工程变更价款和现场签证价款在工程结算后与结算款同期支付。

(4) 合同有效期内，发包人如发布（更新）工程变更管理办法，双方同意按照新的工程变更管理办法执行。

第五条 设计阶段

1. 设计文件的份数和提交时间

相关设计阶段的设计文件、资料和图纸的提交份数和时间为：

1) 施工图设计阶段

①全套施工图（含标准图集，按要求装订）	14 套
②电子文档（含效果图）	6 套
③主要材料样板	1 套

2) 后续服务阶段

①设计变更图纸（含标准图集）	8 套
②配合发包人编制各项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参数指标。	
③按国家及地方规范、要求编制和提交合格竣工图。	

3) 竣工图编制阶段

①全套竣工图	8 套
②电子文档	8 套

2. 设计阶段审查

(1) 本项目的设计阶段、设计阶段审查会议的组织和时间安排及相关费用的承担，具体为：按照发包人管理要求，费用包含在合同价中。

第六条 发包人权利义务

(1) 发包人负责办理的相关手续及具体工作界限约定如下：

由承包人负责将施工所需水、电从施工场地外接驳到施工场地内，已纳入本工程承包范围、本合同价内。

为满足正常施工需要，防止施工期间临时停电、短期施工临时用电超负荷以及保证用电接通前的工作需要，承包人必须自备应急发电机并承担所需费用。

发包人组织图纸会审和设计交底的时间：合同签订后十六天内。

3.3 发包人代表

姓名：

职务：

联系电话：

电子信箱：

通信地址：

发包人对发包人代表的授权范围为：。

本合同中约定由发包人确认、批准、同意、审批等事项均应以为准。

3.4 监理人

(1) 监理人名称：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姓名：朱展鹏；资格证书号：44025826

(4) 本项目总监理工程师对合同当事人的权利和义务，可以进行改变的内容包含：按招标本项目监理合同，负责工程监理。

第七条 承包人权利义务

1. 做好施工组织、管理，充分了解本工程的紧迫性和重要性，并为本项目配备专业工程师、施工员、预算员、质检员、安全员、材料员和资料员等工程管理必需人员，委派的项目经理、工程有关管理人员与投标文件承诺的一致，确保工程质量和合同工期。

1.1 承包人任命的项目总负责人姓名：罗名纵

承包人任命的设计项目经理姓名：刘益文

承包人任命的施工项目经理姓名：罗名纵，资格证书号：粤 1442017201847470

合同签订时填写。项目总负责人、项目经理、工程有关管理人员与投标文件承诺不一致或未及时到位，发包人将按照补充条款的约定对承包人收取违约金：

2. 施工中严格执行有关法律法规及施工规范、质量标准、安全操作规程、防火规定，按设计施工图和说明、设计变更通知和有关施工技术规范进行施工，安全、保质、按期完成本合同约定的工程内容。

3. 施工阶段用水、用电由承包人自行承担，发包人不再另行支付。

4. 编制施工方案、进度计划，报发包人、监理工程师审定并取得开工令后方可进场施工。作好施工记录、隐蔽工程记录、施工资料的整理、竣工资料的编制等工作。施工期间，应每周三向发包人、监理方报送当周已完工程内容与下周工程施工进度计划。工程量清单中约定品牌之材料(设备)，需先行申报样板予发包人、监理方及设计方，待各方确认后方可进场。如承包人不能提供的样板可由发包人根据市场考察情况确认并实施，费用由承包人承担。获准的样品存放在工地，作为以后验收材料的标准。样品和其包装，由承包人无偿提供。

5. 承包人负责采购的材料设备，包括一般材料设备和主要材料设备，均应符合设计图纸、标准规范、招标文件等的要求以及投标书的承诺，提供产品质量合格证明，并对其采购的材料设备负责。承包人完全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进行报价并对投标报价负全部责任，施工过程中承包人不因报价过低而向发包人提出无法采购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材料设备，发包人不因此予以任何补偿。承包人采购的材料设备在使用前，承包人应按监理工程师的要求送有资质的检验机构进行检验或试验，不合格的不得使用，检验或试验费用由承包人承担。监理工程师对材料的材源及送检质量的认可并不意味着本批材料都已被批准合格，也不应妨碍监理工程师在任何时候拒绝采用这类材料。

6. 承包人必须服从发包人、监理公司的监督、指导并积极主动配合上述管理机构的工作；隐蔽工程必须经发包人或监理单位现场检查合格后，方可进行隐蔽施工。

7. 工程竣工移交发包人前，承包人应负责已完工程的所有设备设施的看护及偷盗破损的保护工作，如保护期间发生损坏，承包人须自费予以修复。对施工现场原有的且不在本次建设范围内的建筑物或构筑物、设备、家具等，承包人应注意保护，避免破坏，并承担由此产生的所有费用。

8. 遵守政府及发包人有关施工场地交通、噪声、环境卫生及污染等规定，并负责办理有关手续，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或导致的损失由承包人负责。

9. 负责本项目规划、消防、住建等政府部门施工报建或备案手续。

10. 严格遵守发包人有关工程现场管理方面的制度及发包人的相关规定,做好安全文明施工,维持现场整洁,做到工程竣工后清理场地(包施工垃圾、设备器具的清运),达到国家卫生城市标准。

11. 负责消防部门或质检站等有关部门进行工程竣工验收。

12. 承包人必须在施工过程中注意自身及周边安全,做好现场及周边安全设施搭设,遵守有关安全保护规程,负责施工中的安全生产和事故处理,并承担因此产生的费用以及赔偿因此给发包人造成的损失。承包人负责施工过程中的人员安全及财产安全。凡施工过程中发生的任何安全事故或损失均由承包人负全部损失及全部责任,发包人不承担任何责任,因此导致发包人损失的,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承担损害赔偿赔偿责任。

13. 承包人应具备为履行本合同义务依法所须具备的所有资质与资格。承包人不得转让本合同工程项目或进行本合同工程项目再分包、转包。否则,承包人将被视为违约,发包人有权解除本合同,承包人应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14. 承包人在工程施工过程中应坚持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安全生产方针,贯彻执行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和发包人的安全文明施工、环境保护相关规定,严格执行本工程《施工组织设计》及作业指导书、交底要求,确保本工程安全文明施工和环境保护目标顺利实现。

15. 承包人在工程施工中必须严格执行《电力安全工作规程》、《电力建设安全健康与环境管理工作规定》、《电力建设安全工作规程》和招标文件的相关管理办法,确保安全文明施工工作有序开展,创造良好的文明施工环境。

16. 承包人必须在施工现场显眼位置设置正规施工警示牌、工程概况牌,标注“温馨提示”语言。靠近人行通道边(或发包人认为有必要的其他周边)必须用整齐美观的板材围护密封施工。

17. 承包人施工必须达到有关部门规定的安全文明施工标准,服从发包人管理各项规定要求,避免干扰发包人正常工作秩序,认真做好施工现场防护、防火、噪音、用电等安全文明施工各项管理工作,承担相应一切责任,确保施工场地区域道路通畅,保持施工现场整洁,做到工完场清,达到国家卫生城市标准。

18. 承包人在进场施工前,必须与项目组所有人员进行安全文明施工交底,确保做到工完场清,施工期间做到除尘除噪,及时处理施工、生活垃圾,否则视承包人违约。

19. 根据《龙岗区住房和建设局关于建筑施工现场设置建筑工人权益保障告知牌的通知》,承包人需要在项目开工之日起至工程竣工前结清全部工人工资。离场前在施

工现场项目部、生活区显著位置设置工人权益保障告示牌，保障工人知情权及接受社会监督，该费用包含在合同价中。

第八条 工程质量和验收

1. 本工程质量应达到国家质量评定合格标准：《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标准》(GB50210-2018)、《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等国家制定的现行有效施工及验收规范作为本工程质量评定验收标准（如标准更新，则以最新标准为准）；同时也应该达到深圳市相关工程质量验收标准。当国家和深圳市的验收标准不一致时，以较严的标准为准。施工前主要材料、设备、施工样板必须经发包人、监理人及设计方确认后才能施工，否则相关损失和责任由承包人自行承担。

2. 工程具备隐蔽条件或中间验收，承包人须于正式隐蔽或中间验收前 48 小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发包人工程师和监理验收，通知包括隐蔽和中间验收的内容、验收时间和地点。承包人进行验收记录，验收合格，发包人工程师和监理在验收记录上签字后，承包可进行隐蔽和继续施工；验收不合格，承包人在发包人工程师限定的时间内修改后按照前述流程重新组织验收。由此造成的工期延误责任及使发包人遭受损失的均由承包人自行承担。

3. 由于承包人原因造成质量事故，其返工费用由承包人承担，工期不予顺延。同时，承包人还应赔偿因此给发包人造成的损失。

4. 本工程具备竣工验收条件后 7 天内，承包人应按国家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广东省及深圳市的有关规定和发包人的要求编制工程竣工验收资料，向发包人委派的监理工程师提供完整竣工验收资料：竣工资料 4 套，竣工图 8 套。监理工程师收到竣工验收资料后，应在 3 天内审核，若不符合要求，监理工程师可提出修改意见。承包人按要求修改合格后报监理工程师，监理工程师在收到承包人的竣工验收报告后 3 天内应组织有关单位进行初步验收，并在 5 天内对工程质量予以认可或提出修改意见。承包人按要求修改，并承担由其自身原因造成的修改费用。竣工验收由发包人主持，并成立竣工验收小组组织竣工验收工作。编制竣工图、竣工资料的费用均由承包人承担。

5. 竣工验收资料包括全部工程的竣工图纸和施工原始记录、照片和相应的电子文件等资料，以及经确认的深化设计图纸和技术资料。各类分包工程的竣工资料均由承包人负责编制、指导、审阅、汇总、整理、归档，按照城建档案资料验收要求提供竣

工资料并承担相关工作，承包人应协助发包人办理相关验收手续，包括但不限于组织和参加相关的会议、竣工资料的重新整理编制、提供服务等，费用由承包人自行承担。

6.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承包人应在 3 天内进行场地的移交。承包人不按时向发包人移交本工程的，每延迟一天，承包人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5000 元。

7. 第三方质量检查发现结构强度达不到设计要求，可能导致建（构）筑物垮塌、严重倾斜、变形、开裂等影响结构安全的质量问题的，施工单位支付违约金 2 万元/项；发现现场施工与设计文件严重不符、违反强制性标准、不符合验收规范的主控项、使用不合格的建筑材料/构配件/设备、主体结构渗漏严重等影响建（构）筑物的使用功能或耐久等质量问题的，施工单位支付违约金 1 万元/项。

第九条 竣工结算

1. 本工程最终结算价不超招标控制价，并以政府造价审核部门审核为准。

2. 承包人提交的工程结算资料应符合政府造价审核部门审核的具体要求。

依据施工图加工程变更加现场签证加索赔方式结算。如本工程没有施工图，承包人根据现场实际情况自行制定竣工图结算，费用由承包人承担。工程量按实结算，计算规则按照《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及深圳市相关规范规定的（如规范、标准更新，则以最新版本为准）对应的各专业清单的工程量计算规则计算工程量。

3. 工程竣工验收后，承包人应在 30 天内向发包人工程主管部门递送符合项目的结算资料。如逾期未递送结算资料，发包人将委托监理人发催交结算资料的通知书。承包人在收到监理人通知 14 天内仍不提交符合要求的竣工结算书及结算资料的，发包人有权选择以下方式处理：

发包人启动强制结算机制。发包人根据已有资料审查、核实，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结算编制单位编制结算文件并送审核（由此产生的全部费用由承包人承担，发包人有权在竣工结算价款中直接扣除），由此确定竣工结算价款，承包人应无条件接受；承包人逾期向发包人递送结算资料的，延期一天处以承包人签约合同价 0.1% 的违约金，违约金金额不超过签约合同价的 3 %，结算时直接在工程款中扣除。

第十条 付款

1. 预付款

(1) 本工程的工程预付款比例为签约合同价（不含设计费）的 20%，即：¥
6650264.79 元（大写 陆佰陆拾伍万零贰佰陆拾肆元柒角玖分），预付款在支付
第二、三次建筑安装工程费进度款时，按每次扣回预付款的 50%，分两次扣完。

(2) 支付的预付款中，合同金额的 1%为预付的工人工资，支付至工人工资专项账
户。

2. 设计费的支付

序号	支付时间	占合同设计费的比例 (%)
1	完成施工图设计，并取得施工图审查合格证；	50
2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	20
3	竣工图制作完成；	20
4	本工程结算价最终经政府造价审核部门审定后。	支付余款

3. 建筑安装工程费的支付

①承包人申请工程进度款支付时，必须提供前个阶段工人工资发放明细表（复印件加盖公章），历次提供的工资表必须连续不间断。否则，发包人将拒绝付款且不构成违约，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均由承包人自行承担。

②双方约定工程进度款按如下方式支付：工程进度款按月支付，承包人应在每月 25 日前申报期中结算书，并提交经监理人审核合格的本次工程量计量报告，经发包人审核后，发包人按审核价（不含变更价款）的 85% 支付进度款，但总的进度款支付至签约合同价的 85%后暂停支付

③竣工结算支付：竣工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有效价款（含补充合同价）85%，余额待竣工结算审定并扣除 3%质量保证金后支付。工程竣工结算须经政府造价审核部门审核，并依据审定金额进行结算付款。

④双方约定的工程变更，应严格执行深圳市龙岗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项目设计变更、现场签证备案相关管理办法，并按如下方式支付变更价款：

工程变更按审批的图纸实施完毕并经验收合格后，发包人按经发包人审核的变更价款的 65%纳入进度款申报、支付，累计设计变更支付至合同暂定总金额的 10%，且总的进度款支付额度不超过合同价的 85%；

⑤若资金因拨付延迟或审批延迟导致未能付款，不视为发包人违约。

4. 期中结算

承包人申请工程进度款支付时，必须提供前个阶段工人工资发放明细表（复印件加盖公章），历次提供的工资表必须连续不间断。否则，发包人将拒绝付款，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均由承包人自行承担。

双方约定工程进度款按如下方式支付：

工程进度款按月支付，承包人应在每月 25 日前申报期中结算书，并提交经监理人审核合格的本次工程量计量报告，经发包人审核后，发包人按审核价（不含变更价款）的 85% 支付进度款，总的进度款支付至签约合同价的 85%后暂停支付。

本项目执行绩效考核，每期进度款中基本酬金占合同的 95%，绩效酬金占合同价的 5%，绩效酬金根据履约评价结果支付。

申请支付进度款每期履约考核百分比按下表执行；（履约评价内容详见《龙岗区建设工程承包商（施工）履约评分标准表》）。

序号	绩效考核结果	本期履约考核百分比	备注
1	合格及以上	5%	
2	不合格	0%	

工程进度款支付过程中暂扣的绩效酬金累计至最后一次申请进度款时，根据最终的履约评价情况进行支付：最终履约考核结果为合格及以上的，前期扣除的绩效酬金全部一次性支付；最终履约考核结果为不合格的，前期扣除的绩效酬金不再支付。

双方约定措施费按如下方式支付：

发包人将根据承包人现场的实施情况按月支付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已按规定标准或要求落实并经验收合格的安全文明施工措施，临时设施费、安全施工费、文明施工费和环境保护费的可计量部分按实计量，不可计量部分按比例计取。

除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外，根据设计图纸能够计算工程量的措施项目费用按实际进度计量，其他措施费及规费按当月审定的分部分项工程价款占该部分合同价的比例计量，然后按 85%支付。

承包人申请的任何款项应提供对应的发票，因为本工程为代建项目，发票抬头为：深圳市龙岗区供销合作联社。

5. 期中支付

(1) 期中支付的最低金额为： / 。

6. 工人工资支付

发包人每次支付进度款时，进度款的 18% 将直接支付到工人工资专用账户。

在 / 情况下，如因非承包人原因导致按上述比例不足以满足本工程工人工资足额发放的，双方可以协商调整上述比例，具体调整方式为： / 。

承包人已确认上述比例及调整的约定，能满足本工程的工人工资足额发放。

发包人支付到工人工资专用账户的工人工资支付周期为： / ，该工人工资支付周期不得超过 1 个月。

本工程工人工资支付的其他约定：（1）应完全遵守当地建设、劳动或其他部门对于劳务用工的各项规定，规范用工手续，为员工购买社会保险并及时足额支付劳务用工的劳动报酬等。对发包人支付的工程款，承包人须优先用于支付工人劳动报酬。如有拖欠、克扣等行为，发包人有权在承包人工程款中代扣，直接支付给工人或按市住建局相关规定进行处理。如承包人无法按期完成支付的，先由发包人代为支付，后续将在工程款中予以扣回。

（2）承包人必须根据《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切实推进劳务工实名制和分账制管理工作落地的通知》、《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进一步全面规范工程建设领域开展劳务工实名制和分账制管理工作的通知》（深建设〔2018〕18号），并完成与“深圳市建筑业实名制和分账制管理平台”（网址 <http://shiming.thit.com.cn/>）的对接。负责本工程的劳务工实名制工作，设立工人工资支付专用账户，按照《深圳市解决拖欠劳务工工资问题联席会议》（深薪联函〔2018〕18号）以及《深圳市工程建设领域工资保证金管理办法（试行）》（深人社规〔2018〕17号）等要求缴存本工程的工资保证金，用于保障本工程工人工资支付。承包人应在本合同签订后 15 个日历天内完成劳务工实名制工作及设立工人工资支付专用帐户工作。承包人不得因“两制”、“工资保证金”未落实而影响发包人申请施工许可证等相关工作，否则由承包人承担相应责任。

（3）若发包人或监理人发现有未按照劳动法和劳动合同法的相关规定签订劳动合同的劳动者在现场施工，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1 万元/人次。

（4）若发包人或监理人发现工地上有未签订劳务分包合同的劳务企业人员在现场

施工，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1 万元/人次。

(5) 建筑施工企业应当至少每月向劳动者支付一次工资，且支付部分不得低于当地最低工资标准，每季度末结清劳动者剩余应得的工资。

(6) 承包人应当将工资直接发放给劳动者本人，不得将工资发放给包工头或者不具备用工资格的其他组织或个人。

(7) 承包人应当对劳动者出勤情况进行记录，作为发放工资的依据，并按照工资支付周期编制工资支付表，不得伪造、变造、隐匿、销毁出勤记录和工资支付表。

(8) 承包人应将工人考勤记录统一录入实名制管理系统，考勤记录作为工资发放的重要依据。工人工资账户资金用于发放工资时，只能划入或转入已进行实名制登记并且在对应项目有考勤记录的工人的工资个人专用账户。

(9) 承包人因暂时生产经营困难无法按劳动合同约定的日期支付工资的，应当向劳动者说明情况，并经与工会或职工代表协商一致后，可以延期支付工资，但最长不得超过 30 日，超过 30 日不支付劳动者工资的，属于无故拖欠工资行为。

(10) 承包人与劳动者终止或者依法解除劳动合同，应当在办理终止或解除劳动合同手续的同时一次性付清劳动者工资。

(11) 承包人与劳动者之间的劳资纠纷，由承包人负责妥善解决，因承包人劳资纠纷影响本工程进度或对发包人造成其他损失的，由承包人按照本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发包人的全部损失。

(12) 其他未列明的执行政府相关规定。

7. 工程款专款专用

发包人有权采取以下方式对承包人的工程款使用情况进行监管：

■ **资金共管：**发包人可要求承包人建立共管账户，工程进度款支付到以承包人名义设立的共管账户中，承包人对外支付时需得到发包人的批准，并加盖发包人指定人员的印签。资金共管的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工程预付款、工程进度款、安全文明施工费等。

■ **暂停支付：**发包人有权在下一期中支付时暂停支付与承包人挪用款额相等的工程款；

□ **代付分包工程款和材料款：**发包人有权根据承包人与分包人(含劳务分包人)、材料供应商的期中结算，在应付承包人的进度款中扣除并代为支付该期分包工程款与材料款；

「其他： 发包人向联合体牵头单位支付工程款，不单独向各联合体成员单位支付工程款。发包人向联合体牵头单位支付款项后即视为完成工程款支付，因联合体各成员单位之间费用分配引发的税费损失、收款迟延或其他争议均与发包人无关，联合体各单位不得以此拒绝履行合同义务。

第十一条 承包人采购的材料设备的约定

1. 用于本工程的下列材料设备的参考品牌约定如下表

凡由承包人采购的用于本工程的材料、构配件和设备必须按规定向发包人、监理工程师报送拟进场的材料、构配件和设备报审表。监理工程师将对进场的用于本工程的材料、构配件和设备的质量证明资料进行审核并签署意见，进场后监理工程师将对进场的实物按照有关工程质量管理文件规定的比例采用平行检验或见证取样方式进行抽检。

只有经发包人和监理工程师审核签证认可并且实验检验合格的工程材料、构配件和设备才能用于工程。对于未经发包人认可或监理工程师未签证认可的或实验检验不合格的，一律不准用于本工程。

承包人不能选用或者向发包人推荐使用任何可能造成发包人侵犯第三人知识产权、技术秘密的产品或者技术，否则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均由承包人承担，与发包人无关。若造成发包人损失的，还应当赔偿发包人的一切直接或者间接损失。

序号	材料名称	参考品牌（应不少于3个）
1	地毯	TUNTEX 东帝士、骏来、华骏
2	瓷砖	费罗娜、玖拾加陶瓷、依诺瓷砖
3	玻璃	坚美玻璃、福耀玻璃、蓝星玻璃
4	涂料	多乐士、立邦、SKK
5	硬包面料	朗逸、唐顿、宜居布艺、长提布艺
6	木饰面	科定、梵品、光煜木制
7	烤漆板	联安林木、富美家、雅美佳
8	灯具	欧普、光景、飞利浦
9	家具	百利、美时、圣奥及同档次品牌
10	厨房设备	参照厨房技术文件

凡是用于本项目的材料，未在上表中列明的，参照最新版本深圳市工务署材料品牌目录中的 B 档及以上品牌执行。如上述品牌无法响应本项目要求，施工单位可建议增加同档次品牌，最终以发包方审批意见为准。

2. 承包人应当在上表列明的参考品牌范围内选择材料设备，且施工中不得随意更换，否则视为用于本工程的材料设备（包括成品或半成品）不合格，有约定品质的，承包人必须按照约定的品质采购，并获得发包人和工程师认可，如承包人违约，承包人除退回原采购的材料、设备（相关费用由承包人承担）外，发包人可处以承包人 2 万元/项或次的违约金，违约金累计计算。

3. 材料设备的检验

用于本工程的材料设备的检验要求：承包人应在材料进场后 24 小时内通知监理人现场见证取样。

本工程的材料设备检验机构为：承包人负责送检的材料设备，应由具有相应资质的检测机构检测，承包人应事先将检测机构的相关资料报监理人审核备案。

第十二条 违约责任

1. 承包人违反合同约定进行转包或违法分包的违约责任：

如承包人有转让、非法分包行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50000 元/次，违约金不足以弥补损失的，承包人还应赔偿损失，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如承包人有将其承包范围内全部工程肢解分包的行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50000 元/次，违约金不足以弥补损失的，承包人还应赔偿损失，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2. 承包人违反合同约定采购和使用不合格的材料和工程设备的违约责任：

工程主要材料、重要设备采购前应取得监理工程师、设计单位、发包人的书面同意，未取得书面同意批准的材料不得进场，不得在工程上使用，不予计量。发包人和监理工程师的确认，并不能减轻或免除承包人应负的质量责任。承包人强行采购和施工不符合招投标文件的材料设备，发包人将要求其立即拆除，所有损失和费用由承包人承担。承包人须重新采购，并确保材料设备质量符合招投标文件和合同要求，按程序报审，征得发包人、监理工程师批准后方可施工。若承包人拒不履行合同义务，发包人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没收承包人的履约担保（如有），同时发包人将提请相关机构对其作不良行为记录。

3. 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工程质量不符合合同要求的违约责任：

发包人有权选择以下方式修复，承包人不得异议：

(1) 发包人要求承包人在监理工程师和发包人要求的合理时间内，完成质量不合格部分工程的返工工作，由此造成的工期延误和费用损失，全部由承包人承担。

(2) 如承包人拒不整改，发包人有权委派其它单位进行返工、整改，其费用由承包人承担，并且赔偿由此给发包人造成的损失。承包人承担此损失并不免除延期违约等其它合同条件的相应责任。

4. 逾期竣工的违约金

逾期竣工违约金计算方法：合同工期已包含项目所有相关工程验收工作时间，因承包人原因单项工程或整个工程（包含项目所有相关验收时间）每延误一天，按照 50000 元/天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上述违约金发包人有权在工程尾款支付时直接扣除。若因承包人原因严重延误节点工期和合同工期（指延误 10 天以上且无有效改进措施），发包人对承包人的合同履行评价评定为“不合格”，发包人将提请相关机构机构对其作不良行为记录。同时发包人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合同，没收承包人的履约担保（如有），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均由承包人承担。

5. 承包人对本工程在保修范围和保修期限内发生的质量问题履行保修义务，并对造成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发现质量缺陷，承包人应自接到保修通知书后 2 日内到达现场核查情况、开展保修工作。一般问题 3 日内处理完毕，复杂问题根据实际情况提出保修方案和修复期限，报发包人、监理工程师和使用单位认可后实施。

承包人在保修期内，未能在合理期限对工程缺陷进行修复，或拒绝按发包人要求进行修复的违约处理：承包人自接到保修通知后 2 日内未到达现场或维修两次仍未解决问题的，发包人可以直接委托其他单位进行修复，并从承包人质量保证金中扣除该笔费用。此种情况并不免除承包人的保修责任。

6. 承包人明确表示或其行为表明不履行合同主要义务的违约责任：承包人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因其违约给发包人造成的损失。

7. 其他：所有违约金，在工程结算时扣减，工程尾款支付时扣除。

第十三条 解决争议的方法

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发生争议的，双方应当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双方均可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第十四条 工程质量缺陷保修

1. 承包人须与发包人签署《工程质量保修书》（详见附件）。

2. 承包人应建立健全工程质量保修制度，明确保修责任人和联系人，制定质量保修方案，在竣工验收前报发包人和使用单位。保修责任人和联系人必须为承包人正式员工，提供承包人固定电话和责任人、联系人移动电话。变更责任人和联系人时，须经发包人批准，并及时书面告知使用单位。

3. 发现质量缺陷，承包人应自接到保修通知书后 2 日内达到现场核查情况、开展保修工作。一般问题 3 日内处理完毕，复杂问题根据实际情况提出保修方案和修复期限，报发包人、监理工程师和使用单位认可后实施。质量保修完成后，由监理工程师组织验收，发包人参与。

4. 发生涉及结构安全或者严重影响使用功能的紧急抢修事故，承包人接到电话通知后，应当立即到达现场抢修。

5. 承包人自接到保修通知书后 3 日内未达到现场或维修两次仍未解决问题的，可由发包人另行委托单位进行保修，费用从质量保证金中扣除。此种情况并不免除承包人的保修责任。

6. 承包人不及时履行保修义务或履行保修义务不力的，给予警告；警告无效的，同时发包人将提请相关机构对其作不良行为记录。

第十五条 组成合同的文件及解释顺序

1. 组成合同的各项文件应互相解释，互为说明。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3) 本合同补充条款；

(4) 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5) 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6)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7) 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8)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9)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2.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并根据其性质确定优先解释顺序。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第十六条 通讯

甲乙双方应及时签收并确认对方发来的书面文件。

发包人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联系地址:

电子邮箱: _____ / _____ (发包人填写)

代建人联系人: 王龙 联系电话: 13691802624

联系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城市花园小区二楼、三楼

电子邮箱: _____ / _____ (代建人填写)

承包人联系人为: 王丹 联系电话为: 18550385128

联系地址为: 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田心社区红岭北路 2188 号广田大厦 30 层

电子邮箱为: _____ / _____

双方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向对方发出或者提供的所有通知、文件、文书、资料等,均以本合同所列明的地址送达,一方向另一方指定联系人手机或电子邮箱发送的短信或电子邮件自发送成功视为已送达。一方如果迁址、变更电话或变更指定联系人应当书面通知对方;未履行书面通知义务的,一方按原地址、原指定联系人邮寄相关材料

或通知相关信息即视为已履行送达义务，无论邮件是否退回或拒收。当面交付上述材料的，在应付之时视为送达；以邮寄、短信、电邮方式交付的，寄出、发出或者投邮后即视为送达。

第十七条 合同的生效、终止和解除

1. 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自三方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

本合同一式十份，其中发包人三份，代建人执三份，承包人执四份，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合同的终止

(1)发包人和承包人履行本合同全部义务，工程竣工交付完毕，工程竣工结算价款支付完毕，本合同即告终止。

(2)本合同的权利义务终止后，发包人和承包人应遵循诚实信用原则，履行通知、协助、保密等义务。

3. 解除合同的情形

(1)发包人和承包人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合同。

(2)承包人将其承包的全部工程或任何部分转让给他人，或者将其承包的全部工程肢解分包，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

(3)因不可抗力导致合同无法履行连续超过 84 天或累计超过 140 天的，发包人和承包人均有权提出解除合同。

(4)因一方违约(包括因发包人原因造成工程停建或缓建)致使合同无法履行，另一方可以解除合同。

4. 解除合同的程序

(1)发包人和承包人一方按第 3 条解除合同的情形，应以书面形式向对方发出解除合同的通知，双方协商签订解除合同协议后本合同解除。

(2)合同解除后，承包人应妥善做好已完工程和已购材料、设备的保护和移交工作，按发包人要求将承包人装备和人员撤出施工场地。发包人应为承包人撤出提供必要条件，并按合同约定支付已完工程（且验收合格）价款。已经订货的材料、设备由订货方负责退货或解除订货合同，因未及时退货造成的损失由责任方承担。不能退还的货

款和因退货、解除订货合同发生的费用，由责任方承担。除此之外，有过错的一方应赔偿因合同解除给对方造成的损失。

(3)合同解除后，不影响发包人和承包人在合同中约定的结算和清理条款的效力。

补充条款

一、合同价格

本项目总合同价暂定含税 33251323.96 元（大写：叁仟叁佰贰拾伍万壹仟叁佰贰拾叁元玖角陆分），其中设计费为 35 万元（大写：人民币叁拾伍万元整）设计费总价包干，施工费为 ¥ 32901323.96 元（大写叁仟贰佰玖拾万壹仟叁佰贰拾叁元玖角陆分），净下浮率为 13.3%。

中标净下浮率是指中标价相对招标控制价的下浮比例，即：中标净下浮率=(招标控制价-中标价)/招标控制价，其中应扣除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材料设备暂估价、专业工程暂估价、暂列金额、设计费等不可竞争性费用（不可竞争性费用为 2908594.49 元）。

鉴于本工程在招投标阶段为模拟工程量清单招标，中标价为暂定合同价，承包双方同意在项目取得施工图及预算经发包人确认后，双方按如下方式重新计算合同价，并签订补充协议明确。

(1) 设计费以总价包干，本项目实施全过程直至竣工验收结算不做任何调整；

(2) 施工费经发包人委托的造价咨询单位审核后确定。其中综合单价的确定方式如下：模拟工程量清单项目已有的单价，按承包人的单价确定；模拟工程量清单项目没有的单价，按编制模拟工程量清单的计价原则重新组价，并按承包人所报净下浮率进行下浮，其中材料、设备的价格使用当月编制模拟工程量清单时采用的深圳市造价站发布的《深圳建设工程价格信息》，若材料、设备价格没有在《深圳建设工程价格信息》发布的，由发包人、承包人和监理人按有关规定通过询价方式确定，达到询价采购标准的，应按规定进行询价采购，参与询价采购的材料、设备价格不再参与下浮。

(3) 本工程的人工，材料及设备不做价差调整。

二、工程变更

1) 变更的约定

本项目关于变更的约定以经发包人审批的(具体指通过三审及报建审查)施工图为基础外的建设规模、建设标准和使用功能配置及核心工艺流程的改变视为变更，具体要求如下：

①如因承包人原因引起的深化设计、错漏碰缺等有且不限于以下事项：材料、设备、服务采购、工序，均视为承包人已考虑进预算价。必须进行不计费设计变更流程，此类变更产生的费用由承包单位负责，不做结算依据，不计入结算费用，仅作项目存档和竣工归档资料用。

②如因政策或业主增加需求类的变更，如增加建筑面积或者增加附属建筑、平面调整、材料设备调整等，此类变更必须进行计费变更流程，此类变更可作为结算依据，计入结算费用。

③如承包人为了便于组织施工，或为了施工安全、避免干扰等原因需采取相应的技术措施而提出的局部变更设计，除须得到工程师的批准外，由此而增加的费用由承包人自行承担。因承包人擅自变更设计发生的费用和由此导致发包人的直接损失，由承包人承担，延误的工期不予顺延。

2) 变更价款的计取原则

1、承包人应在收到工程变更指令后 14 天内将变更工程价款和（或）调整工期书面报告提交监理方，监理方应及时予以确认，并报发包人书面批准。逾期不向监理人或发包人提出书面报告的，发包人可自行决定是否变更工程价款和（或）顺延工期，亦可视为该项工程变更不涉及合同价格的增加和（或）工期的延长。

2、若工程变更涉及合同价格减少的，发包人可在结算时调整；涉及工期缩短的，发包人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告知承包人，以便调整进度计划来满足对应缩短的工期。

3、暂定合同价格构成中的工程量清单项目单价中已有适用于变更工程的项目单价，按已有的项目单价确定变更价款。

4、暂定合同价格构成中的工程量清单项目单价中只有类似于变更工程的项目单价，可以参照类似项目单价确定变更价款。类似项目是指采用的材料、施工工艺和方法基本相似，不增加关键线路上工程的施工时间的项目。

5、暂定合同价格构成中的工程量清单项目单价中没有适用或类似于变更工程的项目单价，按发包人和承包人应按照本工程模拟工程量清单的编制方法，根据工程变更资料计算，并按本工程净下浮率进行下浮调整确定该工程变更价款，若材料、设备价格没有在《深圳建设工程价格信息》发布的，由发包人、承包人和监理人按有关规定通过询价方式确定，达到询价采购标准的，应按规定进行询价采购，参与询价采购的材料、设备价格不再参与下浮。

对于承包人未及时按照《深圳市建设工程材料设备询价采购办法》确定材料设备价格的，结算时发包人有权不予纳入结算。

三、不可预见的困难和费用

1、承包人的风险（并由承包人自行承担风险的费用）

(1) 承担因自身原因导致的工期紧迫及赶工的风险。

(2) 承担合同其它条款（含双方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签订的补充条款）约定的应由承包人承担的风险。

(3) 土石方工程、清淤工程已包括因实际开挖与回填量变化、不同运距和土质的不同而发生的费用，以及因上述原因所采取的施工方案和安全措施等全部费用。

(4) 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涉及本工程所有内容均不能侵犯他人的知识产权，否则由承包人承担全部责任。若承包人使用了他人的专利、专有技术，涉及的费用由承包人全部负责，发包人因此所遭受的一切损失，承包人应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6) 施工过程中由承包人原因造成的设计变更费用。

(7) 非不可抗力所造成的损失和预防灾害所采取的措施费用。

(8) 由于不可抗力给承包人造成的应由承包人承担的损失和承包人为减少不可抗力造成的损失进一步扩大而增加的费用。

(9) 竣工验收时，为了鉴定工程质量，必须开挖和修复隐蔽工程的费用。

(10) 因本工程或本工程与现有交叉施工、返工等导致的费用变化。

(12) 施工影响范围内既有设施保护等工作造成的增加费用。

(13) 非政府及发包人原因导致的其他技术、安全、环保等要求的变化引起的增加费用。

(14) 因政府行政管理部门和发包人要求，为满足市容市貌、接待或重大节日、重要活动或为满足某一特定专项要求，而必须进行的施工场所（如围挡围护重建、调整）、装饰、文明施工、安全防护、临时设施、宣传、现场协调和配合工作等费用。

(15) 因部分施工区域临时停水、停电，而必须采用自发电或自采、自运水而造成的增加费用。

(16) 为整个项目施工范围内的非承包人所属的其他施工单位提供便利而产生临时停工、窝工损失或费用增加。

(17) 由于施工造成的周边建、构筑物受损加固和受损赔偿，及由此引起的协调及社会维稳工作等发生的相关费用。

(18) 除本合同约定的可以调差的材料种类和范围之外的材料、设备、机械台班的市场价格波动引起的费用变化。

四、工程保险

1 发包人办理的保险

发包人委托承包人办理的保险事项的约定：发包人委托承包人购买“建筑工程一切险”（附加第三者责任险），建设工程一切险的承保范围应包括：永久性和临时性的工程及物料、施工用机具、业主或承包人在工地的原有财产、安装工程项目、场地清理费用等。第三者责任险的承保范围应包括：工地内及邻近区域的第三者人身伤亡、疾病或财产损失等。承包人投保金额和投保时限在取得业主认可后按发票据实报销。以上保险事项承包人应在开工前办理完毕，如由于承包人原因未及时办理保险，由此造成的损失由承包人承担。当保险索赔事件发生时，承包人应及时向保险公司索赔，否则承包人承担相应的损失费用。如承包人未办理保险，发包人有权从承包人的工程款中扣除工程保险费用，但不免除承包人的赔偿责任。

本工程发包人委托承包人办理的保险事项：

■建筑工程一切险；保险保险费：已包含在投标报价(签约合同价)中，结算时不予调整；

■安装工程一切险；该项保险保险费：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签约合同价)，结算时不予调整；

■第三者责任险；该项保险保险费：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签约合同价)，结算时不予调整；

2 承包人办理的保险

(1) 由承包人投保的保险种类、保险范围、投保金额、保险期限和持续有效的的时间，具体为： 承包人必须足额（投保金额应足以现场重置）为职工办理意外伤害保险，为场地内自有人员的生命财产及施工机械设备办理保险，支付保险费用。承包人还必须严格执行《深圳市建筑施工企业农民工参加工伤保险试行办法》的有关规定在工程开工前按税前工程造价的0.06%标准（一次性足额缴费参保）为本企业雇用的从事建筑施工的农民工参加工伤保险。承包人应保证投保标准足够及保险合同持续有效，

否则承包人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和后果。无论该保险能否索赔或足额索赔，承包人均不能因此向发包人提出任何索赔要求。承包人投保的保单应报监理人和发包人备案。

五、违约责任

1. 承包人保证投入本招标工程的主要施工机械设备应符合投标承诺且满足工程实际的需要，施工机械设备进、退场前必须取得监理人同意，承包人投入本招标工程的主要施工机械设备与投标承诺不符或未经监理人同意擅自调出或更换投入本工程的主要施工机械设备的，视为承包人违约，承包人应按下列标准支付违约金：2000元/台·次，违约金累计计算。本条款规定的违约金总额不超过合同价款的3%。

2. 承包人必须应加强对安全的检查工作，确保安全生产。对发现的安全隐患要及时整改到位。在施工过程中，如监理人检查发现施工现场存在安全隐患并书面要求限期整改、承包人未整改或未在规定时间内整改到位的，视为承包人违约，承包人应按下列标准支付违约金：2000元/次；如发包人检查发现施工现场存在安全隐患并书面要求限期整改、承包人未整改或未在规定时间内整改到位的，视为承包人违约，承包人应按下列标准支付违约金：3000元/次；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检查发现施工现场存在安全隐患并书面要求限期整改、承包人未整改或未在规定时间内整改到位的，视为承包人违约，承包人应按下列标准支付违约金：5000元/次。违约金累计计算。支付违约金后承包人仍有义务及时消除该安全隐患直至整改合格为止。如因承包人原因发生安全事故造成人员死亡的，承包人不仅应承担建设主管部门给予的行政处罚，还应向发包人支付人民币50000元/人·次的违约金，违约金累计计算。同时向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申请给其不良行为记录。

3. 承包人应根据国家、省、市、龙岗区有关安全文明施工的规定和经审批的施工组织设计的要求进行安全文明施工，实施安全防护和文明施工措施项目。在施工过程中，若发现承包人未按审查的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清单落实或落实不及时或落实不好未达到规定标准的，即为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落实不合格，就视承包人违约，承包人应支付违约金50000元/人·次的违约金。承包人支付违约金后仍应及时整改该项目直到合格。否则不予计量、结算和支付相应款项。

4. 在工程施工过程中，由于承包人原因受到报纸、电视等媒体曝光或政府相关部门的通报批评、处罚，或因投诉对发包人造成重大负面影响的，视为承包人违约，承包人应按下列标准支付违约金：20000元/次，违约金累计计算。

5. 在工程施工过程中，由于承包人履约表现不佳或不合格等原因，发包方书面要求承包人法定代表人面谈的，承包人法定代表人必须按发包人要求的时间和地点参加面谈，否则，视为承包人违约，承包人应按下列标准支付违约金：50000元/次，违约金累计计算。

6. 因承包人原因出现工人因欠薪到发包人办公场所或街道信访部门上访的，视承包人违约，承包人按下列标准支付违约金10000元/次。因承包人原因出现工人因欠薪到区级以上信访部门上访的，视承包人违约，承包人按下列标准支付违约金20000元/次。

承包人未按发包人的要求安排专人到场处置的，视承包人违约，承包人按下列标准支付违约金50000元/次，同时向承包人发履约预警函。若因承包人处置不当引发闹访、缠访事件影响政府正常办公秩序造成恶劣影响的，视承包人违约，承包人按下列标准支付违约金100000元/次，同时向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申请记不良行为。

7. 项目经理的约定

(1)承包人的项目经理与投标文件的承诺不一致，或项目经理未及时到位，或同时兼任承包人其它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每次100万元。

(2)承包人未经监理工程师及发包人同意更换项目经理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100万元 / 次。

(3)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

①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发包人认为不称职的项目经理，发包人均有权向承包人收取20万元/次的违约金。承包人拒不缴纳违约金的，发包人有权从当期应支付于承包人的工程款中直接扣除，本扣除为永久扣除。

②除非项目经理出现死亡、因病无法履职的原因外，即使取得发包人书面同意更换项目经理，承包人也应向发包人支付20万元/次的违约金。承包人拒不缴纳违约金的，发包人有权从当期应支付于承包人的工程款中直接扣除，本扣除为永久扣除。

③承包人拟派出的项目经理，不得同时承担其他工程项目的管理工作，一经发现，在14个日历天内未整改完成的，发包人有权按100万元/次向承包人计收违约金。

④项目经理不在岗的，发包人有权按0.5 万元/天向承包人计收违约金。

8. 施工管理人员

承包人的管理人员在施工期间出现以下情况，应承担的违约责任：

①承包人的项目管理机构设置与投标文件的承诺不一致的，应按照发包人要求的时限内增加管理人员以满足投标文件承诺要求，拒绝增加管理人员的，承包人应支付违约金1万元/人；

②承包人的主要施工管理人员不到位的，应按照发包人要求的时限内增加管理人员以满足投标文件承诺要求，并且承包人应支付违约金1万元/人·次，并且发包人有权暂停支付进度款直至主要施工管理人员满足发包人要求；

③未经发包人同意，承包人擅自更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1万元/人·次；

④承包人的主要施工管理人员同时兼任承包人其它工程项目的任何职务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1万元/人·次；

⑤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撤换的，承包人应支付违约金1万元/人·次。

⑥承包人委派的主要施工管理人员应完全满足项目现场施工管理需求，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更换不称职人员或要求增加人员直至发包人满意。承包人不得予以拒绝，否则视为承包人违约，并且承包人应支付违约金1万元/人·次，并且发包人有权暂停支付进度款直至主要施工管理人员满足发包人要求；

⑦技术负责人、质量负责人、安全负责人不在岗的，发包人有权按0.3万元/天向承包人计收违约金。

9. 本合同约定的所有奖励金作为合同价款的组成部分，最终纳入工程结算在结算款一并清算；本合同约定的所有违约金，除工期延误违约金作为合同价款的组成部分并纳入工程结算在结算款一并清算外，其余违约金发包人可根据实际情况要求承包人支付至指定的专用账户或在当期工程款予以扣除。

发包人违约金收款账户为：

10. 第三方安全检查发现《房屋市政工程生产安全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2022版）》列举情形的，承包人支付违约金2万元/项。

11.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发包人检查发现质量问题，整改逾期未回复、整改不到位、未整改的，承包人支付违约金1万元/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发包人检查发现安全、文明施工问题，整改逾期未回复、整改不到位、未整改的，施工单位分别支付违约金0.5万元/次；第三方质量、安全巡查发现问题，整改未及时回复的，承包人支付违约金0.3万元/次。

六、投标报价要求

（一）一般要求

本合同的计量计价规定遵循《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工程量清单计算规范》（GB50854~862-2013）（以下简称国标计量计价规范）等国标计量计价规范。如有特殊计量计价需要，需经发包方确认。

（二）招标控制价编制依据

本工程根据平湖科创大厦项目室内装饰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DB）的初步设计方案图纸、《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及深圳市补充规范编制而成；

计价方式：国标清单计价。

1、《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 及深圳市补充规范编制而成；

2、《深圳市建设工程计价规程 2017》；

3、定额采用《深圳市安装消耗量定额》（2020）、《深圳市园林建筑绿化工程消耗量定额（2017）》、《深圳市装饰消耗量定额》（2020）、《深圳市房屋修缮工程消耗量定额（2011）》（2014 机械）、《深圳市建筑工程消耗量定额（2016）》、《深圳市市政工程消耗量定额（2017）》；

4、收费标准：依据《深圳市建设工程计价费率标准(2023)》推荐费率；

5、价格文件：《深圳建设工程价格信息》（2024 年第 7 月），信息价缺项部分通过市场询价确认；

人工工日及建安材料价格按 2024 年 7 月深圳市信息价格及当前市场价进行计算；

其他：废料外运运距按 35km，弃置费按 25 元/m³。

（三）投标报价补充规定：

1. 工程量清单应与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合同通用条件、合同专用条件、技术规范、技术要求、图纸等文件及国家标准《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结合起来理解或解释。

2. 工程量清单中所填入的综合单价为按技术规范与技术要求完成一个规定计量单位的工程所需的人工费、材料费、施工机械使用费、企业管理费和利润，以及一定范围内的风险费用（如招标文件要求考虑的风险等）。按技术规范、招标文件、设计图纸、国家标准《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

价规范》、深圳市现行计价办法等要求为完成一个规定计量单位的工程量所需的其他一切费用，除非投标人在措施项目清单中列出，否则视为已被包含在工程量清单各项目综合单价中。投标人所填报的该项单价均已包含了完成与该部分项工程有关的一切必要的工序和工作内容以及达到合格工程质量要求的一切工程费用和措施性费用（措施项目清单内单列的除外），即包含工程量清单中没有体现的但施工中必须发生的一切工作内容所需费用。

投标人在投标报价时应充分考虑为完成本工程应包括的全部项目及风险，综合单价中应包括招标文件及合同条件明示和隐含的一切风险费用。风险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1) 由于承包人与其他专业承包人之间的交叉作业或配合而引起的窝工、停工损失；以及施工作业面移交等原因导致不均衡施工对劳动力需求的变化从而出现赶工或窝工，费用不作调整；

(2) 人工、材料、机械费等变化按照专用条款约定不予调整情形下所引起风险；

(3) 清单项目内因施工工艺需承包人进行深化设计所发生的一切费用；

(4) 与各专业之间的衔接、部分已完成结构的拆除、隔断与原结构的连接、原工程的施工误差、水电管线安装与原有管线交叉部位的处理等所发生的一切费用；

(5) 由于承包人与其他专业承包人之间的交叉作业或配合而引起的人工和机械的降效；

(6) 招标人不能保证提供给投标人的相关资料（图纸等）的准确性及完整性，投标人应到工地踏勘以充分了解工地位置、现状、周边环境、道路、地下管网、储存空间、装卸限制及其他投标人可预见影响投标设计和报价的情况，任何因忽视或误解工地情况而导致的费用索赔或工期延长申请不获批准。

3. 对本工程施工、材料和设备的说明或规定（特别是招标人有明确质量品质标准要求的材料和设备），在招标文件、设计图纸及实物样板已有详细说明，因而未重复写入工程量清单内（或工程量清单中的项目名称所描述的项目特征不全或不准确）。投标人投标报价时应认真阅读、全面理解并满足上述规定（满足技术要求、设计图纸及相关规范的规定）。

4. 措施项目费是为完成工程项目施工，发生于该工程施工前和施工过程中技术、生活、安全等方面的非工程实体项目，也包含了完成该招标工程、项目中所需发生的全部措施费用，包括设置、使用、维护、清理、拆除等所有过程的费用。

根据深圳市现行计价办法，措施项目一般包括但不限于：安全文明施工费（内容包括临时设施费、文明施工费、安全施工费、环境保护费）、履约担保手续费、夜间施工费、赶工措施费、冬雨季施工费、已完工程及设备保护费、地上地下设施及建筑物的临时保护费、砼钢筋砼模板及支架费、二次搬运费、脚手架费、垂直运输机械费、大型机械设备进出场及安拆费、施工排水降水费、专业工程措施项目费、场地内障碍物及设施拆除清运、其他相关措施费等。

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中所列措施项目是招标人根据一般情况估计的项目，投标人应详细阅读理解招标人所发出的本工程设计文件及与本工程有关的其它图纸资料，认真细致领会招标文件要旨，并充分、详细考察工地现场。根据招标文件、招标人提供的所有与本工程有关的其它图纸资料、工程实际情况、投标人的施工组织设计及风险等自行调整措施项目并报价。中标后，措施项目费总价包干（结算时不因本工程实际工程量的增减、工程变更、施工组织设计的修改及其它因素而调整）。如中标人提供的施工组织设计方案存在缺陷，发包人可要求其对方案进行完善、修改，中标人必须无条件执行，直到发包人、监理工程师、设计单位批准通过，但不因施工组织设计方案的调整而调整相关措施费用。任何因忽视或误解工地情况而导致的费用索赔或工期延长的申请将不获批准。

5. 投标人应充分考虑本工程在施工期内人工、材料、机械可能发生的价格波动而带来的风险，除招标文件中明确可以进行调整的材料价格外，其他材料在结算时不予调整。投标人在投标报价时应充分考虑。

6. 各类管线与现有管线的接口施工费用和相关手续费均由承包人承担。

7. 承包人应充分考虑本工程施工场地位置的特殊性，并为保证施工正常进行组织足够的备用电源、水源，不得由此影响工程的质量和进度，该项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8. 拆除工程以“项”总价包干，包含拆除、拆除废料外运以及废弃物的弃置费用。投标人应结合现场实际情况，了解具体拆除范围与拆除内容进行投标报价，综合考虑拆除全过程所发生的各项费用及措施，投标人中标后不再调整拆除工程的相关费用。

9. 装修工程

(1) 工程量清单中所有木饰面板的综合单价均包括面层处理费用，面层处理的具体要求详见设计文件及技术要求。投标人在投标报价时综合考虑，综合单价包干，结算时不因面层的颜色、涂刷遍数、施工工艺而调整。

(2) 招标工程量清单项目特征中仅描述地面、墙面、天棚部位的大面分格尺寸，投标人在投标报价时应综合考虑排版和布局等所致的该部位有其他分格尺寸的情况，综合单价包干，结算时不予调整。

(3) 本工程承包范围内所有的防腐、防锈、防潮等措施，所需费用在投标报价中综合考虑，结算时不再单独计量。

(4) 天然石材、人造石、瓷砖的相关投标报价规定如下：

(5) ①所有天然石材、人造石、瓷砖切割、磨边（收边）、倒角、刨槽、开孔、表面处理（如光面、荔枝面、火烧面、水洗面、斧剁面、蘑菇面等）、拼缝、洗槽、磨光、开洞、

- 勾缝、拼花、养护、结晶处理、石材湿贴泛碱处理、粘贴、六面防护、对缝等费用，投标人在投标报价时综合考虑，综合单价包干，结算时不予调整。
- (6) ②本工程设计如有异形规格的天然石材、人造石、瓷砖，市场上如无此规格出售时，对此种规格，投标人必须采购成品，采用厂家定制或者厂家切割，不得在现场切割制作。定制或者厂家切割的所需费用在投标报价时综合考虑，综合单价包干，结算时不予调整。
- (7) ③瓷砖、石材等拼接处嵌缝（含美缝处理），相关费用在投标报价时综合考虑，结算时不因嵌缝材料、颜色、样板要求等变化而调整综合单价。
- (8) ④石材或瓷砖的倒角、切边、磨边、开槽、开孔等费用，投标报价时综合考虑，结算时不因磨边或者倒角的形式变化而调整综合单价。
- (9) 踢脚线工程量按平方米计算，基层清理、抹灰、基层铺贴、面层铺贴等制作及安装费用，投标人在投标报价时综合考虑。如因施工工艺调整为嵌入式，其剔槽等相关费用在投标报价中综合考虑，结算时不因此而调整综合单价。
- (10) 各种带龙骨装饰面层（如石材墙面、板材墙面等）上所安装的消防栓箱、工具间、设备间、管井等暗门，其装饰门由承包人根据图纸节点要求进行深化设计、制作、安装，箱门按照同区域装饰层计算面积（装饰箱门龙骨、门轴、标识、衬板等配件含在对应面层报价中），投标人在投标报价时综合考虑，结算时不予调整。砌体墙上所安装的消防栓箱等暗门，装饰门由承包人根据图纸节点要求进行深化设计、制作、安装，消防栓箱装饰门按照同区域装饰层计算面积，装饰门的龙骨、门轴、标识、衬板等配件含在同区域装饰层，不单独计量，投标人在投标报价时综合考虑，结算时不予调整。
- (11) 天棚面层中的跌级、锯齿形、吊挂式、藻井式天棚面积均按投影面积计算（不展开计算），投标人在投标报价时综合考虑，综合单价包干，结算时不予调整。
- (12) 设计对格栅或镂空类吊顶上方的原顶要求喷刷涂料时，相关原顶涂料清单工程量均按格栅或镂空类吊顶投影面积计量，相关范围内的管道、骨架（龙骨等）、墙面需喷刷同类涂料，工程量不单独计量，投标人在投标报价时综合考虑，综合单价包干，结算时不予调整。
- (13) 天棚中的各类检修口费用已包含在吊顶的综合单价中，在投标报价时综合考虑，结算时不因检修口数量、大小或者形状变化而调整综合单价。
- (14) 投标报价时应综合考虑天棚、吊顶的伸缩缝处理（包括但不限于收边条、伸缩缝胶条等），结算时不因此而调整综合单价。
- (15) 图纸所注明的裸顶外露管线的喷漆等处理含在裸顶涂料的综合单价中，工程量不单独计

量，投标人在投标报价时综合考虑，综合单价包干，结算时不予调整。

(16) 本工程卫生间隔断均为成品隔断，样式及门扇的开启方式由设计、监理及发包人确认后
方可施工，以隔板面积“m²”为单位计算，衣帽挂钩、门锁、五金连接件、与墙地

10. 模拟清单结算价款确定方式：

(1) 投标报价中已有适用清单综合单价的，按投标报价书中的综合单价确定该项模拟清单综
合单价。如投标报价存在相同清单项目不同综合单价的情况，按价低者计。

(2) 投标报价中有类似清单综合单价的，可以参照类似清单综合单价。

(3) 投标报价中没有适用的清单综合单价的，按照招标控制价的编制方法计算出该清单项目
的综合单价，然后对比中标价与招标控制价的净下浮比例调整后确定。

11. 投标人在投标时原则上应选择参考品牌作为投标品牌，特殊情况下可以选用其他品质不低
于参考品牌的品牌，但在后一种情况下投标人应提供足够的证据证明其所选投标品牌完全满足设计
要求、品质不低于参考品牌。由于投标人未能提供足够的证据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12. 采用模拟清单的单位工程，其投标报价规定除执行专篇投标报价规定外，本招标文件的一
般投标报价规定同样适用。投标单位应结合两部分内容综合考虑投标报价。

七、其他

1、承包人应遵守《守法用工承诺书》中的承诺，并且足额向工人、管理人员发放工
资，如接欠薪投诉，经调查属实后，发包人有权从工程款中扣除相应的应付工资金额代
为发放，对此，发包人还对承包人处以同等金额作为违约金。

2、本工程涉及的所有违约金，在工程结算时扣减，工程尾款支付时扣除。

3、发包人定期按区投控集团制定的履约评价相关规定和细则对承包人的合同履约
情况进行评价。若承包人的履约评价等级为不合格，发包人有权拒绝承包人参加发
包人的任何其他工程的投标或承接新的工程

4、承包人需按《龙岗区住房和建设局关于在建设工程施工现场全面实行劳务工实
名制管理的通知》（深龙住建[2017]7号）要求，在本工程开工的同时利用劳务工实
名制管理信息系统进行劳务工实名制管理。承包人须在工程开工前向发包人提交在本
工程所在地银行开设的劳务工工资专用账户，以及与银行签订的委托银行划拨劳务工
工资的协议，该账户专门用于支付劳务工工资，不得挪为他用。承包人在申请工程款
时应分解出工程价款中的劳务工工资，发包人按承包人提供的劳务工工资数额，将应

工程款中的劳务工工资单独拨付到承包人开设的劳务工工资专用账户。若因承包人原因产生的一切纠纷，均由承包人承担。

劳务工工资账号：

开户银行：

5、 履约担保

本工程履约担保应采用中国境内银行出具的见索即付保函的形式，保函应采用招标文件所附的或业主事先同意的格式，由承包人从国有大型银行开具，并保证其有效，履约担保金额为：中标价的10%。

6、支付担保：本工程的社会投资备案证等同于支付担保。

7、各施工单位应从强化社会责任意识，提升自身与他人安全水平的角度出发，主动提高土、沙、石等运输业务的安全性，优先选取资质达标的泥头车运输企业（即拥有新版《深圳市自卸车企业资质达标证书》的企业）承接相关运输业务，促进安全生产良性发展。

8、根据《龙岗区建筑物拆除及建筑废弃物综合利用管理暂行办法》（深龙府办规[2018]2号）要求，本项目实行再生建材。在工程建设时，对施工图设计中在指定部位使用再生建材的，同等条件下优先使用本土再生建材企业产品。本项目强制执行此规定，承包人视为已充分考虑此因素，承包人违反本文件要求产生的一切后果，均由承包人承担。

9、本合同相关管理要求参照如下文件：《深圳市龙岗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工程申报管理规定（2023年修订）》、《深圳市龙岗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工程建设项目招标采购管理规定》《深圳市龙岗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工程变更管理办法》《深圳市龙岗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工程结（决）算管理办法》等。

（此页为合同签署页）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

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址：

邮政编码：



代建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

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址：

邮政编码：

陈强

电话:

签订日期: 2024年 月 日

承包人: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

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田心社区红岭北路

2188号广田大厦30层

邮政编码: 518001

法定代表人:

电话: 0755-25886666

开户行:

账号: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承包人: 深圳中城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

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南联社区碧新路

2141号306

邮政编码: 518116

法定代表人:

电话: 0755-28961233

开户行:

账号: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电话:

签订日期: 2024年 月 日

承包人: 深圳壹创国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

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东门街道城东社区深南东路

2028号罗湖商务中心2001-03单元

邮政编码: 518000

法定代表人:

电话: 0755-82795800

开户行:

账号: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3) 竣工报告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GD-D1-612

工程名称	平湖创科大厦创新产业用房提升改造工程		结构类型		层数/建筑面积	16 / 17402m ²
施工单位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中埔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陈国谦	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项目负责人	罗名纵		项目技术负责人	李志高	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 7 分部, 经查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7 分部			验收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12 项,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12 项			验收合格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7 项, 符合要求 7 项, 共核查 7 项, 符合要求 7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验收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7 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7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验收合格	
<p>综合验收结论</p> <p>符合设计及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 同意验收</p>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王龙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10月21日	 朱展鹏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4年10月21日	 罗名纵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10月21日	 刘益文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4年10月21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注: 本单位工程验收时, 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070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D1-613

工程名称： 平湖创科大厦创新产业用房提升改造工程

验收日期： 2024年11月7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龙岗区供销合作联社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D1-613/1□□□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GD-D1-613/2

工程名称	平湖创科大厦创新产业用房提升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龙岗区平湖惠厦路1号民太安保险大厦01（3层-18层非公区餐厅/办公室区域）	建筑面积	17402平方米	工程造价	32901323.96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3~18 层
	框架结构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407-440307-04-01-33143201				
开工日期	2024 年 8 月 23 日			验收日期	2024年 11 月 7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2407-440307-04-01-33143201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供销合作联社（代建单位：深圳市联合建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深圳壹创国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中埔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专业承包单位	/				
专业承包单位	/				
专业承包单位	/				
监理单位	深圳市大兴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华森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D1-613/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王龙
副组长	朱展鹏、吴伟强
组员	宁洪凯、罗名纵、李志高、刘城玉、刘伟、鞠鹏超、朱正玉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王龙	宁洪凯、罗名纵、李志高、王雷雷、罗佳潜、余俊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鞠鹏超	万玉桥、严齐、刘伟
工程质控资料	刘城玉	朱正玉、谢春梅、袁玉西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D1-613/4

建筑工程分部 (系统、成套 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 /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 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 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 计
地基与基础	/	__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_项	共 __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_项	共 __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_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___1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1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1___项	共 ___1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1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1___项	共 ___3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3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0___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___6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6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6___项	共 ___3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3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3___项	共 ___10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10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0___项
屋面	/	__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_项	共 __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_项	共 __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_项
建筑给水、排 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___10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10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10___项	共 ___5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5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5___项	共 ___7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7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0___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___1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1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1___项	共 ___1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1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1___项	共 ___3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3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0___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___11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11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11___项	共 ___3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3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3___项	共 ___ 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___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___14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14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14___项	共 ___7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7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7___项	共 ___ 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___项
建筑节能	/	__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_项	共 __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_项	共 __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_项
电梯	/	__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_项	共 __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_项	共 __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_项
消防工程	同意验收	___1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1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1___项	共 ___1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1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1___项	共 ___1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1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0___项
		___ 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___项	共 ___ 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___项	共 ___ 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___项
		___ 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___项	共 ___ 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___项	共 ___ 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___项

室外工程子单位 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 /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 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 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 计
道路	/	____/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___项	共 ____/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___项	共 ____/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___项
边坡	/	____/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___项	共 ____/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___项	共 ____/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___项
附属建筑	/	____/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___项	共 ____/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___项	共 ____/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___项
室外环境	/	____/____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___项	共 ____/____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___项	共 ____/____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___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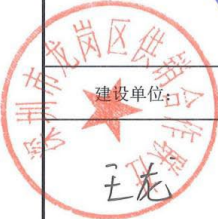




GD-D1-613/6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吴伟强	区供销社			吴伟强
2	朱正玉	区供销社			朱正玉
3	王龙	联合进业	项目负责人		王龙
4					
5					
6					
7					
8	何从强	联合进业			何从强
9	梅鹏超	联合进业			梅鹏超
10	刘城玉	联合进业			刘城玉
11					
12	王信信	壹剑设计			王信信
13	王信信	深圳广田			王信信
14	李金句				李金句
15	朱振明	深圳大兴	项目总监		朱振明
16	许春如	深圳大兴			许春如
17					
18	袁玉刚	深圳广田	资料员		袁玉刚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D1-613/7

- 1、本工程已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内容，质量达到合格标准。
- 2、质量控制资料及施工技术资料齐全、有效。
- 3、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符合要求。
- 4、工程外观良好，符合要求。
- 5、实体抽查情况符合要求。
- 6、上级部门责令整改的问题已全部整改到位。
- 7、本工程经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勘察各方主体单位进行综合验收，龙岗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测站对工程验收程序及参加各方主体单位进行了现场监督，经工程综合验收小组评定，达成一致意见，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现行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同意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王亮	 朱振明	 罗名纵	 刘益文	 刘益文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2024年11月7日	2024年11月7日	2024年11月7日	2024年11月7日	年 月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 刘益文

注册号: 440228740

有效期至: 至2025年11月11日

(4)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

致深圳市联合建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我方决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平湖创科大厦创新产业用房提升改造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DB) 的投标，若中标，联合体各成员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我方授权委托本协议牵头人，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参加投标、提交投标文件，以及与招标人签订合同，负责整个合同实施阶段的协调工作。

本投标协议同时作为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人授权委托书。

投标牵头人（盖章）：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单位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田心社区红岭北路 2088 号广田大厦 30 层

邮编：5180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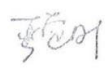
联系电话：0755-25886666

传真：/

分工内容：承担本项目履约管理工作，承担本项目装饰工程、安装工程等（除消防水电工程以外的所有工程）实施。

联合体成员（盖章）：深圳壹创国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单位地址：深圳市罗湖区东门街道城东社区深南东路 2028 号罗湖商务中心 2001-03 单元


邮编：518000

联系电话：0755-82795800

传真：0755-82795811

分工内容：承担本项目所有设计工作实施。

联合体成员（盖章）：深圳中埔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单位地址：深圳市龙岗区龙岗街道南联社区碧新路 2141 号 306

邮编：518116

联系电话：0755-28961233

传真：0755-28961233

分工内容：承担本项目消防水电工程实施。

签订日期：2024 年 8 月 12 日

(5) 履约评价证明

龙岗区建设工程承包商完成履约评价表 (样表)					
建设单位/ 发包单位 (评价单位)	深圳市龙岗区供销合作联社(代建单位: 深圳市联合建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评价期限	2024年8月23日至2024年11月7日	
承包商 (评价对象)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承包商类别	施工	
承包商 资质等级	壹级		承包商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田心社区红岭北路2188号广田大厦30层	
法定代表人	于琦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359041F	
工程名称	平湖创科大厦创新产业用房提升改造工程		项目负责人	罗名纵	
标段编号	2407-440307-04-01-331432001001		工程合同价	3325.132396 (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24年9月25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4年12月11日	合同工期	77 (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24年8月23日	实际竣工日期	2024年11月7日	实际工期	76 (天)
工程节点履约评价得分情况					
序号	得分		评价时间		
1	85.3		年 月 日		
2			年 月 日		
3			年 月 日		
.....			年 月 日		
得分(N)	85.3				
评价等级					
监理单位意见(适用于施工、工程总承包履约评价): 服从管理,认真履约,实施过程中重质量,促进度,保安全,圆满完成施工任务,总体评价:良好,					
监理单位(公章):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总体评价良好					
建设单位(公章): 王龙 2025.6.15					
备注:					

四、投标人获奖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上海美术设计有限公司、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联合体

序号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获奖名称	颁发单位	获奖时间	证明文件页码
1	上海博物馆	上海博物馆东馆陈列展览项目	第二十二届（2024年度）全国博物馆十大陈列展览精品推介精品奖	中国博物馆协会、中国文物报社	2025年5月18日	P104-P111

注：后附获奖证明材料。

1、获奖证书



2、业主证明文件

证 明

兹证明：上海博物馆东馆常设陈列中，中国古代青铜馆、中国古代雕塑馆、
文创成果展示厅由上海美术设计有限公司承担深化设计和施工。合同造价
83539072.59元，展示面积约3203平方米。上海博物馆东馆常设陈列于2025年
荣获第二十二届（2024年度）全国博物馆十大陈列展览精品奖。

上海美术设计有限公司参与本项目的主要人员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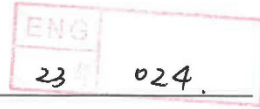
主设计师：胡晓云

项目经理：胡佳怡

特此证明



3、合同关键页



合同书

合同编号：2023-00388

合同项目名称：上海博物馆东馆陈列展览项目（四个包件）

包件名：第一包：上海博物馆东馆青铜馆、雕塑馆及文创成果展示厅陈列展览

合同双方：

甲方：上海博物馆

乙方：上海美术设计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项目相关事项协商一致，订立合同。

1. 项目概述

1.1 项目名称：上海博物馆东馆陈列展览项目

1.2 乙方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面的内容：

本采购项目主要包括相关展厅的形式设计、施工图设计、改造工作及具体施工、布展以及上述工作（包括而不限）的总承包管理工作。要求投标方采用切合展览主题、宗旨、特点和文物保护要求的展陈手段和设施，在满足展览要求和有关规范基础上，保质、按期完成本采购项目，做到精品设计、精品施工、精品服务。

包括但不限于展厅天花、地板、墙体等装饰，展柜、展墙、展品展台、支架等专业项目；景观、场景复原、展品仿真复原、雕塑绘画等艺术创作，模型、沙盘等辅助展品项目；灯光照明系统、多媒体、音效影视文件制作、科技展示设施等陈列配套项目；展板图文、展览标识、消防标识、安防标识等设计制作、陈列布展及其他辅助项目等。

乙方应依据采购人提供的

1) 各展览大纲文本；

2) (一期) 建筑图纸；

在此基础上进行展示方案设计、施工图设计。

1.2.1 设计内容：

1) 形式设计必须忠实于展览的主题和内容，对展览内容进行准确、完整和生动的表达。必须深刻理解展览大纲中所示的展览主题和内容，并符合附件中各展览大纲及初步设计方案说明中所提出的设计要求，据此确定陈列的表现形式。形式设计的设计语言须符合博物馆各展区陈列主题的表达方式，通俗易懂地传达展览的主旨和内涵，通过合理方式实现展品与场景一体化，做到主题突出，形式多样，内容与形式完美统一。

2) 展厅环境设计和气氛营造须做到高雅、大方，与上海博物馆展览的一贯气质、东馆建筑

的空间特质及展览内容传递的审美内核完美结合，相得益彰。既要能起到烘托展示内容的作用，又能为观众创造舒适的参观环境。

3) 展线安排和平面布局，应在对博物馆展陈空间结构、展览内容及展品、初步设计方案、一期通风及消防等基础设施点位等开展分析研究的基础上，科学、合理、适度地进行优化提升。做到布局得当、分配合理、节奏有致、重点突出；应合理安排观众参观路线，做到展线流畅，易于安全疏散。

4) 艺术表现方式和科技展现手段要力求创新，避免与其他博物馆陈列方式雷同；同时也应注重设计手法和设计元素风格的协调。展示手段必须新颖、多样，应设计制作适宜且具特色的观众互动项目，注重观众的参与性，增强展览的生动性、观赏性、趣味性。

5) 场景艺术设计构思要立意准确，构图布局合理，制作工艺先进，艺术感染力强。高科技展项要切合展览内容与主题，富有生动性和互动感，性能优良，操作简便，容易维护，价格合理。

6) 辅助展品及装饰材料的取材要讲究低碳环保，辅助展品的设计制作应符合展陈功能需求，加工精细。装饰材料必须品质优良、外观高级、搭配和谐，所有材料必须在采购前、到货安装前及安装后由采购人进行确认，未经过采购人同意不得擅自进行采购、安装；如因中标人未经采购人同意而进行采购、安装或因安装问题导致效果不佳，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人重新替换并安装，造成的损失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7) 展柜设计应考虑展品存取方便、安全可靠，制作优良、经久耐用。产品必须采用国内外知名品牌，并得到采购人认可。设备和产品的设计、生产、和安装必须符合国家有关规范和标准，以保证展品的安全及观众参观的舒适性。相关设备和产品应具备较高的标准化程度，便于安装和拓展其他功能，并保证配套有完善的售后服务。采购人有权在展柜采购前、封样阶段、展柜安装后分别组织行业专家对展柜及其安装质量进行评审，未达到招标文件及合同要求的，应替换产品并重新安装，直至符合要求为止。

8) 照明灯具必须是博物馆专用照明，多媒体等相关设备应做到质量优良、经久耐用。产品必须采用国内外知名品牌，并得到采购人认可。设备和产品的设计、生产、采购和安装必须符合各项国家安全规范和标准，以保证展品的安全及观众参观的舒适性。相关设备和产品应具备较高的标准化程度，便于安装和拓展其他功能，并保证配套有完善的售后服务。采购人有权在灯光采购前、封样阶段、灯光安装后分别组织行业专家对灯光及其安装质量进行评审，未达到招标文件及合同要求的，应替换产品并重新安装，直至符合要求为止。

9) 本项目实施范围内的展览多媒体项目，包括但不限于：软件制作开发、硬件采购及安装调试维护、展项监控更新等。所有多媒体展项必须要为统一控制系统的集成留有标准化软硬件接口。所有多媒体内容必须符合本馆全局性多媒体系统管理，开放通讯协议，中标人必须配合全局性多媒体项目管理的实施。

10) 各展厅必须采用电源时序器等展厅内弱电集中管理系统，便于展厅内展项使用的投影仪、播放器、屏幕等媒体设备统一集中管理。

11) 各展区内数字多媒体等设备应考虑与博物馆网线及智慧博物馆系统集成和衔接, 采购人会将网线接口布置到各展区内。

12) 在追求展览艺术效果的同时, 应为不同类别的文物制定合理、安全、高效的文物保护方案。设备选择及展陈设计必须充分考虑文物保护的需求, 以保证文物长期展出的安全性。

13) 模型必须具备学术依据并具备真实性和艺术性; 展墙、展台、道具及吊顶和地面等达到较高工艺设计水平; 艺术品制作精良。

14) 各展区内的视觉导引系统应有整体、统一的专业设计。消防、安防导视系统必须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并得到上海市消防局认可。

15) 设计、施工和展览材料要符合环保、安防、消防、防虫处理、文物保护等国家相关的法律和规范, 必须在各个阶段与展馆相应的消防、安防、文保、弱电控制系统进行联动, 并在施工过程中作协作和配合。

16) 展标、版面、说明牌、多媒体等文字内容采用中英双语, 须由采购人认可的专业人员进行英文翻译及校对。

17) 陈列展览的设计与制作应以人为本, 符合人体工学的基本要求, 并注意关照残障人士、老人、儿童等特殊人群的观展需要, 体现博物馆的人文关怀。

18) 应避免在展厅设计中采用任何带有政治问题、种族歧视、道德争议、版权问题等的场景、图像、影响、色彩、道具、声音、说明、标识等; 如因此原因产生任何后果, 责任由中标人承担。

1.2.2 改造工作及具体施工、布展;

1.2.3 调试、试运行、验收;

1.2.4 提供预验收和竣工验收等档案资料;

2. 质量要求

本项目必须符合中国国家和地方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相关的工程技术规范、规定及标准的要求, 且必须执行国家规定的相关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要求。

2.1 为保证展柜质量要求, 如样品质量经检验不合格, 最终呈现效果不能满足设计需求, 采购人保留对采购的品牌和货物的选择权。采购人有权在展柜采购前、封样阶段、展柜安装后分别组织行业专家对展柜及其安装质量进行评审, 未达到招标文件及合同要求的, 应替换产品并重新安装, 直至符合要求为止。

2.2 为了达到展陈效果, 如样品质量经检验不合格, 最终呈现效果不能满足设计需求, 采购人保留对设备、主材、灯光采购的品牌和货物的选择权。陈列设计方案由采购人委托第三方组织专家论证, 合同价不因投标人提出的任何原因变更, 由于设计缺陷造成标的现场展陈效果、功能缺失, 中标人应按照采购人要求进行返工和完善, 由此产生的有关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总价中。方案经采购人签证确认后, 中标人需按采购人要求递交设备、主材、灯光采购定型试样。采购人审核确定后, 中标人收到采购人发出的签证确认后方可实施加工和采购。所有材料必须在采购前、到货安装前及安装后由采购人进行确认, 未经过采购人同意不得擅自进行采购、安

装；如因中标人未经采购人同意而进行采购、安装或因安装问题导致效果不佳，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人重新替换并安装，造成的损失由中标人自行承担。采购人有权在灯光采购前、封样阶段、灯光安装后分别组织行业专家对灯光及其安装质量进行评审，未达到招标文件及合同要求的，应替换产品并重新安装，直至符合要求为止。如玻璃为进口玻璃，中标人应向采购人提供进口玻璃进口海关证明等文件。

2.3 在陈列设计方案基本确定后，中标人需按采购人要求及范围搭建该展厅（包括但不限于顶部、墙面、地面、展柜、灯光、场景、模型、装饰等）重要展线内容 1:1 的样板段，包括搭建、修改、检验、定样工作。

2.4 项目质量要求

2.4.1 本项目要求质量须通过专家评审和消防开业检查，并达到一次性验收合格率 100%。

2.4.2 投标人应在投标书中自报质量等级及经济处罚承诺。

2.4.3 所有按设计与工程规范要求以及为取得政府主管部门批准所需的任何第三方检测均已通过且费用包含在总价中。

2.4.4 标准及规范必须达到现行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规的要求，如标准及规范要求与标书要求有出入则以较严格者为准。

2.5 项目实施质量要求

2.5.1 本项目要求严格按照项目设计规范、标准和规程、条例、规定等施工。

2.5.2 中标人应接受监理工程师的全面监理（采购人授权范围内），及时向监理工程师提供工序及材料合格证等证书和各类项目施工信息。

2.3 安装调试质量要求

2.3.1 符合国家、地方及相关行业质量技术及安全规范的要求；

2.3.2 展品安全可靠、运行稳定、美观实用，符合节能环保的标准；

2.3.3 提供相关的检验证书及/或准用证书；

2.3.4 符合甲方认可的展品验收标准。

3. 质量保修

3.1 质保期：整体质保期自竣工验收通过之日起 36 个月。展项、设备、材料、零部件或软件在项目竣工验收后，连续 6 个月之内运行期出现两次故障（非人为因素导致展项无法正常使用），则该展项、设备、材料、零部件或软件的质量保证期自第二个修复日起按 36 个月重新起算。

3.2 保修期内，乙方须按规定完成以下工作：

1) 提供免费维修服务（非人为损坏的）。

开放日 8:30-17:00 期间 1 小时内电话或网络响应；4 小时内现场响应；非开放日 8 小时之内响应。一般故障 24 小时内解决，如果无法在 24 小时内解决的；应在 48 小时内提供备用产品，以确保展项运行正常。

4. 工期

陈列设计及施工图设计周期为 30 日历天内，施工及施工准备期为 150 日历天内。

5. 项目的检查与验收

5.1 预验收、试运行和竣工验收

1) 预验收：展项安装调试完成后，甲方组织相关单位对展项进行预验收。预验收合格后展项进入试运行阶段。

2) 展项的试运行为预验收合格后两个月。

3) 竣工验收：在试运行结束，乙方提交完整的竣工资料和验收申请后进行。

4) 未通过竣工验收的展项，所有损失和风险责任由乙方承担。

5) 甲方收到申请后，应在十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超过十个工作日未开展验收工作的，视为验收合格。

5.2 最终成果资料提交的要求：（根据本项目制定要求）

文字资料 4 套，图片、照片资料 4 套，均为彩色 A4，并提供电子文档（文本以 doc 格式，图片 jpg 格式），电子文档和数据须用光盘刻录。

6. 合同价格

6.1 合同履行保证金

合同签订后，乙方按合同中标价的 10% 向甲方提交合同履行保证金，履约保证金须以银行保函的方式进行提交。

6.2 合同价款

合同价款包括：陈列设计、施工图设计（含试验）、改造工作、施工、人工、材料、软硬件开发、集成、制作、储运、现场安装调试、保修、保养、备品备件、培训、技术支持服务、知识产权许可、税费及完成本项目所产生的一切费用。

6.2.1 合同总价

1) 合同总价为（大写）：人民币 捌仟叁佰伍拾叁万玖仟零柒拾贰元伍角玖分，（小写）：¥83539072.59 元。

其中：设计费 2138300.00 元；不含税金额为 2017264.15 元，税金为 121035.85 元，税率为 6%；

布展服务费：81400772.59 元，不含税金额为 76793181.69 元，税金为 4607590.9 元，税率为 6%。

2) 本合同总价的组成（见乙方的投标文件报价部分）。

3) 乙方必须按合同总价进行陈列设计、施工图设计、改造工作及具体施工、布展以及上述工作（包括但不限于）的总承包管理工作。

6.2.2 合同价款的组成

1) 合同价款由采购人、中标人依据中标通知书中的中标价格在协议书内约定。合同价格以中标价为上限，采购人在招标文件范围外增加的除外，合同结算价增加额不得超过中标价的 10%，变更后合同总价不得超过财政预算批复金额。合同价不因投标人提出的任何原因变更，由于设

18.4 当设计做出重大修改或修改部位较多同时对质量有较大影响时，应再次进行设计的评审和验证。

18.5 修改设计时应修改所有相关设计图纸，以保证设计文件的正确统一。在项目竣工后应将所有的修改部分完善到竣工总图中并备案存档。

18.6 乙方对设计图纸的审核修改意见，应尽量在展项制造之前提出。

19. 未尽事宜

本合同执行期间，甲方与乙方决定新增展项的，合同双方应通过协商对该新增展项的价格等事项签订补充协议予以确定。

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本合同执行期间，如乙方有违反合同及投标文件的，对甲方产生的损失费由乙方承担，乙方需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附件 1: 文明施工责任书格式

附件 2: 治安、防火责任书格式

附件 3: 廉政责任书格式

附件 4: 工程质量保修书格式

附件 5: 乙方设计及施工管理人员和专家团队格式

20. 签字页

合同签署地：上海市人民大道 201 号

合同签署时间：

甲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地址：上海市人民大道 201 号

邮政编码：200003

电话：021-63723500

传真：021-63728522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地址：上海市漕溪路 258 弄 23 号

邮政编码：200235

电话：021-64836699

传真：021-64853767

开户银行：工行上海市习勤路支行

账号：1001228109004627769

五、项目指挥长简历表

投标人名称：上海美术设计有限公司、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联合体

姓名	赵杰	性别	男	年龄	49
任职单位	上海美术设计有限公司	担任职务	副总经理		

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1、职务任命文件

中共上海电影（集团）有限公司委员会

上影委〔2025〕11号

关于俞婷等同志的任职通知

集团直属各单位（部门）党组织：

经集团党委研究决定：

俞婷同志任上海电影（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

冯斐同志任上海电影（集团）有限公司纪检监察室副主任。

陈洁（陈龙）同志任上海电影（集团）有限公司演员剧团副团长。

严琳同志任中共上海电影（集团）有限公司演员剧团支部委员会副书记。

赵杰同志任上海美术设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相关手续按规定程序办理。

特此通知。

中共上海电影（集团）有限公司委员会

2025年3月6日

主题词：干部 任免 通知

拟稿：顾怡 核稿：杜亮 2025年3月19日印

2、职称证书

上海市高级职称证书

姓 名:	赵杰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77-11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 件 号:	310110197711237059	
工作单位:	上海美术设计有限公司	
职 称 名 称:	二级舞台技术	
专 业 名 称:	摄录舞美专业	
评 审 机 构:	上海市艺术系列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取得职称时间:	2024-12-24	
证 书 编 号:	24GVHEHB0156	



请下载“随申办市民云”APP
扫描二维码查询证书信息



3、毕业证书



4、社保证明

参保人员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情况

姓名	赵杰			社会保障号码				310110197711237059				证件号码		310110197711237059	
序号	年 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 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 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 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1	202102	已缴费		21	202210	已缴费		41	202406	已缴费					
2	202103	已缴费		22	202211	已缴费		42	202407	已缴费					
3	202104	已缴费		23	202212	已缴费		43	202408	已缴费					
4	202105	已缴费		24	202301	已缴费		44	202409	已缴费					
5	202106	已缴费		25	202302	已缴费		45	202410	已缴费					
6	202107	已缴费		26	202303	已缴费		46	202411	已缴费					
7	202108	已缴费		27	202304	已缴费		47	202412	已缴费					
8	202109	已缴费		28	202305	已缴费		48	202501	已缴费					
9	202110	已缴费		29	202306	已缴费		49	202502	已缴费					
10	202111	已缴费		30	202307	已缴费		50	202503	已缴费					
11	202112	已缴费		31	202308	已缴费		51	202504	已缴费					
12	202201	已缴费		32	202309	已缴费		52	202505	已缴费					
13	202202	已缴费		33	202310	已缴费		53	202506	已缴费					
14	202203	已缴费		34	202311	已缴费		54	202507	已缴费					
15	202204	已缴费		35	202312	已缴费		55	202508	已缴费					
16	202205	已缴费		36	202401	已缴费		56	202509	已缴费					
17	202206	已缴费		37	202402	已缴费		57	202510	已缴费					
18	202207	已缴费		38	202403	已缴费		58	202511	已缴费					
19	202208	已缴费		39	202404	已缴费		59	202512	已缴费					
20	202209	已缴费		40	202405	已缴费		60	202601	已缴费					
近60个月缴费单位信息															
缴费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缴费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上海美术设计有限公司				2021年02月-2026年01月											
截至2026年01月，累计缴费月数												342			

备注：1、本缴费情况的信息以申请打印时点的参保缴费情况为依据，供参考；亦可通过“一网通办”平台、“随申办”APP或线下自助服务终端查询获取。

2、“已登记”表示参保人员属于社会保险参保登记状态；“累计缴费月数”显示的月数为实际记账月数。

◆ 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业务专用章已经上海市数字证书认证中心认证，是对外经办业务指定电子印章，与社保经办机构印章具有同等效力，不再另行盖章。

经办机构：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电子印章 MEUCIQCwX3tauMrqAsYQXHTsY9t1BDKW4ErQjnd50n4HzJanVgIgwAN0tZGqiX+uNLWYoEENFV558GQACyP7PITS36a
 验证码: 8WEE=

六、项目经理简历表

投标人名称：上海美术设计有限公司、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联合体

姓名	朱兆雨	性别	男	年龄	49	
学历及专业	本科 土木工程		职称或备案情况及专业	工程师 一级建造师		
参加工作年限	29年		从事项目经理工作年限	25年		
主要工作经历	1997.8-1998.9 宁波华丰公司 施工员 1998.10-2000.12 宏润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员 2001.1-2005.10 宏润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2006.4-2007.10 宁波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2007.11-2012.1 上海大学 项目负责人 2013.4-至今 上海美术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类似项目业绩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范围 及内容	竣工验收 日期	履约评价 情况	证明文件 页码
郑州市大河村考古遗址公园、郑州新发展置业有限公司	大河村国家考古遗址公园项目仰韶文化博物馆陈列展览深化设计及施工项目总承包	14016.63	仰韶文化博物馆陈列展览深化设计及施工	2024年 12月10日	满意 98.5分	P123-P131

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1、一级建造师证书

使用有效期: 2025年12月15日
-2026年06月1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 朱兆雨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7年10月25日

注册编号: 沪1312013201400258

聘用企业: 上海美术设计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4-03-22至2027-03-21)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5.12.15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25年12月23日

2、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B 证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沪建安B(2014)1096883	
姓 名:	朱兆雨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77年10月25日
企 业 名 称:	上海美术设计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17年06月08日
有 效 期:	2023年11月07日 至 2026年12月29日
	发证机关: 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
	发证日期: 2023年11月0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3、职称证书



4、毕业证书



5、社保证明

参保人员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情况

姓名	朱兆雨		社会保障号码		330225197710253616		证件号码		330225197710253616		
序号	年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1	202102	已缴费		21	202210	已缴费		41	202406	已缴费	
2	202103	已缴费		22	202211	已缴费		42	202407	已缴费	
3	202104	已缴费		23	202212	已缴费		43	202408	已缴费	
4	202105	已缴费		24	202301	已缴费		44	202409	已缴费	
5	202106	已缴费		25	202302	已缴费		45	202410	已缴费	
6	202107	已缴费		26	202303	已缴费		46	202411	已缴费	
7	202108	已缴费		27	202304	已缴费		47	202412	已缴费	
8	202109	已缴费		28	202305	已缴费		48	202501	已缴费	
9	202110	已缴费		29	202306	已缴费		49	202502	已缴费	
10	202111	已缴费		30	202307	已缴费		50	202503	已缴费	
11	202112	已缴费		31	202308	已缴费		51	202504	已缴费	
12	202201	已缴费		32	202309	已缴费		52	202505	已缴费	
13	202202	已缴费		33	202310	已缴费		53	202506	已缴费	
14	202203	已缴费		34	202311	已缴费		54	202507	已缴费	
15	202204	已缴费		35	202312	已缴费		55	202508	已缴费	
16	202205	已缴费		36	202401	已缴费		56	202509	已缴费	
17	202206	已缴费		37	202402	已缴费		57	202510	已缴费	
18	202207	已缴费		38	202403	已缴费		58	202511	已缴费	
19	202208	已缴费		39	202404	已缴费		59	202512	已缴费	
20	202209	已缴费		40	202405	已缴费		60	202601	已缴费	
近60个月缴费单位信息											
缴费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缴费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上海美术设计有限公司			2021年02月-2026年01月								
截至2026年01月，累计缴费月数						227					

备注：1、本缴费情况的信息以申请打印时点的参保缴费情况为依据，供参考；亦可通过“一网通办”平台、“随申办”APP或线下自助服务终端查询获取。

2、“已登记”表示参保人员属于社会保险参保登记状态；“累计缴费月数”显示的月数为实际记账月数。

◆ 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业务专用章已经上海市数字证书认证中心认证，是对外经办业务指定电子印章，与社保经办机构印章具有同等效力，不再另行盖章。

经办机构：上海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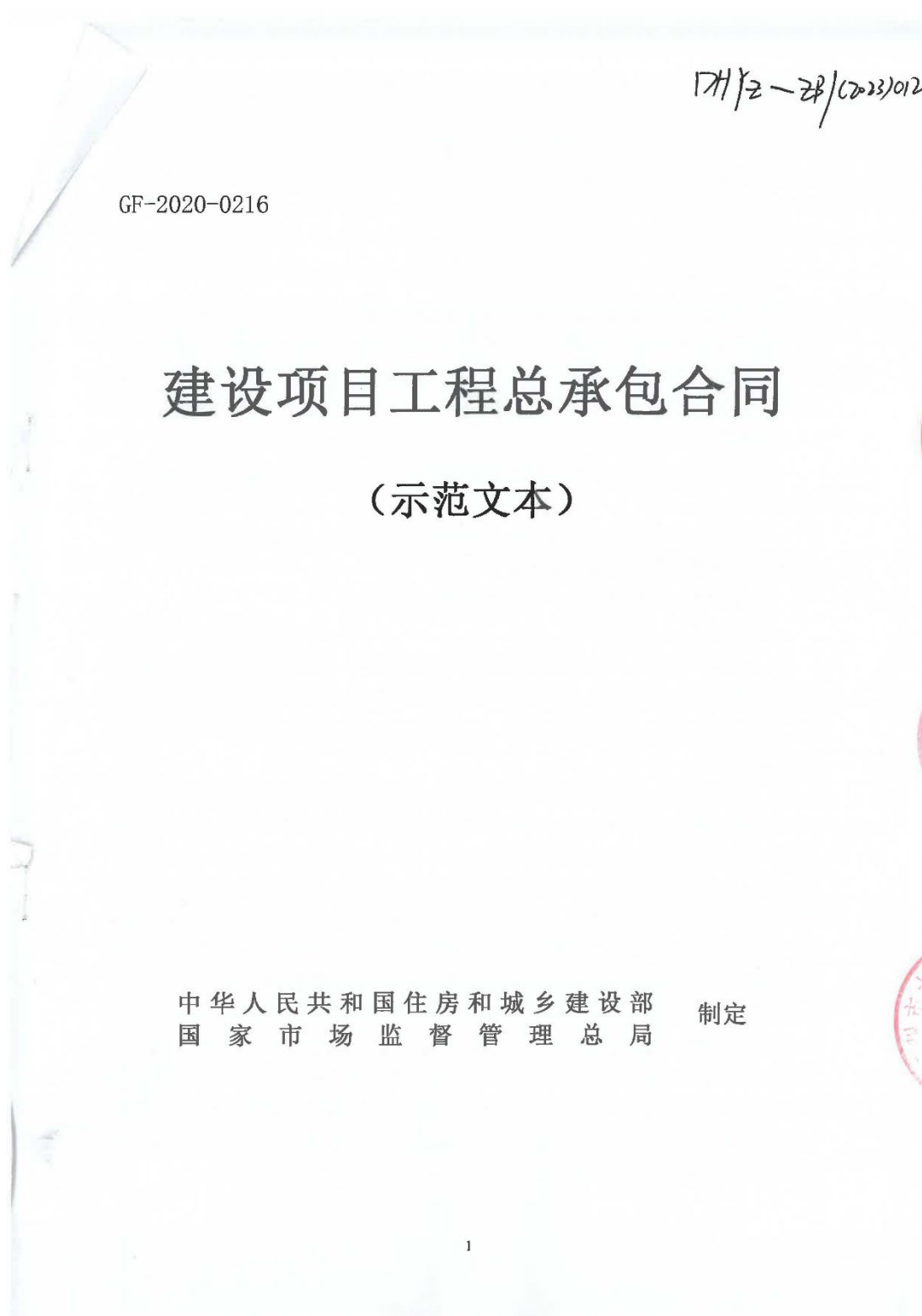
电子印章 验证码: MEQCIEJz4R8ictHbvSL0v0Y4HtYScfPom42h/0yFrojbMQ2NAiA6sj9wwH22aqGPXN8nnZo70IMSx0ELWVYrpKFZ4m9 a0A==

6、业绩证明

(1) 中标通知书



(2) 合同关键页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 包 人（业 主 单 位、代 建 单 位）：

业 主 单 位（全 称）：郑州市大河村考古遗址公园

代 建 单 位（全 称）：郑州新发展置业有限公司

承 包 人（全 称）：上海美术设计有限公司

注：发 包 人 指 业 主 单 位 及 代 建 单 位，双 方 指 发 包 人 及 承 包 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大河村国家考古遗址公园项目仰韶文化博物馆陈列展览深化设计及施工项目总承包的工程总承包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大河村国家考古遗址公园项目仰韶文化博物馆陈列展览深化设计及施工项目总承包。

2. 工程地点：本项目位于郑州市连霍高速以南、新龙路以北、中州大道以东、龙源八街以西的大河村国家考古遗址公园项目地块内。

3. 工程审批、核准或备案文号：郑发改审设计[2023]83号。

4.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 工程内容及规模：大河村国家考古遗址公园项目仰韶文化博物馆陈列展览工程为仰韶文化博物馆陈列展览深化设计及施工，陈列展览总面积约为 7292 平方米，其中基本陈列 6543 平方米（包括常设展厅、临时展厅、文物修复展示区），《仰韶印象》步入式多媒体综合场景 626 平方米，4D 影院 123 平方米。

6. 工程承包范围：1. 设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按照已批复的“大河村国家考古遗址公园项目仰韶文化陈列展览工程初步设计”中仰韶文化博物馆陈列展览部分（详见初步设计说明文件）所涉及的全部内容进行深化设计；深化设计方案经发包人专家评审小组审核合格后完成；提供施工图纸（平面图、立面图、轴测图、效果图、剖面图、大样图、节点图、特殊图纸）、预算材料及可通过财政审核的预算书；2. 基础施工：按照设计要求对基本陈列区域、功能区域的顶面、地面、墙面等进行施工装修（含电气线路基础工程、智能化系统基础工程等，具体范围及内容依照最终深化设计方案确定）；配合发包人做好施工面内外衔接部位的处理；3. 陈展专业施工（包括但不限于）：展柜和灯光（含自然光）的施工、安装、调试；展台、展板、沙盘、模型、辅助展品、辅助装置、展品说明牌、展架（文物支架、挂具）设计、制作、安装、调试；多媒体展项（含相关影片制作）软硬件设计、开发、制作、安装、调试、维护，以及综合布线、多媒体集控系统的实施；雕塑绘画艺术品创作、制作、安装、装饰等；综合景观创作、制作、安装、装饰、调试等（具体范围及内容依照最终深化设计方案确定）；4. 技术服务：配合发包人进行部分展品的布展安装、参观线路组织、讲解词编写、设备操作技术培训等。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始工作日期：2023年10月8日。

计划开始现场施工日期：2023年10月8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4年5月3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21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设计质量要求：符合国家现行规范及标准、有关政策、法律法规、初步设计说明书及招标人要求；

施工质量要求：满足设计及有关规范要求，一次性工程验收合格。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设计中标费率：99%，工程中标费率：99%；

其中：

设计费：62.31万元*设计中标费率99%=61.6869万元

工程费合同价=【（经财政部门审核的施工图预算税前价-安全文明施工费-规费）*工程中标费率+预算价内安全文明施工费及规费】*（1+增值税率）。

2. 合同价格形式：

2.1 合同价格形式为费率类可调价合同，设计费执行中标费率后采用固定总价形式；工程费签约合同价格最终合同金额以上述四.1条款约定计算方式为准。

2.2 暂定合同总价为发改批复概算中工程费用下浮15%即14016.63万元，作为确定合同价前付款的计取基数；

注：1. 中标费率综合考虑了工程的实际成本、公司管理费以及其他因素的综合费用，结算时不以任何原因和理由进行调整。安全文明施工费及规费属于不可竞争费用，按相关文件规定计取，不参与优惠。

2. 合同价包含该工程项目的成本、利润、规费、保险、税金、相关风险费以及本合同虽未提及但承包人在完成本工程过程中必须支付的与本工程相关的其他费用视为已含在中标费率内。

3. 合同价包含但不限于：建设范围内的施工图及专项设计、建安工程、工程检测监测类（包括该工程合同范围内所有工程检测、监测以及专家论证等）等达到交付标准涉及的所有工程及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设计、施工、采购、管理费等交付本工程涉及的所有费用、调试费、工程保险费、风险费用、保修及相关手续费等全部费用（不包含发包人应当缴纳的相关费用）以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责任、义务和不可抗力以外的一切费用（含税）。

五、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工程总承包施工负责人（项目经理）：朱兆丽；设计负责人：叶嘉静。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3) 招标文件及其附件（含答疑、补充通知）
- (4) 专用合同条件及其附件；
- (5) 通用合同条件；
- (6) 《发包人要求》；
- (7) 承包人建议书；
- (8) 双方约定的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合同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件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的设计、招标和施工等工作，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八、订立时间

本合同于 2023 年 9 月 26 日订立。

九、订立地点

本合同在 郑州市大河村考古遗址公园 订立。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或盖章后成立，并自 成立时 生效。

十一、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18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12 份（业主单位执 6 份、代建单位执 6 份），承包人执 6 份。

发包人：

业主单位：郑州市大河村考古遗址公园（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胡（签字并盖章）

地 址：郑东新区西北部、连霍高速与中州大道交叉口东南隅

代建单位：郑州新发展置业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祝（签字并盖章）

地 址：郑东新区东风南路与榆林南路交叉口新发展大厦22层

承包人：上海美术设计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沈弘（签字并盖章）

地 址：上海市漕溪路 258 弄 23 号








电 话：021-64836699

开户银行：工行上海市习勤路支行

账 号：1001228109004627769

(3) 竣工报告

表H. 0. 1-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大河村国家考古遗址公园项目 仰韶文化博物馆陈列展览深化 设计及施工项目总承包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建筑面积	1 / 7292m ²
施工单位	上海奕设计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胡清辉	开工日期	2023年11月16日
项目负责人	朱兆雨	项目技术 负责人	胡清辉	完工日期	2024年12月10日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6 分部, 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6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22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22 项		合格	
3	安全和使用寿命 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10 项, 符合规定 10 项 共抽查 10 项, 符合规定 10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5 项, 达到“好”和“一 般”的 15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 求的 0 项		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注: 单位工程验收时, 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4) 履约评价证明

上海美术设计有限公司
顾客满意度调查表

表码: R-ADSH-41-01-02

顾客名称: 郑州市大河村考古遗址公园		项目内容: 大河村国家考古遗址公园仰韶文化博物馆陈列展览深化设计及施工				
地址: 郑东新区西北部、连霍高速与中州大道交叉口东南隅		电话: 0371-67171008				
顾客接受产品及服务情况说明: (时间、项目名称、项目效果等)						
评估项目	满意	比较满意	一般	不太满意	不满意	说明
	100-80	80-60	60-40	40-20	20-0	
总体设计	100					
总体创意方案	98					
总体效果方案	98					
设计图	98					
结构图	98					
项目的质量控制	99					
项目的进度控制	98					
项目文明施工及安全生产执行	98					
项目资料的齐全性	98					
对客户介绍	99					
全面了解客户要求	99					
解决客户困难	99					
交付准时性	98					
各项分值合计					1182	
注: 请客户填出分值, 在15天内 (寄) 交回上海美术设计有限公司, 谢谢合作和支持!						



用户单位签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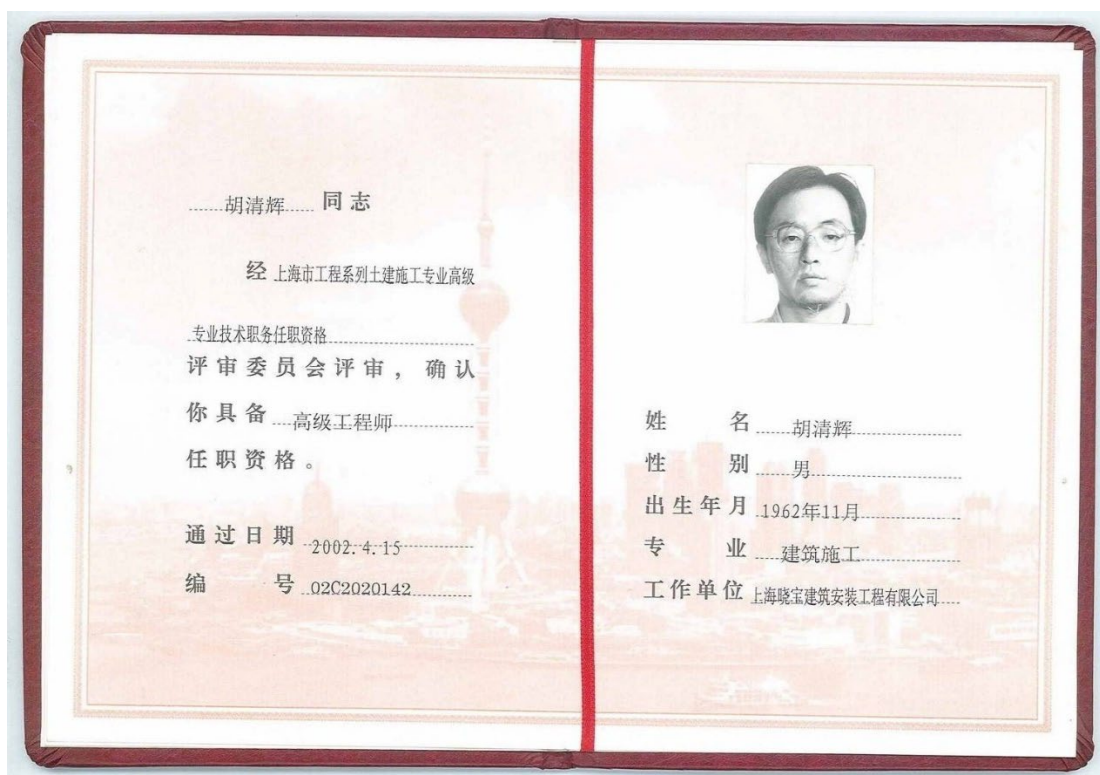
七、深化设计负责人简历表

投标人名称：上海美术设计有限公司、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联合体

姓名	胡清辉	性别	男	年龄	64
学历及专业	本科 工业与民用建筑		职称及专业	高级工程师 建筑施工	
参加工作年限	42 年				
主要工作经历	1984. 9-1993. 6 上海纺织建筑工程设计院 技术 1993. 6-2006. 4 上海晓宝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 2006. 4-2008. 12 上海影联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技术 2009. 1-至今 上海美术设计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1、职称证书



2、二级注册建筑师证书

使用有效期：2025年12月15日
- 2026年06月13日



注册人员最新信息请关注
微信公众号“上海建筑业”扫一扫查询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注册建筑师 注册证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筑师条例》的
规定，持证人具备二级注册建筑师执业能力，准
予注册（注册期内有效）。

姓 名：胡清辉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62年11月07日

注册编号：220223100124

聘用单位：上海美术设计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2025年06月30日至2027年06月29日



上海市注册建筑师管理委员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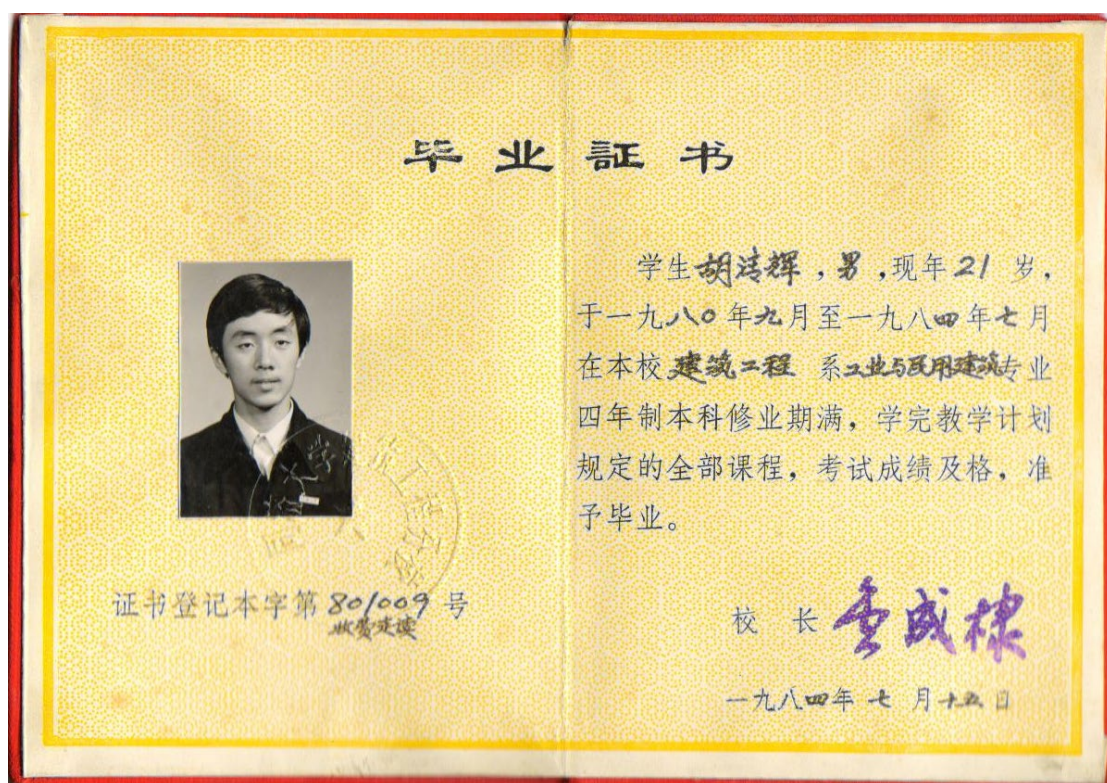
个人签名：胡清辉

签名日期：2025.12.15



发证日期：2025年12月15日

3、毕业证书



4、社保证明

参保人员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情况

姓名	胡清辉			社会保障号码				310109196211073238				证件号码		310109196211073238	
序号	年 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 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 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 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1	202102	已缴费		21	202210	已缴费		41	202406	已缴费					
2	202103	已缴费		22	202211	已缴费		42	202407	已缴费					
3	202104	已缴费		23	202212	已缴费		43	202408	已缴费					
4	202105	已缴费		24	202301	已缴费		44	202409	已缴费					
5	202106	已缴费		25	202302	已缴费		45	202410	已缴费					
6	202107	已缴费		26	202303	已缴费		46	202411	已缴费					
7	202108	已缴费		27	202304	已缴费		47	202412	已缴费					
8	202109	已缴费		28	202305	已缴费		48	202501	已缴费					
9	202110	已缴费		29	202306	已缴费		49	202502	已缴费					
10	202111	已缴费		30	202307	已缴费		50	202503	已缴费					
11	202112	已缴费		31	202308	已缴费		51	202504	已缴费					
12	202201	已缴费		32	202309	已缴费		52	202505	已缴费					
13	202202	已缴费		33	202310	已缴费		53	202506	已缴费					
14	202203	已缴费		34	202311	已缴费		54	202507	已缴费					
15	202204	已缴费		35	202312	已缴费		55	202508	已缴费					
16	202205	已缴费		36	202401	已缴费		56	202509	已缴费					
17	202206	已缴费		37	202402	已缴费		57	202510	已缴费					
18	202207	已缴费		38	202403	已缴费		58	202511	已缴费					
19	202208	已缴费		39	202404	已缴费		59	202512	已缴费					
20	202209	已缴费		40	202405	已缴费		60	202601	已缴费					
近60个月缴费单位信息															
缴费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缴费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上海美术设计有限公司				2021年02月-2026年01月											
截至2026年01月，累计缴费月数 397															

备注：1、本缴费情况的信息以申请打印时点的参保缴费情况为依据，供参考；亦可通过“一网通办”平台、“随申办”APP或线下自助服务终端查询获取。

2、“已登记”表示参保人员属于社会保险参保登记状态；“累计缴费月数”显示的月数为实际记账月数。

◆ 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业务专用章已经上海市数字证书认证中心认证，是对外经办业务指定电子印章，与社保经办机构印章具有同等效力，不再另行盖章。

经办机构：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电子印章 验证码: MEQCIGGQ1vh//ND5m6z0v539M4HxM1pVHtqqqKBiQUa0Q153AiA/h7613iI4uU/oi7+eJfPpsqhXYG3Ze7GjztDUzh
cTg==

八、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上海美术设计有限公司、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联合体

序号	职务	姓名	工作年限	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1	项目指挥长	赵杰	29	二级舞台技术	二级舞台技术	高级	24GVHEHB0156	摄录舞美
2	项目经理	朱兆雨	29	工程师	一级建造师	一级	沪 1312013201400258	建筑工程
3	技术负责人	奚华	28	工程师	工程师	中级	10237191	建设
4	深化设计负责人	胡清辉	42	高级工程师	二级建筑师	二级	220223100124	/
5	生产经理	储明军	27	工程师	工程师	中级	24ZEXCCA0088	建筑施工
6	安全负责人	金龙	8	中级注册安全工程师	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C3	沪建安 C3(2024)0212281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7	质量负责人	刘奎帆	16	工程师	职业培训合格证	不分等级	0441610794416000228	装饰装修质量员
8	机电负责人	陈良毅	13	高级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高级	00479026	机电工程
9	装修负责人	邓泽敏	14	高级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高级	2303001144421	建筑装饰施工
10	商务负责人	袁焯	22	三级艺术创意师	三级艺术创意师	中级	/	/
11	灯光深化设计工程师	唐佳晨	10	/	展陈设计专业人才（中级）	中级	22100022719	展陈设计
12	布展深化设计工程师	胡宇君	17	工艺美术师	工艺美术师	中级	23ZLYFBM0222	展示设计
13	多媒体深化设计工程师	姚之瑜	7	/	展陈设计专业人才（中级）	中级	22100022816	展陈设计
14	展柜专业工程师	刘骏	40	工程师	工程师	中级	98D0Z00194	工民建

15	安全员	曾维嘉	7	/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C3	粤建安 C3(2020)0030367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16	劳资专员	罗秉威	10	/	职业培训合格证	不分等级	0442511300021000022	劳务员
17	资料员	戴木楠	11	助理工程师	职业培训合格证	/	0442411400013000033	资料员
18	造价工程师	夏云	26	工程师	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二级	建[造]21243100000354	土木建筑工程
19	施工员	黎荣东	5	/	职业培训合格证	不分等级	0442410300007000031	设备安装施工员
20	材料员	黄远青	8	工程师	职业培训合格证	不分等级	0441611194416005816	材料员

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项目指挥长-赵杰

上海市高级职称证书

姓名: 赵杰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77-11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 310110197711237059
工作单位: 上海美术设计有限公司



职称名称: 二级舞台技术
专业名称: 摄录舞美专业
评审机构: 上海市艺术系列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取得职称时间: 2024-12-24
证书编号: 24GVHEHB0156



请下载“随申办市民云”APP
扫描二维码查询证书信息





本证书经上海市教育委员会验印后有效

字第 93129 号



学生赵杰,性别男,浙江省
余姚市人,一九八七年十一月廿三日生,
一九九三年九月至一九九七年七月在
本校工业与民用建筑专业学习(学制
肆年),修业期满,成绩合格,准
予毕业。



蔡鸣埔

一九九八年七月 日

参保人员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情况

姓名	赵杰		社会保障号码		310110197711237059		证件号码		310110197711237059		
序号	年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1	202102	已缴费		21	202210	已缴费		41	202406	已缴费	
2	202103	已缴费		22	202211	已缴费		42	202407	已缴费	
3	202104	已缴费		23	202212	已缴费		43	202408	已缴费	
4	202105	已缴费		24	202301	已缴费		44	202409	已缴费	
5	202106	已缴费		25	202302	已缴费		45	202410	已缴费	
6	202107	已缴费		26	202303	已缴费		46	202411	已缴费	
7	202108	已缴费		27	202304	已缴费		47	202412	已缴费	
8	202109	已缴费		28	202305	已缴费		48	202501	已缴费	
9	202110	已缴费		29	202306	已缴费		49	202502	已缴费	
10	202111	已缴费		30	202307	已缴费		50	202503	已缴费	
11	202112	已缴费		31	202308	已缴费		51	202504	已缴费	
12	202201	已缴费		32	202309	已缴费		52	202505	已缴费	
13	202202	已缴费		33	202310	已缴费		53	202506	已缴费	
14	202203	已缴费		34	202311	已缴费		54	202507	已缴费	
15	202204	已缴费		35	202312	已缴费		55	202508	已缴费	
16	202205	已缴费		36	202401	已缴费		56	202509	已缴费	
17	202206	已缴费		37	202402	已缴费		57	202510	已缴费	
18	202207	已缴费		38	202403	已缴费		58	202511	已缴费	
19	202208	已缴费		39	202404	已缴费		59	202512	已缴费	
20	202209	已缴费		40	202405	已缴费		60	202601	已缴费	
近60个月缴费单位信息											
缴费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缴费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上海美术设计有限公司			2021年02月-2026年01月								
截至2026年01月，累计缴费月数						342					

备注：1、本缴费情况的信息以申请打印时点的参保缴费情况为依据，供参考；亦可通过“一网通办”平台、“随申办”APP或线下自助服务终端查询获取。

2、“已登记”表示参保人员属于社会保险参保登记状态；“累计缴费月数”显示的月数为实际记账月数。

◆ 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业务专用章已经上海市数字证书认证中心认证，是对外经办业务指定电子印章，与社保经办机构印章具有同等效力，不再另行盖章。

经办机构：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电子印章 MEUCIQcWx3tauMrqAsYQXHTsY9t1BDKW4ErQjnd50n4HzJanVgIgwANotZGqiX+uNLWYoEENFV558GQACyP7PITS36a
 验证码： 8WEE=

项目经理-朱兆雨

使用有效期: 2025年12月15日
-2026年06月1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 朱兆雨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7年10月25日

注册编号: 沪1312013201400258

聘用企业: 上海美术设计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4-03-22至2027-03-21)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5.12.15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14年01月23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沪建安B(2014)1096883

姓 名: 朱兆雨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77年10月25日

企 业 名 称: 上海美术设计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17年06月08日

有 效 期: 2023年11月07日 至 2026年12月29日



发 证 机 关: 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

发 证 日 期: 2023年11月0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本证书表明持证人经相应中级专业技术职务评审委员会评审,具备担任相应中级专业技术职务的任职资格。



编号: N^o 9910153



姓名: 朱兆雨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77年10月
资格名称: 工程师
专业: 建筑施工

评委会名称: 象山县工程技术土建

专业中级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评定时间: 2008年12月14日

公布文件号: 象人专[2008]70号

发证时间: 2008年12月

浙江省普通中等专业学校

毕业证书



证书登记(97)第 1536 号

此证盖浙江省教育委员会验印章有效

学生朱兆雨性别男 现年 20 岁，
系浙江省(市)象山县(市)人，
自 94 年 9 月至 97 年 7 月
在本校 工业与民用建筑 专业学习，
学制：三年。现已按教学计划完成
全部学业，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长



1997 年 7 月 4 日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朱兆雨
1442120752

学生 朱兆雨 性别 男，一九七七年 十月二十五日生，于二〇一四年 三月
至二〇一六年 七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函授 学习，修完 专升本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
毕业。

校 名：

校(院)长：

陈永平

批准文号：(87)教高三字 001 号

证书编号：103325201605201820

二〇一六年七月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参保人员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情况

姓名		朱兆雨		社会保障号码				330225197710253616				证件号码		330225197710253616	
序号	年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1	202102	已缴费		21	202210	已缴费		41	202406	已缴费					
2	202103	已缴费		22	202211	已缴费		42	202407	已缴费					
3	202104	已缴费		23	202212	已缴费		43	202408	已缴费					
4	202105	已缴费		24	202301	已缴费		44	202409	已缴费					
5	202106	已缴费		25	202302	已缴费		45	202410	已缴费					
6	202107	已缴费		26	202303	已缴费		46	202411	已缴费					
7	202108	已缴费		27	202304	已缴费		47	202412	已缴费					
8	202109	已缴费		28	202305	已缴费		48	202501	已缴费					
9	202110	已缴费		29	202306	已缴费		49	202502	已缴费					
10	202111	已缴费		30	202307	已缴费		50	202503	已缴费					
11	202112	已缴费		31	202308	已缴费		51	202504	已缴费					
12	202201	已缴费		32	202309	已缴费		52	202505	已缴费					
13	202202	已缴费		33	202310	已缴费		53	202506	已缴费					
14	202203	已缴费		34	202311	已缴费		54	202507	已缴费					
15	202204	已缴费		35	202312	已缴费		55	202508	已缴费					
16	202205	已缴费		36	202401	已缴费		56	202509	已缴费					
17	202206	已缴费		37	202402	已缴费		57	202510	已缴费					
18	202207	已缴费		38	202403	已缴费		58	202511	已缴费					
19	202208	已缴费		39	202404	已缴费		59	202512	已缴费					
20	202209	已缴费		40	202405	已缴费		60	202601	已缴费					
近60个月缴费单位信息															
缴费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缴费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上海美术设计有限公司				2021年02月-2026年01月											
截至2026年01月，累计缴费月数												227			

备注：1、本缴费情况的信息以申请打印时点的参保缴费情况为依据，供参考；亦可通过“一网通办”平台、“随申办”APP或线下自助服务终端查询获取。

2、“已登记”表示参保人员属于社会保险参保登记状态；“累计缴费月数”显示的月数为实际记账月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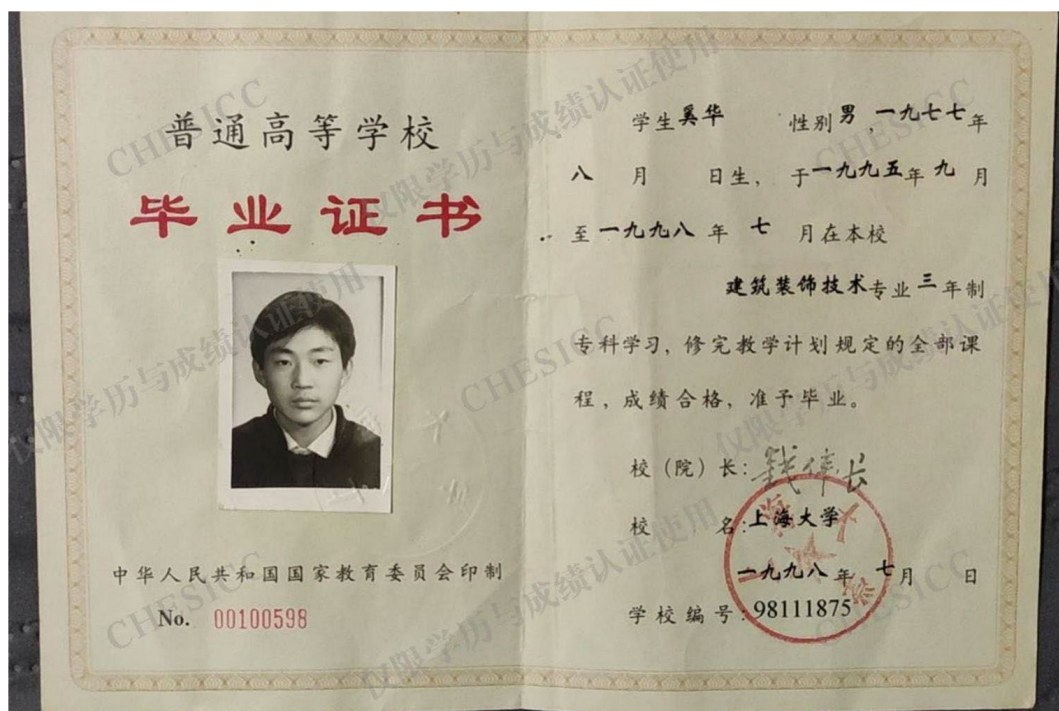
◆ 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业务专用章已经上海市数字证书认证中心认证，是对外经办业务指定电子印章，与社保经办机构印章具有同等效力，不再另行盖章。

经办机构：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电子印章 MEQCIEJz4R8ictHbvSL0v0Y4HtYSCfPom42h/0yFrojbMQ2NAiA6sj9wwH22aqGPXN8nnZo70IMSxOELWYrpKFZ4m9
 验证码: a0A==

技术负责人-奚华



参保人员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情况

姓名		奚华		社会保障号码				310102197708164813				证件号码		310102197708164813	
序号	年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1	202102	已缴费		22	202210	已缴费		43	202407	已缴费					
2	202103	已缴费		23	202211	已缴费		44	202408	已缴费					
3	202104	已缴费		24	202212	已缴费		45	202409	已缴费					
4	202105	已缴费		25	202301	已缴费		46	202410	已缴费					
5	202106	已缴费		26	202302	已缴费		47	202411	已缴费					
6	202107	已缴费		27	202303	已缴费		48	202412	已缴费					
7	202108	已缴费		28	202304	已缴费		49	202501	已缴费					
8	202109	已缴费		29	202305	已缴费		50	202502	已缴费					
9	202110	已缴费		30	202306	已缴费		51	202503	已缴费					
10	202111	已缴费		31	202307	已缴费		52	202504	已缴费					
11	202112	已缴费		32	202308	已缴费		53	202505	已缴费					
12	202112	转移接续	139个月	33	202309	已缴费		54	202506	已缴费					
13	202201	已缴费		34	202310	已缴费		55	202507	已缴费					
14	202202	已缴费		35	202311	已缴费		56	202508	已缴费					
15	202203	已缴费		36	202312	已缴费		57	202509	已缴费					
16	202204	已缴费		37	202401	已缴费		58	202510	已缴费					
17	202205	已缴费		38	202402	已缴费		59	202511	已缴费					
18	202206	已缴费		39	202403	已缴费		60	202512	已缴费					
19	202207	已缴费		40	202404	已缴费		61	202601	已缴费					
20	202208	已缴费		41	202405	已缴费		62							
21	202209	已缴费		42	202406	已缴费		63							

近60个月缴费单位信息			
缴费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缴费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上海齐贺文化创意有限公司	2021年02月-2022年09月	上海君怡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2022年10月-2025年03月
上海美术设计有限公司	2025年04月-2026年01月		
截至2026年01月，累计缴费月数		263	

备注：1、本缴费情况的信息以申请打印时点的参保缴费情况为依据，供参考；亦可通过“一网通办”平台、“随申办”APP或线下自助服务终端查询获取。

2、“已登记”表示参保人员属于社会保险参保登记状态；“累计缴费月数”显示的月数为实际记账月数。

◆ 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业务专用章已经上海市数字证书认证中心认证，是对外经办业务指定电子印章，与社保经办机构印章具有同等效力，不再另行盖章。

经办机构：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电子印章 MEYCIQDVmY9TTy0A0EXuM31MHI/uhAku/E2G02kYopW12n62rA1hAK1V+SqQSi tV7a2o7CH89UT3QnBBSubk22SHZqk
 验证码: eq6Dy

深化设计负责人-胡清辉



使用有效期：2025年12月15日
- 2026年06月13日



注册人员最新信息请关注
微信公众号“上海建筑业”扫一扫查询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注册建筑师 注册证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筑师条例》的
规定，持证人具备二级注册建筑师执业能力，准
予注册（注册期内有效）。

姓 名：胡清辉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62年11月07日

注册编号：220223100124

聘用单位：上海美术设计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2025年06月30日至2027年06月29日



上海市注册建筑师管理委员会

胡清辉

个人签名：胡清辉

签名日期：2025.12.15



发证日期：2025年12月15日

毕业证书



证书登记本字第 80/009 号
收发建筑

学生胡志辉，男，现年21岁，于一九八〇年九月至一九八四年七月在本校**建筑工程**系**工业与民用建筑**专业四年制本科修业期满，学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考试成绩及格，准予毕业。

校长 **李成棟**

一九八四年七月十五日

参保人员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情况

姓名	胡洁辉		社会保障号码				310109196211073238				证件号码		310109196211073238		
序号	年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1	202102	已缴费		21	202210	已缴费		41	202406	已缴费					
2	202103	已缴费		22	202211	已缴费		42	202407	已缴费					
3	202104	已缴费		23	202212	已缴费		43	202408	已缴费					
4	202105	已缴费		24	202301	已缴费		44	202409	已缴费					
5	202106	已缴费		25	202302	已缴费		45	202410	已缴费					
6	202107	已缴费		26	202303	已缴费		46	202411	已缴费					
7	202108	已缴费		27	202304	已缴费		47	202412	已缴费					
8	202109	已缴费		28	202305	已缴费		48	202501	已缴费					
9	202110	已缴费		29	202306	已缴费		49	202502	已缴费					
10	202111	已缴费		30	202307	已缴费		50	202503	已缴费					
11	202112	已缴费		31	202308	已缴费		51	202504	已缴费					
12	202201	已缴费		32	202309	已缴费		52	202505	已缴费					
13	202202	已缴费		33	202310	已缴费		53	202506	已缴费					
14	202203	已缴费		34	202311	已缴费		54	202507	已缴费					
15	202204	已缴费		35	202312	已缴费		55	202508	已缴费					
16	202205	已缴费		36	202401	已缴费		56	202509	已缴费					
17	202206	已缴费		37	202402	已缴费		57	202510	已缴费					
18	202207	已缴费		38	202403	已缴费		58	202511	已缴费					
19	202208	已缴费		39	202404	已缴费		59	202512	已缴费					
20	202209	已缴费		40	202405	已缴费		60	202601	已缴费					
近60个月缴费单位信息															
缴费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缴费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上海美术设计有限公司		2021年02月-2026年01月													
		截至2026年01月, 累计缴费月数						397							

备注：1、本缴费情况的信息以申请打印时点的参保缴费情况为依据，供参考；亦可通过“一网通办”平台、“随申办”APP或线下自助服务终端查询获取。

2、“已登记”表示参保人员属于社会保险参保登记状态；“累计缴费月数”显示的月数为实际记账月数。

◆ 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业务专用章已经上海市数字证书认证中心认证，是对外经办业务指定电子印章，与社保经办机构印章具有同等效力，不再另行盖章。

经办机构：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电子印章 验证码: MEQCIGGQ1vh//ND5m6z0v539M4HxM1pVHtqqKBiQUa0Q153AiA/h7613iI4uU/oi7+eJFppsghXYG3Ze7GjztDUzh
cTg==

上海市中级职称证书

姓名： 储明军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79-12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 310225197912011232
工作单位： 上海美术设计有限公司



职称名称： 工程师
专业名称： 建筑施工
评审机构： 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工程系列
土建施工专业中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取得职称时间： 2024-12-18
证书编号： 24ZEXCCA0088



请下载“随申办市民云”APP
扫描二维码查询证书信息





本证书经上海市教育委员会验印后有效

字第 951026 号



学生 储明军 性别男, 上海市南汇县人, 一九七九年十二月一日生, 一九九五年九月至一九九九年七月在本校 工业与民用建筑 专业学习 (学制肆年), 修业期满,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郭世民 校长 盖章

一九九九年七月 日

参保人员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情况

姓名		储明军		社会保障号码				310225197912011232				证件号码		310225197912011232	
序号	年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1	202102	已缴费		21	202210	已缴费		41	202406	已缴费					
2	202103	已缴费		22	202211	已缴费		42	202407	已缴费					
3	202104	已缴费		23	202212	已缴费		43	202408	已缴费					
4	202105	已缴费		24	202301	已缴费		44	202409	已缴费					
5	202106	已缴费		25	202302	已缴费		45	202410	已缴费					
6	202107	已缴费		26	202303	已缴费		46	202411	已缴费					
7	202108	已缴费		27	202304	已缴费		47	202412	已缴费					
8	202109	已缴费		28	202305	已缴费		48	202501	已缴费					
9	202110	已缴费		29	202306	已缴费		49	202502	已缴费					
10	202111	已缴费		30	202307	已缴费		50	202503	已缴费					
11	202112	已缴费		31	202308	已缴费		51	202504	已缴费					
12	202201	已缴费		32	202309	已缴费		52	202505	已缴费					
13	202202	已缴费		33	202310	已缴费		53	202506	已缴费					
14	202203	已缴费		34	202311	已缴费		54	202507	已缴费					
15	202204	已缴费		35	202312	已缴费		55	202508	已缴费					
16	202205	已缴费		36	202401	已缴费		56	202509	已缴费					
17	202206	已缴费		37	202402	已缴费		57	202510	已缴费					
18	202207	已缴费		38	202403	已缴费		58	202511	已缴费					
19	202208	已缴费		39	202404	已缴费		59	202512	已缴费					
20	202209	已缴费		40	202405	已缴费		60	202601	已缴费					
近60个月缴费单位信息															
缴费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缴费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上海美术设计有限公司				2021年02月-2026年01月											
截至2026年01月，累计缴费月数								203							

备注：1、本缴费情况的信息以申请打印时点的参保缴费情况为依据，供参考；亦可通过“一网通办”平台、“随申办”APP或线下自助服务终端查询获取。

2、“已登记”表示参保人员属于社会保险参保登记状态；“累计缴费月数”显示的月数为实际记账月数。

◆ 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业务专用章已经上海市数字证书认证中心认证，是对外经办业务指定电子印章，与社保经办机构印章具有同等效力，不再另行盖章。

经办机构：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电子印章 验证码: MEUCIC3Nq6S0tga81iGVdgEhL13TEmQzdUWxV0dWxoHjdH63AiEA3Hq16AbcnLQIBTrnrQp10v/TGHU+MOW04i1DvXr
c964=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沪建安C3 (2024) 0212281

姓 名: 金龙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92年02月17日

企 业 名 称: 上海美术设计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24年09月26日

有 效 期: 2024年09月26日 至 2027年09月25日



发证机关: 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

发证日期: 2024年09月26日





参保人员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情况

姓名		金龙		社会保障号码				622827199202174319				证件号码		622827199202174319	
序号	年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1	202102	已缴费		21	202210	已缴费		41	202406	已缴费					
2	202103	已缴费		22	202211	已缴费		42	202407	已缴费					
3	202104	已缴费		23	202212	已缴费		43	202408	已缴费					
4	202105	已缴费		24	202301	已缴费		44	202409	已缴费					
5	202106	已缴费		25	202302	已缴费		45	202410	已缴费					
6	202107	已缴费		26	202303	已缴费		46	202411	已缴费					
7	202108	已缴费		27	202304	已缴费		47	202412	已缴费					
8	202109	已缴费		28	202305	已缴费		48	202501	已缴费					
9	202110	已缴费		29	202306	已缴费		49	202502	已缴费					
10	202111	已缴费		30	202307	已缴费		50	202503	已缴费					
11	202112	已缴费		31	202308	已缴费		51	202504	已缴费					
12	202201	已缴费		32	202309	已缴费		52	202505	已缴费					
13	202202	已缴费		33	202310	已缴费		53	202506	已缴费					
14	202203	已缴费		34	202311	已缴费		54	202507	已缴费					
15	202204	已缴费		35	202312	已缴费		55	202508	已缴费					
16	202205	已缴费		36	202401	已缴费		56	202509	已缴费					
17	202206	已缴费		37	202402	已缴费		57	202510	已缴费					
18	202207	已缴费		38	202403	已缴费		58	202511	已缴费					
19	202208	已缴费		39	202404	已缴费		59	202512	已缴费					
20	202209	已缴费		40	202405	已缴费		60	202601	已缴费					
近60个月缴费单位信息															
缴费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缴费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上海建工三建集团有限公司				2021年02月-2021年03月				绿地城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2022年04月			
钰和工程技术服务(上海)有限公司				2022年05月-2024年03月				上海美术设计有限公司				2024年04月-2026年01月			
截至2026年01月, 累计缴费月数 142															

备注: 1、本缴费情况的信息以申请打印时点的参保缴费情况为依据, 供参考; 亦可通过“一网通办”平台、“随申办”APP或线下自助服务终端查询获取。

2、“已登记”表示参保人员属于社会保险参保登记状态; “累计缴费月数”显示的月数为实际记账月数。

◆ 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业务专用章
已经上海市数字证书认证中心认证, 是对外
经办业务指定电子印章, 与社保经办机构印
章具有同等效力, 不再另行盖章。

经办机构: 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电子印章 MEQCIDYGYDspwiUzt0D5FdggkzW18Vduy0b5cLFI/ibHPnAbAiBiy0gWjY1uISWOBSEmkCzaHzf.jk11lM4JNMgAPPTIF
验证码: BdQ==

质量负责人-刘奎帆

证书编码：0441610794416000228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刘奎帆

身份证号：441502198705030912

岗位名称：装饰装修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0年 08月 07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粤中取证字第 1500102271702 号



刘奎帆 于二〇一五年十二月，经 汕尾市建筑工程技术中级专业技术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具备 建筑装饰设计工程师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六年二月二十九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刘奎帆 性别 男，一九八七年五月三日生，于二〇〇七年九月至二〇一〇年六月在本校 环境艺术设计 专业三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广东培正学院

校（院）长：

凌征海

证书编号：120591201006001936

二〇一〇年六月二十五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机电负责人-陈良毅

本证书表明持证人符合国家颁布的《试行条例》规定的相应专业技术职务任职条件，具备相应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credential holder is up to the tenure of the corresponding professional and technical position prescribed in the Proposed Regulations issued by the state and therefore has full qualifications for the corresponding professional and technical position.



编号：
No 00479026

33

姓名 陈良毅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513029197204040459

专业名称 机电工程

资格名称 高级工程师



四川省建筑工程技术高级
评审组织 职务评审委员会

审批机关 四川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批准文号 川人社办发[2018]22号

批准时间 2017年11月14日

中央广播电视大学

毕业证书



(无中央广播电视大学印章无效)

批准文号: (78)教工农字089号
注册证号: 511615201306506687



学生 陈良毅 , 性别 男 ,
生于一九七二年四月四日, 于
二〇一三年七月在本校修完二年制
专 科 建筑施工与管理
专业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长: 杨书坚

学校: 中央广播电视大学

二〇一三年七月三十一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邓泽敏
身份证号：360481198802223619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5月07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1144421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1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邓泽敏 性别 男，一九八八年二月二十二日生，于二〇〇八年九月至二〇一二年七月在本校 地质工程专业 四年制 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江西理工大学



校(院)长：叶仁莉

证书编号：104071201205000385

二〇一二年七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邓泽敏 社保账号：634809528 身份证号码：36048119880222361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5772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3	157724	10000.0	1400.0	800.0	2	10000	150.0	50.0	1	10000	50.0	10000	28.0	10000	80.0	20.0
2024	04	157724	11600.0	1740.0	928.0	2	11600	174.0	58.0	1	11600	58.0	11600	32.48	11600	92.8	23.2
2024	05	157724	11600.0	1740.0	928.0	2	11600	174.0	58.0	1	11600	58.0	11600	32.48	11600	92.8	23.2
2024	06	157724	11600.0	1740.0	928.0	2	11600	174.0	58.0	1	11600	58.0	11600	32.48	11600	92.8	23.2
2024	07	157724	11600.0	1740.0	928.0	2	11600	174.0	58.0	1	11600	58.0	11600	46.4	11600	92.8	23.2
2024	08	157724	11600.0	1740.0	928.0	2	11600	174.0	58.0	1	11600	58.0	11600	46.4	11600	92.8	23.2
2024	09	157724	11600.0	1740.0	928.0	2	11600	174.0	58.0	1	11600	58.0	11600	46.4	11600	92.8	23.2
2024	10	157724	11600.0	1740.0	928.0	2	11600	174.0	58.0	1	11600	58.0	11600	46.4	11600	92.8	23.2
2024	11	157724	11600.0	1740.0	928.0	2	11600	174.0	58.0	1	11600	58.0	11600	46.4	11600	92.8	23.2
2024	12	157724	11600.0	1740.0	928.0	2	11600	174.0	58.0	1	11600	58.0	11600	46.4	11600	92.8	23.2
2025	01	157724	11600.0	1856.0	928.0	2	11600	174.0	58.0	1	11600	58.0	11600	46.4	11600	92.8	23.2
2025	02	157724	11600.0	1856.0	928.0	2	11600	174.0	58.0	1	11600	58.0	11600	46.4	11600	92.8	23.2
2025	03	157724	11600.0	1856.0	928.0	2	11600	174.0	58.0	1	11600	58.0	11600	46.4	11600	92.8	23.2
2025	04	157724	11600.0	1856.0	928.0	2	11600	174.0	58.0	1	11600	58.0	11600	46.4	11600	92.8	23.2
2025	05	157724	11600.0	1856.0	928.0	2	11600	174.0	58.0	1	11600	58.0	11600	46.4	11600	92.8	23.2
2025	06	157724	15000.0	2400.0	1200.0	2	15000	225.0	75.0	1	15000	75.0	15000	60.0	15000	120.0	30.0
2025	07	157724	15000.0	2400.0	1200.0	2	15000	225.0	75.0	1	15000	75.0	15000	60.0	15000	120.0	30.0
2025	08	157724	15000.0	2400.0	1200.0	2	15000	225.0	75.0	1	15000	75.0	15000	60.0	15000	120.0	30.0
2025	09	157724	15000.0	2400.0	1200.0	2	15000	225.0	75.0	1	15000	75.0	15000	60.0	15000	120.0	30.0
2025	10	157724	15000.0	2400.0	1200.0	2	15000	225.0	75.0	1	15000	75.0	15000	60.0	15000	120.0	30.0
2025	11	157724	15000.0	2400.0	1200.0	2	15000	225.0	75.0	1	15000	75.0	15000	60.0	15000	120.0	30.0
2025	12	157724	15000.0	2400.0	1200.0	2	15000	225.0	75.0	1	15000	75.0	15000	60.0	15000	120.0	30.0
2026	01	157724	15000.0	2400.0	1200.0	2	15000	225.0	75.0	1	15000	75.0	15000	60.0	15000	120.0	30.0
2026	02	157724	12632.0	2021.12	1010.56	2	12632	189.48	63.16	1	12632	63.16	12632	40.53	12632	101.06	25.26
合计			47561.12	24402.56			4575.48	1525.16			1525.16				1140.29	610.06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6e68b26c23a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157724 单位名称：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商务负责人-袁焯

专业技术职务聘任表

工作单位：上海美术设计有限公司

姓名	袁焯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77/1	参加工作年月	1998/9
身份证号		310107197701171617			居住证号 (非本市户籍)		
学历	全日制	专科	毕业学校及专业	上海大学 建筑装饰工程	毕业时间	1998/7	
	在职	本科	毕业学校及专业	上海工程技术大学 艺术设计	毕业时间	2004/7	
学位			取得时间				
聘任依据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专业技术资格(含文件规定可聘任职务的职业资格等)后聘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只聘不评 <input type="checkbox"/> 大中专院校毕业生考核后直接聘任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专业技术资格 (职业资格)名称		三级艺术创意设计师					
资格等级		<input type="checkbox"/> 高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中级 <input type="checkbox"/> 初级			取得资格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评定取得 <input type="checkbox"/> 考试取得	
评委会名称 或考试证书颁发机构		上海电影(集团)有限公司中级专业技术人员任职评聘委员会					
证书取得时间		2022年10月18日			证书编号		
工作部门		工程部			行政职务		
聘任专业技术职务名称(级别)		三级艺术创意设计师			首次聘任时间	2022年10月18日	
聘任期限		2026年1月1日至2028年12月31日					
行政负责人 (签章)		 2026年1月1日			单位 (盖章)	 2026年1月1日	
备注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2017年版)

上海市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证书编号: N? 5111710

电子注册号: 108565200405000028

学生 **张辉** 性别男, 一九七七年
一月十七日生, 于二〇〇一年九月
至二〇〇四年七月在本校(院)
艺术设计专业
专科起点业余学习, 修完三年制本科教
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院)长:

汪泳

学校(院): 上海工程技术大学

二〇〇四年七月一日



参保人员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情况

姓名		袁焯		社会保障号码				310107197701171617				证件号码		310107197701171617	
序号	年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1	202103	已缴费		21	202211	已缴费		41	202407	已缴费					
2	202104	已缴费		22	202212	已缴费		42	202408	已缴费					
3	202105	已缴费		23	202301	已缴费		43	202409	已缴费					
4	202106	已缴费		24	202302	已缴费		44	202410	已缴费					
5	202107	已缴费		25	202303	已缴费		45	202411	已缴费					
6	202108	已缴费		26	202304	已缴费		46	202412	已缴费					
7	202109	已缴费		27	202305	已缴费		47	202501	已缴费					
8	202110	已缴费		28	202306	已缴费		48	202502	已缴费					
9	202111	已缴费		29	202307	已缴费		49	202503	已缴费					
10	202112	已缴费		30	202308	已缴费		50	202504	已缴费					
11	202201	已缴费		31	202309	已缴费		51	202505	已缴费					
12	202202	已缴费		32	202310	已缴费		52	202506	已缴费					
13	202203	已缴费		33	202311	已缴费		53	202507	已缴费					
14	202204	已缴费		34	202312	已缴费		54	202508	已缴费					
15	202205	已缴费		35	202401	已缴费		55	202509	已缴费					
16	202206	已缴费		36	202402	已缴费		56	202510	已缴费					
17	202207	已缴费		37	202403	已缴费		57	202511	已缴费					
18	202208	已缴费		38	202404	已缴费		58	202512	已缴费					
19	202209	已缴费		39	202405	已缴费		59	202601	已缴费					
20	202210	已缴费		40	202406	已缴费		60	202602	已登记					
近60个月缴费单位信息															
缴费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缴费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广汽菲亚特克莱斯勒汽车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2021年03月-2021年10月				上海美术设计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2026年01月							
截至2026年02月，累计缴费月数										329					

备注：1、本缴费情况的信息以申请打印时点的参保缴费情况为依据，供参考；亦可通过“一网通办”平台、“随申办”APP或线下自助服务终端查询获取。

2、“已登记”表示参保人员属于社会保险参保登记状态；“累计缴费月数”显示的月数为实际记账月数。

◆ 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业务专用章已经上海市数字证书认证中心认证，是对外经办业务指定电子印章，与社保经办机构印章具有同等效力，不再另行盖章。

经办机构：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电子印章 MEYCIQC/n+p0/wR1hchK4PQQNBj7ibbdEDA90pScOXpWVaei0QThANX60h4IDrkB7HN4id63BNbAjFq7uHY/1UTjCxb
 验证码： ro5Z6

灯光深化设计工程师-唐佳晨



参保人员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情况

姓名		唐佳晨		社会保障号码				310228199405200416				证件号码		310228199405200416	
序号	年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1	202102	已缴费		21	202210	已缴费		41	202406	已缴费					
2	202103	已缴费		22	202211	已缴费		42	202407	已缴费					
3	202104	已缴费		23	202212	已缴费		43	202408	已缴费					
4	202105	已缴费		24	202301	已缴费		44	202409	已缴费					
5	202106	已缴费		25	202302	已缴费		45	202410	已缴费					
6	202107	已缴费		26	202303	已缴费		46	202411	已缴费					
7	202108	已缴费		27	202304	已缴费		47	202412	已缴费					
8	202109	已缴费		28	202305	已缴费		48	202501	已缴费					
9	202110	已缴费		29	202306	已缴费		49	202502	已缴费					
10	202111	已缴费		30	202307	已缴费		50	202503	已缴费					
11	202112	已缴费		31	202308	已缴费		51	202504	已缴费					
12	202201	已缴费		32	202309	已缴费		52	202505	已缴费					
13	202202	已缴费		33	202310	已缴费		53	202506	已缴费					
14	202203	已缴费		34	202311	已缴费		54	202507	已缴费					
15	202204	已缴费		35	202312	已缴费		55	202508	已缴费					
16	202205	退账	202207	36	202401	已缴费		56	202509	已缴费					
17	202206	已缴费		37	202402	已缴费		57	202510	已缴费					
18	202207	已缴费		38	202403	已缴费		58	202511	已缴费					
19	202208	已缴费		39	202404	已缴费		59	202512	已缴费					
20	202209	已缴费		40	202405	已缴费		60	202601	已缴费					
近60个月缴费单位信息															
缴费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缴费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上海励丰创意展示有限公司				2021年02月-2022年04月				上海美术设计有限公司				2022年06月-2026年01月			
截至2026年01月，累计缴费月数												109			

备注：1、本缴费情况的信息以申请打印时点的参保缴费情况为依据，供参考；亦可通过“一网通办”平台、“随申办”APP或线下自助服务终端查询获取。

2、“已登记”表示参保人员属于社会保险参保登记状态；“累计缴费月数”显示的月数为实际记账月数。

◆ 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业务专用章已经上海市数字证书认证中心认证，是对外经办业务指定电子印章，与社保经办机构印章具有同等效力，不再另行盖章。



电子印章 MEQCIF3tRSr68vwSncwDvTy8Ff8XMuN301dXyIn2GwHNpfzLAIa0yBtCzYCraGHP6xybG8hcGmEbyYjqW8mTUuAx8pt
 验证码: sqw==

上海市中级专业技术职称证书

姓 名： 胡宇君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8-11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 件 号： 450502198811240172
工 作 单 位： 上海美术设计有限公司

职 称 名 称： 工艺美术师
专 业 名 称： 展示设计
评 审 机 构： 上海市工艺美术系列工艺美术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取得职称时间： 2023-12-29
证 书 编 号： 23ZLYFBM0222



请下载“上海人社”APP
扫描二维码查询证书信息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胡宇君** 性别 **男**，一九八八年十一月二十四日生，于二〇〇六年九月至二〇〇九年六月在本校 **环境艺术设计** 专业 **三** 年制 **专**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北海艺术设计职业学院**

校（院）长：**王國化**

证书编号**135241200906000883**

二〇〇九年六月三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参保人员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情况

姓名		胡宇君		社会保障号码				450502198811240172				证件号码		450502198811240172	
序号	年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1	202102	已缴费		21	202210	已缴费		41	202406	已缴费					
2	202103	已缴费		22	202211	已缴费		42	202407	已缴费					
3	202104	已缴费		23	202212	已缴费		43	202408	已缴费					
4	202105	已缴费		24	202301	已缴费		44	202409	已缴费					
5	202106	已缴费		25	202302	已缴费		45	202410	已缴费					
6	202107	已缴费		26	202303	已缴费		46	202411	已缴费					
7	202108	已缴费		27	202304	已缴费		47	202412	已缴费					
8	202109	已缴费		28	202305	已缴费		48	202501	已缴费					
9	202110	已缴费		29	202306	已缴费		49	202502	已缴费					
10	202111	已缴费		30	202307	已缴费		50	202503	已缴费					
11	202112	已缴费		31	202308	已缴费		51	202504	已缴费					
12	202201	已缴费		32	202309	已缴费		52	202505	已缴费					
13	202202	已缴费		33	202310	已缴费		53	202506	已缴费					
14	202203	已缴费		34	202311	已缴费		54	202507	已缴费					
15	202204	已缴费		35	202312	已缴费		55	202508	已缴费					
16	202205	已缴费		36	202401	已缴费		56	202509	已缴费					
17	202206	已缴费		37	202402	已缴费		57	202510	已缴费					
18	202207	已缴费		38	202403	已缴费		58	202511	已缴费					
19	202208	已缴费		39	202404	已缴费		59	202512	已缴费					
20	202209	已缴费		40	202405	已缴费		60	202601	已缴费					
近60个月缴费单位信息															
缴费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缴费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上海摩奇贝斯展示设计营造有限公司				2021年02月-2023年04月				上海美术设计有限公司				2023年05月-2026年01月			
截至2026年01月，累计缴费月数												170			

备注：1、本缴费情况的信息以申请打印时点的参保缴费情况为依据，供参考；亦可通过“一网通办”平台、“随申办”APP或线下自助服务终端查询获取。
 2、“已登记”表示参保人员属于社会保险参保登记状态；“累计缴费月数”显示的月数为实际记账月数。

◆ 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业务专用章已经上海市数字证书认证中心认证，是对外经办业务指定电子印章，与社保经办机构印章具有同等效力，不再另行盖章。

经办机构：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电子印章 MEQCIC1RM7QpLSyH1zeqckqt5rLVLtB1116HW5HT+vXMW8m3AiAhBYmn2rVRT0vL3egyHJBukzemREhyVgZCDC3B/2e
 验证码: 1oQ==

多媒体深化设计工程师-姚之瑜



参保人员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情况

姓名		姚之瑜		社会保障号码				310103199610196011				证件号码		310103199610196011	
序号	年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1	202102	已缴费		21	202210	已缴费		41	202406	已缴费					
2	202103	已缴费		22	202211	已缴费		42	202407	已缴费					
3	202104	已缴费		23	202212	已缴费		43	202408	已缴费					
4	202105	已缴费		24	202301	已缴费		44	202409	已缴费					
5	202106	已缴费		25	202302	已缴费		45	202410	已缴费					
6	202107	已缴费		26	202303	已缴费		46	202411	已缴费					
7	202108	已缴费		27	202304	已缴费		47	202412	已缴费					
8	202109	已缴费		28	202305	已缴费		48	202501	已缴费					
9	202110	已缴费		29	202306	已缴费		49	202502	已缴费					
10	202111	已缴费		30	202307	已缴费		50	202503	已缴费					
11	202112	已缴费		31	202308	已缴费		51	202504	已缴费					
12	202201	已缴费		32	202309	已缴费		52	202505	已缴费					
13	202202	已缴费		33	202310	已缴费		53	202506	已缴费					
14	202203	已缴费		34	202311	已缴费		54	202507	已缴费					
15	202204	已缴费		35	202312	已缴费		55	202508	已缴费					
16	202205	已缴费		36	202401	已缴费		56	202509	已缴费					
17	202206	已缴费		37	202402	已缴费		57	202510	已缴费					
18	202207	已缴费		38	202403	已缴费		58	202511	已缴费					
19	202208	已缴费		39	202404	已缴费		59	202512	已缴费					
20	202209	已缴费		40	202405	已缴费		60	202601	已缴费					
近60个月缴费单位信息															
缴费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缴费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上海美术设计有限公司				2021年02月-2026年01月											
截至2026年01月, 累计缴费月数												77			

备注：1、本缴费情况的信息以申请打印时点的参保缴费情况为依据，供参考；亦可通过“一网通办”平台、“随申办”APP或线下自助服务终端查询获取。
 2、“已登记”表示参保人员属于社会保险参保登记状态；“累计缴费月数”显示的月数为实际记账月数。

◆ 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业务专用章已经上海市数字证书认证中心认证，是对外经办业务指定电子印章，与社保经办机构印章具有同等效力，不再另行盖章。

经办机构：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电子印章 MEYCIQDCIgJP/VUdwTT6uofg5I8nCWmJtWZKnLE1D5FinQC7+Q1hANXaTW5md0giuOGdQbC4ShtMzoanY9zTxhJmWGS
 验证码: NXXML

展柜专业工程师-刘骏



参保人员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情况

姓名		刘骏		社会保障号码				310109196612100831				证件号码		310109196612100831	
序号	年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1	202103	已缴费		21	202211	已缴费		41	202407	已缴费					
2	202104	已缴费		22	202212	已缴费		42	202408	已缴费					
3	202105	已缴费		23	202301	已缴费		43	202409	已缴费					
4	202106	已缴费		24	202302	已缴费		44	202410	已缴费					
5	202107	已缴费		25	202303	已缴费		45	202411	已缴费					
6	202108	已缴费		26	202304	已缴费		46	202412	已缴费					
7	202109	已缴费		27	202305	已缴费		47	202501	已缴费					
8	202110	已缴费		28	202306	已缴费		48	202502	已缴费					
9	202111	已缴费		29	202307	已缴费		49	202503	已缴费					
10	202112	已缴费		30	202308	已缴费		50	202504	已缴费					
11	202201	已缴费		31	202309	已缴费		51	202505	已缴费					
12	202202	已缴费		32	202310	已缴费		52	202506	已缴费					
13	202203	已缴费		33	202311	已缴费		53	202507	已缴费					
14	202204	已缴费		34	202312	已缴费		54	202508	已缴费					
15	202205	已缴费		35	202401	已缴费		55	202509	已缴费					
16	202206	已缴费		36	202402	已缴费		56	202510	已缴费					
17	202207	已缴费		37	202403	已缴费		57	202511	已缴费					
18	202208	已缴费		38	202404	已缴费		58	202512	已缴费					
19	202209	已缴费		39	202405	已缴费		59	202601	已缴费					
20	202210	已缴费		40	202406	已缴费		60	202602	已登记					
近60个月缴费单位信息															
缴费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缴费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上海美术设计有限公司				2021年03月-2026年01月											
				截至2026年02月，累计缴费月数								395			

备注：1、本缴费情况的信息以申请打印时点的参保缴费情况为依据，供参考；亦可通过“一网通办”平台、“随申办”APP或线下自助服务终端查询获取。

2、“已登记”表示参保人员属于社会保险参保登记状态；“累计缴费月数”显示的月数为实际记账月数。

◆ 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业务专用章已经上海市数字证书认证中心认证，是对外经办业务指定电子印章，与社保经办机构印章具有同等效力，不再另行盖章。

经办机构：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电子印章 MEQCIF8SgFWNs/uf8cAxwfa05zHQYzLiQAjVyk+Z0Hhy5iXAiAf4RazFAN0k8CFiyco2Sy+F+81Rpn5g3nbvoN4ZQs
 验证码：WCQ==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20)0030367

姓 名:曾维嘉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91年03月13日

企 业 名 称: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0年10月14日

有 效 期:2025年12月17日 至 2026年10月13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5年12月17日



毕业证书



学生 曾维嘉 性别 男 ，一九九一年 三 月 十三 日生，
于二〇一七年 三 月至二〇一九年 七 月在本校 建筑工程技术
专业网络教育 专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
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山东大学

校 长：樊 一 明

证书编号：104227201906708811

二〇一九年 七 月 一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202603052387432976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保证明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曾维嘉		证件号码	445222199103132417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511	-	202602	深圳市: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	4	4
截止		2026-03-05 17:39 ,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实际缴费4个月, 缓缴6个月	实际缴费4个月, 缓缴0个月	实际缴费4个月, 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网办业务专用章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6-03-05 17:39

证书编码: 0442511300021000022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 罗秉威

身份证号: 441523199505157579

岗位名称: 劳务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深圳市装饰行业协会培训中心

发证时间: 2025年06月30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罗秉威 性别男，一九九五年五月十五日生，于二〇一三年九月至二〇一六年六月在本校 工程造价专业 三年制 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广州华夏职业学院

校（院）长：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ue ink.

证书编号： 142681201606002421

二〇一六年 六 月 三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资料员-戴木楠

证书编码: 0442411400013000033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 戴木楠

身份证号: 440582199206090754

岗位名称: 资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广东省凯文职业培训学院

发证时间: 2024年11月06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戴木楠

身份证号：440582199208080754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 业：建筑工程技术

级 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考核认定

通过时间：2019年11月29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证书编号：1903006031373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19年12月06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戴木楠 性别男，一九九二年 八 月 八 日生，于二〇一二年
九 月至二〇一五年 六 月在本校 建筑工程技术 专业
三 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广东科学技术职业学院 校（院）长：刘震

证书编号：125721201506005156

二〇一五年 六 月二十八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戴木楠

社保账号：644618325

身份证号码：44058219920808075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15772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3	157724	5000.0	700.0	40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5000	14.0	5000	40.0	10.0
2024	04	157724	5000.0	750.0	40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5000	14.0	5000	40.0	10.0
2024	05	157724	5000.0	750.0	40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5000	14.0	5000	40.0	10.0
2024	06	157724	5000.0	750.0	40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5000	14.0	5000	40.0	10.0
2024	07	157724	5000.0	750.0	40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4	08	157724	5000.0	750.0	40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4	09	157724	5000.0	750.0	40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4	10	157724	5000.0	750.0	40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4	11	157724	5000.0	750.0	40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4	12	157724	5000.0	750.0	40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5	01	157724	5000.0	800.0	40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5	02	157724	5000.0	800.0	40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5	03	157724	5000.0	800.0	40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5	04	157724	5000.0	800.0	40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5	05	157724	5000.0	800.0	40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000	20.0	5000	40.0	10.0
2025	06	157724	8000.0	1280.0	640.0	2	8000	120.0	40.0	1	8000	40.0	8000	32.0	8000	64.0	16.0
2025	07	157724	8000.0	1280.0	640.0	2	8000	120.0	40.0	1	8000	40.0	8000	32.0	8000	64.0	16.0
2025	08	157724	8000.0	1280.0	640.0	2	8000	120.0	40.0	1	8000	40.0	8000	32.0	8000	64.0	16.0
2025	09	157724	8800.0	1408.0	704.0	2	8800	132.0	44.0	1	8800	44.0	8800	35.2	8800	70.4	17.6
2025	10	157724	8800.0	1408.0	704.0	2	8800	132.0	44.0	1	8800	44.0	8800	35.2	8800	70.4	17.6
2025	11	157724	8800.0	1408.0	704.0	2	8800	132.0	44.0	1	8800	44.0	8800	35.2	8800	70.4	17.6
2025	12	157724	8800.0	1408.0	704.0	2	8800	132.0	44.0	1	8800	44.0	8800	35.2	8800	70.4	17.6
2026	01	157724	8800.0	1408.0	704.0	2	8800	132.0	44.0	1	8800	44.0	8800	35.2	8800	70.4	17.6
2026	02	157724	7298.0	1167.68	583.84	2	7298	109.47	36.49	1	7298	36.49	7298	29.19	7298	58.38	14.6
合计			23497.68	12023.84			2605.77	868.64			868.64		377.19	202.38		300.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6e68af3c480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157724
 单位名称：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中级专业技术职称证书

姓 名： 夏云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80-10
证 件 类 别： 居民身份证
证 件 号： 310112198010243939
工 作 单 位： 上海美术设计有限公司

职 称 名 称： 工程师
专 业 名 称： 工程造价
评 审 机 构： 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直属单位
工程系列中级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委员会
取 得 职 称 时 间： 2020-12-21
证 书 编 号： 20C0Z12555



请下载“上海人社”APP
扫描二维码查询证书信息





本证书经上海市教育委员会验印后有效

字第 20004225 号



学生夏云 性别男, 上海市
市人, 一九八〇年十月十四日生,
一九九六年九月至二〇〇〇年六月
在本校 建筑企业经济管理 专业学习
(学制 四年), 修业期满,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学校(盖章) 校长(盖章)



邵有义

二〇〇〇年七月一日

参保人员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情况

姓名			社会保障号码				证件号码				
夏云			310112198010243939				310112198010243939				
序号	年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序号	年月	缴费情况	补缴退账年月
1	202102	已缴费		21	202210	已缴费		41	202406	已缴费	
2	202103	已缴费		22	202211	已缴费		42	202407	已缴费	
3	202104	已缴费		23	202212	已缴费		43	202408	已缴费	
4	202105	已缴费		24	202301	已缴费		44	202409	已缴费	
5	202106	已缴费		25	202302	已缴费		45	202410	已缴费	
6	202107	已缴费		26	202303	已缴费		46	202411	已缴费	
7	202108	已缴费		27	202304	已缴费		47	202412	已缴费	
8	202109	已缴费		28	202305	已缴费		48	202501	已缴费	
9	202110	已缴费		29	202306	已缴费		49	202502	已缴费	
10	202111	已缴费		30	202307	已缴费		50	202503	已缴费	
11	202112	已缴费		31	202308	已缴费		51	202504	已缴费	
12	202201	已缴费		32	202309	已缴费		52	202505	已缴费	
13	202202	已缴费		33	202310	已缴费		53	202506	已缴费	
14	202203	已缴费		34	202311	已缴费		54	202507	已缴费	
15	202204	已缴费		35	202312	已缴费		55	202508	已缴费	
16	202205	已缴费		36	202401	已缴费		56	202509	已缴费	
17	202206	已缴费		37	202402	已缴费		57	202510	已缴费	
18	202207	已缴费		38	202403	已缴费		58	202511	已缴费	
19	202208	已缴费		39	202404	已缴费		59	202512	已缴费	
20	202209	已缴费		40	202405	已缴费		60	202601	已缴费	
近60个月缴费单位信息											
缴费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缴费单位名称			缴费起止时间	
上海美术设计有限公司			2021年02月-2026年01月								
			截至2026年01月，累计缴费月数							268	

备注：1、本缴费情况的信息以申请打印时点的参保缴费情况为依据，供参考；亦可通过“一网通办”平台、“随申办”APP或线下自助服务终端查询获取。

2、“已登记”表示参保人员属于社会保险参保登记状态；“累计缴费月数”显示的月数为实际记账月数。

◆ 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业务专用章已经上海市数字证书认证中心认证，是对外经办业务指定电子印章，与社保经办机构印章具有同等效力，不再另行盖章。

经办机构：上海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



电子印章 MEQCICQGx1tBhLQj9dsNPp3py1Xg9YqzEEA/Shi6gh1X8pDCUGIfPrThDJwtRPaDt96nPJ9CJbi+ZTpQcZoLmMZszLp
 验证码： amw==

施工员-黎荣东

证书编码: 0442410300007000031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 黎荣东

身份证号: 440981198806214434

岗位名称: 设备安装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培训机构: 深圳建筑业协会培训中心

发证时间: 2024年10月14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扫码验证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黎荣东 性别男，一九八八年六月二十一日生，于二〇〇七年九月至二〇一一年六月在本校 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 专业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深圳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 105901201105003547

二〇一一年六月二十一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证书编码：0441611194416005816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黄远青

身份证号： 441323198510065358

岗位名称： 材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广东省

发证时间： 2020年 12月 16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黄远青

身份证号：441323198510065358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0年07月11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003003047674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0年10月15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毕业证书



学生 黄远青 性别 男，一九八五年 十月 六 日生，
于二〇一五年 九 月至二〇一八年 一 月在本校 工程管理
专业网络教育 专科升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
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山东大学

校 长： 樊 明

证书编号： 104227201805102887

二〇一八年 一 月 三十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黄远青 社保账号: 620006843 身份证号码: 441323198510065358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157724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3	157724	10000.0	15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28.0	10000	80.0	20.0
2024	04	157724	10000.0	16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28.0	10000	80.0	20.0
2024	05	157724	10000.0	16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28.0	10000	80.0	20.0
2024	06	157724	10000.0	16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28.0	10000	80.0	20.0
2024	07	157724	10000.0	16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40.0	10000	80.0	20.0
2024	08	157724	10000.0	16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40.0	10000	80.0	20.0
2024	09	157724	10000.0	16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40.0	10000	80.0	20.0
2024	10	157724	10000.0	16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40.0	10000	80.0	20.0
2024	11	157724	10000.0	16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40.0	10000	80.0	20.0
2024	12	157724	10000.0	16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40.0	10000	80.0	20.0
2025	01	157724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40.0	10000	80.0	20.0
2025	02	157724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40.0	10000	80.0	20.0
2025	03	157724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40.0	10000	80.0	20.0
2025	04	157724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40.0	10000	80.0	20.0
2025	05	157724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40.0	10000	80.0	20.0
2025	06	157724	16200.0	2754.0	1296.0	1	16200	810.0	324.0	1	16200	81.0	16200	64.8	16200	129.6	32.4
2025	07	157724	16200.0	2754.0	1296.0	1	16200	810.0	324.0	1	16200	81.0	16200	64.8	16200	129.6	32.4
2025	08	157724	16200.0	2754.0	1296.0	1	16200	810.0	324.0	1	16200	81.0	16200	64.8	16200	129.6	32.4
2025	09	157724	16200.0	2754.0	1296.0	1	16200	810.0	324.0	1	16200	81.0	16200	64.8	16200	129.6	32.4
2025	10	157724	16200.0	2754.0	1296.0	1	16200	810.0	324.0	1	16200	81.0	16200	64.8	16200	129.6	32.4
2025	11	157724	13800.0	2346.0	1104.0	1	13800	690.0	276.0	1	13800	69.0	13800	55.2	13800	119.4	27.6
2025	12	157724	16200.0	2754.0	1296.0	1	16200	810.0	324.0	1	16200	81.0	16200	64.8	16200	129.6	32.4
2026	01	157724	16200.0	2754.0	1296.0	1	16200	972.0	324.0	1	16200	81.0	16200	64.8	16200	129.6	32.4
2026	02	157724	13832.0	2351.44	1106.56	1	13832	829.92	276.64	1	13832	69.16	13832	55.33	13832	110.66	27.66
合计			48375.44	23282.56			14851.92	5820.64			1455.16				328.20		582.0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6e68af4a40d)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57724
 单位名称: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九、投标人关于无不良行为及拟派项目管理机构成员的承诺书

致招标人：深圳市前海建设工程管理中心有限公司

为了确保本工程招投标工作顺利进行，同时保证优质高效、文明施工，我方将严格执行建设工程管理的法律法规，规范自身行为，并完全接受深圳博物馆（原国深博物馆）展陈工程II标工程的招标文件所有内容。同时，我方本次投标拟派项目经理及其他项目管理机构人员，将严格按照《深圳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改革若干规定的通知》（深府〔2015〕73号）《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关于印发《深圳市规范项目经理和项目总监理工程师任职行为的若干规定》的通知》（深建规〔2022〕1号）《深圳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规范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活动的通知》（深府规〔2024〕8号）等文件的规定执行。对此，我司作出如下承诺：

1. 近3年内（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我方或者我方法定代表人无行贿犯罪记录。
2. 近1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无因串通投标、转包、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受到建设、交通或者财政部门行政处罚的情形。
3. 无因违反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规定等原因被建设部门给予红色警示且在警示期内的情形。
4. 无拖欠工人工资被有关部门责令改正而未改正的情形。
5. 近2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未曾有放弃中标资格、拒不签订合同、拒不提供履约担保情形。
6. 无因违反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规定，或者因串通投标、转包、挂靠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正在接受建设、交通或者财政部门立案调查的情形。
7. 无因违纪、违法受到监察机关、司法机关惩处或被列入行贿黑名单且仍在有效期内的情形。
8. 我方接受招标人定标前审核我方拟派项目经理任职情况及评估拟派项目经理能否到位履职，并在定标时综合考虑该因素。
9. 投标文件中提供的项目经理的信息真实、准确，如信息有误，由我方承担所有不利后果。

10. 在同一时间段内，如我方派出同一人参加多个“中标后不能更换项目经理”的项目投标，一经中标且项目经理任职项目数量达到规定限额的，会立即书面通知招标人，避免对其造成不利影响。

11. 本工程中标后拟派项目经理在取得施工许可或者相关主管部门批准开工（含开工备案）手续前不更换（符合《关于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改革的若干规定》（深府（2015）73号）第五十四条第（一）、（八）项以及《深圳市规范项目经理和项目总监理工程师任职行为的若干规定》（深建规（2022）1号）第四条第（三）项、第八条第（三）项规定情形的除外），否则我方自行承担被招标人取消中标资格并解除合同的责任。

12. 本工程拟派项目经理没有因不良行为、红色警示等被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管理系统锁定的情形，并确保在办理施工许可或者相关主管部门批准开工（含开工备案）手续时任职项目数量未达到规定限额，如因存在上述情形而导致不能办理施工许可或者相关主管部门批准开工（含开工备案）手续的，我方自行承担被招标人取消中标资格并解除合同的责任。

13. 本工程中标后拟派项目经理从本项目办理施工许可或者相关主管部门批准开工（含开工备案）手续当日至竣工验收之前均不更换（符合《关于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改革的若干规定》（深府（2015）73号）以及《深圳市规范项目经理和项目总监理工程师任职行为的若干规定》（深建规（2022）1号）规定情形的除外），否则自愿无条件接受招标人按合同及相关规定进行处罚。

14. 本工程中标后拟派项目管理机构成员不变更，否则自愿无条件接受招标人按合同及相关规定进行处罚。

15. 我方接受招标人对于建设工程项目的廉洁要求，中标后签订《廉洁协议》。

16. 我方如有违反以上承诺，招标人有权将我方列入供应商不良行为负面清单，并向主管部门反映相关情况。招标人在过多投标人淘汰和定标环节中对我方以上违反承诺的情形所作出的处理及相关决定，我方对此无条件接受。

承诺单位：上海美术设计有限公司、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联合体（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

承诺日期：2026年3月16日

